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Xinna Materi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 388-9 号)

XINNA<sup>®</sup> 新纳

公开转让说明书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1 月

## 声 明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1、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的生产发展和技术储备，形成一套完整的、成熟的电子陶瓷产品生产技术、二氧化硅产品生产技术。随着行业不断发展，电子陶瓷产品、二氧化硅产品的应用领域、性能指标、专业化程度不断提升，客户对产品的性能、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改进工艺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需要一批具有材料和化工综合知识的人才，不仅需要掌握丰富的理论知识、系统的生产工艺技术，而且需要熟悉市场需求并洞悉行业发展趋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技术人员的引进、激励和保护力度，则公司存在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3、宏观经济及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二氧化硅以及电子陶瓷生产和销售，下游行业为轮胎、制鞋、硅橡胶以及电子元器件等领域，与宏观经济的整体景气程度关系密切。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增速下滑、贸易壁垒增加、俄乌战争、巴以冲突、全球性流行病等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我国经济发展也相应地受到影响，GDP 增速整体放缓。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导致各下游行业客户的需求下降，则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主要竞争对手绝大部分为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资金和技术实力较强，若竞争对手持续利用资本市场优势扩产，或由于重大突发事件等影响导致产品供过于求，价格竞争激烈，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售价下降，从而对公司市场份额提升或营业收入持续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5、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二氧化硅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硅酸钠、纯碱、石英砂、硫酸等，电子陶瓷主要原材料为氧化铝粉，价格受市场供需影响而波动，继而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若未来纯碱、石英砂、硫酸以及氧化铝粉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升，将给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6、能源动力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动力为燃气、煤炭以及电力。若未来煤炭、燃气、电力等价格持续大幅上升，将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利润减少，从而给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7、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未来的成长均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及市场供求变化、业务模式、原材料价格、技术水平、产品质量、销售能力以及各种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公司面临

	更为复杂的发展环境，对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如果未来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快速上涨、重大客户销售下滑、应收款项回收不及时或发生坏账、停工停产或对下游行业需求造成不利影响、新产品研发及销售不及预期等因素叠加，将可能导致公司收入、毛利率、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大幅下滑，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极端情况下有可能出现挂牌当年营业利润下滑 50%以上甚至发生亏损的情形。
8、环保风险	公司二氧化硅及电子陶瓷等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公司日常经营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污染物进行防治处理。随着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对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或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因生产管理不当、人为操作不当、设备故障等情况导致未能有效处理污染物，将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并可能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处以罚款、责令整改或停产等行政处罚，甚至可能因环保事故产生较大金额诉讼等情况，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涉及危险化学品，如果在生产过程中出现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的情况，或者因在厂区内运输、保管及操作不当、意外和自然灾害等原因，可能会引起安全事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10、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毛利率受原料价格波动、下游行业景气度影响较大，若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或能源动力价格及相关费用持续上涨、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产品价格下跌、重大突发因素等情形，公司不能及时向下游传导成本，将会对公司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1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快速增长，若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12、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跌价计提金额较大，若主要产品价格下跌，下游市场需求下降，公司将面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风险。
13、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未来如果在业务发展中，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持续低于净利润，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进而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1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近年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相对较大，若未来汇率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1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新纳科技、新纳陶瓷、福建新纳以及安徽新纳为高新技术企业，精密陶瓷及正昌化工为民政福利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优惠政策，民政福利企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若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以

	及民政福利企业认证标准，公司所得税以及增值税将会增长，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1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横店控股直接持有新纳科技 89%的股份，并担任勤睿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享有公司 100%的表决权，处于绝对控制地位。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不当干预，将可能损害公司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17、管理不当风险	公司生产主体较多，随着多个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的资产、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增加了公司管理和运营难度。若内部管理不善，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8、使用瑕疵房产的风险	公司存在部分自有房产尚未办理权属证书，租赁瑕疵房产、租赁土地并使用其地上瑕疵房产的情形。尽管上述瑕疵房产面积相对较小，且控股股东已承诺如发生被处罚、要求拆除或搬迁等情况，将由其承担相关的损失或费用支出，但公司使用该等瑕疵房产仍存在被处罚、要求拆除或搬迁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9、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经营发展与国家、地方产业政策息息相关。公司现有产品二氧化硅、电子陶瓷、橡胶材料及制品的生产经营符合当前国家、地方产业政策。而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7 号）中规定：“白炭黑（气相法及二氧化碳酸化工艺除外）”列为限制类。若未来国家、地方产业政策对公司产品进行限制或出现其他不利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0、新产品开发风险	近年来，公司电子陶瓷业务新开发了静电吸盘、氮化铝陶瓷基板、MLCC 等产品，氮化硅陶瓷基板、陶瓷封装基座等产品仍在进一步开发中。二氧化硅业务方面，公司针对高端轮胎客户开发了新型号的二氧化硅产品，部分新产品亦在开发过程中。如若公司开发新产品出现研发周期过长、无法通过客户认证、产品销售不畅、产品成本持续高于售价等情况，可能导致公司利润持续或大幅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1、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包括东南亚、印度、中国台湾等，报告期内，相关贸易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若上述国家和地区未来对中国产二氧化硅、电子陶瓷实施“双反”措施、提高关税税率或采取其他惩罚性措施等，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目 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释 义 .....	7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b>12</b>
一、 基本信息 .....	12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2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9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22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1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	3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6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8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40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40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b>42</b>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	42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4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51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63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67
六、 商业模式 .....	68
七、 创新特征 .....	69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	72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8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89</b>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	90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90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91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	91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92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105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106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14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114</b>
一、 财务报表 .....	114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	126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	128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29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	150
六、	经营成果分析 .....	153
七、	资产质量分析 .....	176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20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215
十、	重要事项 .....	232
十一、	股利分配 .....	232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	235
<b>第五节</b>	<b>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b>	<b>235</b>
<b>第六节</b>	<b>附表 .....</b>	<b>236</b>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	236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249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253
<b>第七节</b>	<b>有关声明 .....</b>	<b>259</b>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	259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	260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61
	主办券商声明 .....	263
	律师事务所声明 .....	265
	审计机构声明 .....	266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267
<b>第八节</b>	<b>附件 .....</b>	<b>269</b>

##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新纳科技/挂牌公司	指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纳有限	指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前身，曾用名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硅材料有限公司、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
英洛华化工	指	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新纳有限的曾用名
英洛华硅材料	指	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硅材料有限公司，新纳有限的曾用名
福建新纳、正盛无机	指	福建新纳正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正盛无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正昌、正昌化工	指	福建省漳平市正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省漳平市正昌化工有限公司，福建新纳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新纳、赛吉元	指	安徽新纳正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安徽凤阳赛吉元无机材料有限公司，福建新纳的全资子公司
新纳中橡	指	四川新纳中橡橡塑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新纳陶瓷	指	浙江新纳陶瓷新材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精密陶瓷	指	东阳市新纳精密陶瓷有限公司，新纳陶瓷的全资子公司
新纳镀膜	指	东阳市新纳镀膜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新纳贸易	指	东阳市新纳川聚贸易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旗胜	指	香港旗胜实业有限公司，新纳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新纳复合	指	浙江新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曾为新纳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石金玄武岩	指	浙江石金玄武岩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曾为新纳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凤阳矿业	指	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870623.NQ)，公司参股公司
横店控股	指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企业联合会	指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公司实际控制人
勤睿信	指	东阳市勤睿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荆江化工总厂	指	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新纳有限前身
横店热电	指	浙江横店热电有限公司
横店商品贸易	指	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横店自来水	指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东阳燃气	指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四合水处理	指	东阳四合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贡科邦	指	自贡科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横建筑	指	浙江东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横店影视城	指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横店东磁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002056.SZ)
南华期货	指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603093.SH)

得邦照明	指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603303.SH）
横店影视	指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603103.SH）
普洛药业	指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000739.SZ）
英洛华	指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795.SZ）
益特贸易	指	东阳市益特贸易有限公司
南华资本	指	浙江南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金旭贸易	指	舟山金旭贸易有限公司
瑞熠贸易	指	杭州瑞熠贸易有限公司
新锐科技	指	东阳市新锐科技有限公司
确成股份	指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605183.SH）
远翔新材	指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1300.SZ）
联科科技	指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1207.SZ）
凌玮科技	指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373.SZ）
金三江	指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1059.SZ）
三环集团	指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408.SZ）
九豪精密	指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6127.TWO）
风华高科	指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636.SZ）
丽智电子	指	公司客户，包括丽智电子（南通）有限公司和丽智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新安股份	指	公司客户，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596.SH）及其下属企业
东爵有机硅	指	公司客户，东爵有机硅（南京）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玲珑轮胎	指	公司客户，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601966.SH）及其下属企业
美商奥崴	指	公司客户，美商奥崴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为 OIA GLOBAL LOGISTICS-SCM,INC.
锦湖轮胎	指	公司客户，全球知名轮胎制造企业之一，韩国锦湖轮胎株式会社及其下属企业
佳通轮胎	指	公司客户，全球知名轮胎制造企业之一，新加坡 GITI TIRE PTE.LTD.及其下属企业
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康达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坤元/坤元评估师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挂牌后适用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会议事规则	指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报告期内	指	2022年、2023年、2024年1-6月
报告期初	指	2022年1月1日
报告期末、审计基准日	指	2024年6月30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6月30日
<b>专业释义</b>		
二氧化硅	指	化学式为 $\text{SiO}_2$ ，二氧化硅有晶态和无定形两种形态。常温下为固体，不溶于水和酸（氢氟酸除外），能溶于苛性碱和氢氟酸，耐高温、不燃、无味、无嗅、具有很好的电绝缘性
白炭黑	指	白色粉末状 X-射线无定形硅酸和硅酸盐产品的总称，主要是指沉淀二氧化硅、气相二氧化硅和超细二氧化硅凝胶，也包括粉末状合成硅酸铝和硅酸钙等，具备耐高温、不燃、无味、无嗅、良好电绝缘性等特点
沉淀法二氧化硅	指	学名沉淀水合二氧化硅，俗名沉淀白炭黑、白炭黑，是指采用水玻璃溶液与酸（通常使用硫酸）反应，经沉淀、压滤、干燥、粉碎或造粒而成，其组成可用 $\text{SiO}_2 \cdot n\text{H}_2\text{O}$ 表示，其中 $n\text{H}_2\text{O}$ 是以表面羟基形式存在。因其化学惰性及对化学制剂的稳定性和可明显地提高橡胶产品的力学性能（如拉伸强度、耐磨、抗老化、抗撕裂等），被作为化工填充料广泛用于轮胎、鞋类、硅橡胶、饲料、涂料、口腔护理、日用品、医药等多个领域
气相法二氧化硅	指	气相法二氧化硅是硅的卤化物在氢氧火焰中高温水解生成的纳米级白色粉末，俗称气相法白炭黑，它是一种无定形二氧化硅产品，纯度高， $\text{SiO}_2$ 含量不小于 99.8%。表面未处理的气相二氧化硅聚集体含有多种硅羟基
高分散二氧化硅	指	简称 HDS，是指在橡胶中分散度达到 9.5 级以上，产品的物理、化学性能技术要求达到特定标准的新型沉淀法二氧化硅
硅橡胶	指	一种直链状的高分子量的聚硅氧烷，构成硅橡胶主链的硅氧键的性质决定了硅橡胶具有天然橡胶及其他橡胶所不具备的优点，它具有最广的工作温度范围（-100~350°C），耐高低温性能优异，此外，还具有优良的热稳定性、电绝缘性、耐候性、耐臭氧性、透气性、很高的透明度、撕裂强度
绿色轮胎	指	高性能子午线轮胎，是指节能、环保、安全的子午线轮胎产品，具有低滚动阻力、低燃油消耗、出色的操纵稳定性、更短的制动距离、更好的耐磨性、可多次翻新等突出的动态产

		品特性，并符合《绿色轮胎技术规范》要求的轮胎。国际上亦称为 FE 轮胎、低滚动阻力轮胎或者 UHP 轮胎
消光剂	指	用于高档涂料、油墨、彩喷纸和相纸等，使其表面产生预期粗糙度、明显降低其表面光泽的一类助剂
有机硅、有机硅材料	指	含有硅碳键（Si-C），且至少有一个有机基团直接与硅原子相连的一大类化合物。其中，聚硅氧烷是有机硅化合物中为数最多、研究最深、应用最广的一类，占总用量的 90% 以上。因此，狭义上有机硅材料即指聚硅氧烷
硅酸钠、泡花碱、水玻璃	指	是一种无机物，化学式为 $\text{Na}_2\text{SiO}_3$ ，水溶液叫做水玻璃，无色、青绿色或棕色的固体或粘稠液体。由硅石（石英砂）、纯碱（或土碱）在熔化窑炉中共熔，冷却粉碎制得
DMC	指	以二甲单体为原料，经水解、裂解工序制得的环体混合物，由 D3、D4、D5 等组分构成
D4	指	八甲基环四硅氧烷，分子式为 $[(\text{CH}_3)_2\text{SiO}]_4$
硅油	指	一类以 Si-O-Si 为主链、侧链含有机基团的线性有机硅聚合物
硅树脂	指	一类具有高度交联网状结构的热固性聚硅氧烷
BET 比表面积	指	比表面积通常指的是固体材料的比表面积，例如粉末、纤维、颗粒、片状、块状等材料。BET 即：Brunauer、Emmett 和 Teller 三位科学家的首字母组合
$\text{cm}^3/\text{g}$	指	表示吸附体积的单位，立方厘米每克
$\text{m}^2/\text{g}$	指	比表面积国际单位，平方米每克，指单位质量物料所具有的总面积
$\mu \text{m}$	指	长度单位，微米
$\mu \text{s}/\text{cm}$	指	电导率的单位，微西门子每厘米
$\text{mg}/\text{kg}$	指	表示产品纯度的单位，毫克每千克
电子陶瓷	指	是采用人工精制的无机粉末为原料，通过结构设计、精确的化学计量、合适的成型方法和烧成制度而达到特定的性能，经过加工处理使之符合使用要求尺寸精度的无机非金属材料
先进陶瓷	指	以高纯、超细的人工合成的无机化合物为原料，采用精密控制的先进工艺烧结而成的、比传统陶瓷结构更加精细、性能更加优异的新一代陶瓷。先进陶瓷又称为特种陶瓷、精细陶瓷或高性能陶瓷
陶瓷结构件	指	具有特殊力学性能（如高强度、高韧性、耐腐蚀、耐磨损等）的一类特种陶瓷
功能陶瓷	指	在电、磁、声、光、热等方面具有优异性能的特种陶瓷
片式电阻	指	片式固定电阻器，俗称贴片电阻，是金属玻璃釉电阻器中的一种。是将金属粉和玻璃釉粉混合，采用丝网印刷法印在基板上制成的电阻器
氧化铝陶瓷	指	以氧化铝 ( $\text{Al}_2\text{O}_3$ ) 为主体的陶瓷材料
氮化铝陶瓷	指	以氮化铝 (AIN) 为主体的陶瓷材料
微波介质陶瓷	指	应用于微波频段电路中作为介质材料并完成一种或多种功能的陶瓷材料。微波介质陶瓷作为一种新型电子材料，在现

		代通信中被用作谐振器、滤波器、介质基片、介质天线、介质导波回路等
晶体振荡器	指	(Crystal Oscillators), 其作用在于产生原始的时钟频率, 利用晶振组成的振荡路可获得很高的频率稳定度, 晶振经过频率发生器的放大或缩小后就成了电脑中各种不同的总线频率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5th-Generation), 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Light Emitting Diode)
静电吸盘	指	一种利用静电吸附原理夹持固定被吸附物的夹具, 适用于真空及等离子体环境, 主要作用是吸附硅片、玻璃或其他掩模类物品并使吸附物保持较好的平坦度, 可以抑制吸附物在工艺中的变形, 还能够调节吸附物的温度, 在半导体、平板显示、光学等领域中有着广泛应用
MLCC	指	多层片式陶瓷电容器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147570809T	
注册资本 (万元)	38,000	
法定代表人	何军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4 年 2 月 1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6 日	
住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 388-9 号	
电话	0579-86768600	
传真	0579-86768600	
邮编	322118	
电子信箱	public@xinnakj.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子豪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C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0	化学制品
	11101011	多种化学制品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C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和销售：硅材料及制品、橡胶材料及制品、陶瓷材料及制品、金属与非金属复合材料及制品（不含电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无机非金属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等。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新纳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38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 （2）《挂牌规则》第七章第六十八条规定：

“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 （3）《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四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

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横店控股	338,200,000	89.00%	否	是	否	-	-	-	-	112,733,333
2	勤睿信	41,800,000	11.00%	否	是	否	-	-	-	-	13,933,333
合计	-	380,000,000	100.00%	-	-	-	-	-	-	-	126,666,666

##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当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38,000

####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06.20	8,667.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52.04	7,293.89

####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2	营业收入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最近 2 年平均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增长率指标	最近 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3	营业收入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研发投入指标（万元）	研发投入		
	最近两年研发投入累计占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比例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4	研发投入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投入		
	最近 24 个月或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获得专业机构投资者投资金额（万元）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4	研发投入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投入		
	最近 12 个月或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获得专业机构投资者投资金额（万元）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5	做市指标	是否选择挂牌即做市的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做市商名称及做市股份数量	做市商名称	做市股份数量（股）

		发行后股票市值（万元）		

####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本次挂牌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挂牌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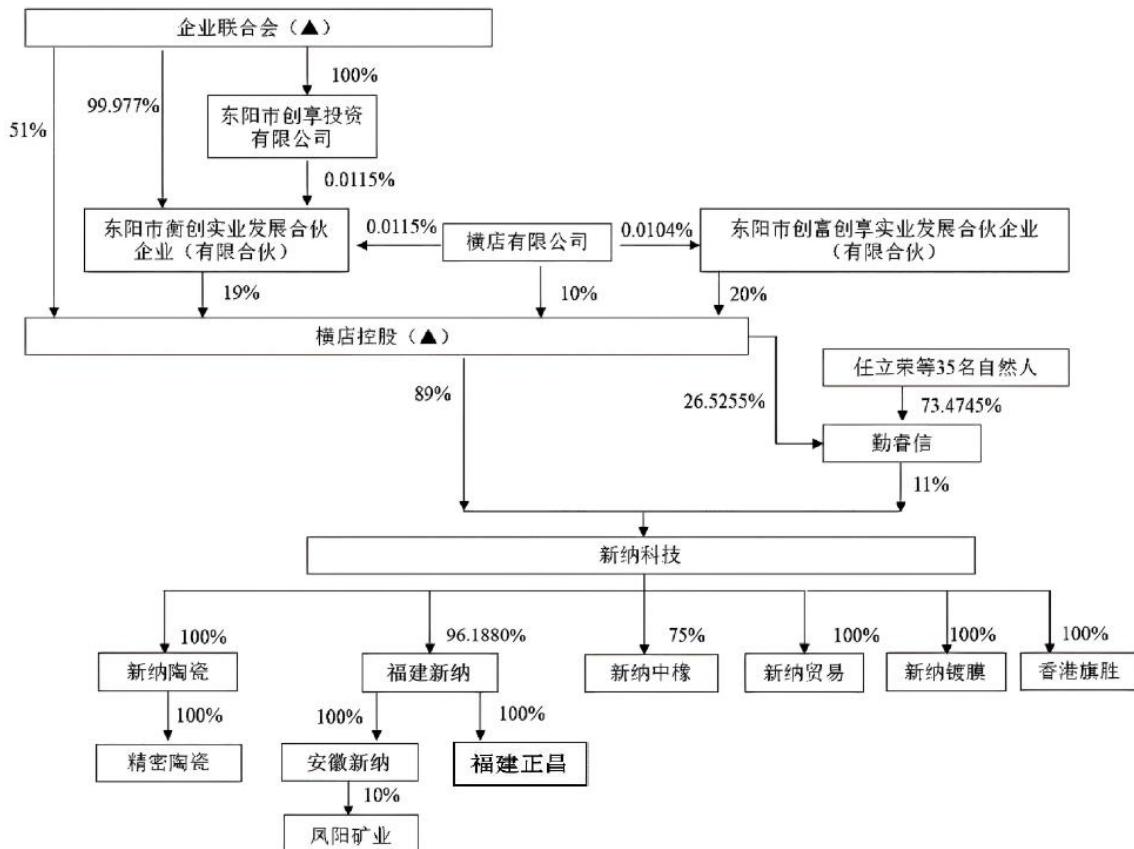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7,293.89 万元、8,152.04 万元，符合上述标准。

####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注：上图中标注“▲”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717672584H
法定代表人	徐永安
设立日期	1999年11月22日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公司住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邮编	322118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J6920 控股公司服务
主营业务	不直接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通过下属企业从事电气电子、医药健康、影视文旅、现代服务等多个板块的相关业务，下属企业不存在与新纳科技同业竞争的情况

#####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企业联合会	2,550,000,000	2,040,000,000	51.00%

2	东阳市创富创享 实业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0,000	800,000,000	20.00%
3	东阳市衡创实业 发展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950,000,000	760,000,000	19.00%
4	横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	400,000,000	10.00%
合计	-	5,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企业联合会直接持有横店控股 51% 的股权，同时通过控制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横店控股 19% 的股权表决权。因此，企业联合会合计拥有横店控股 70% 的股权表决权，能够对公司实施控制。

根据《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章程》的相关规定，企业联合会的业务范围包括对资本投入企业单位实行管理，开展企业单位经营管理的理论研究，开展对社会责任贡献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发展公益、慈善事业；企业联合会的经费必须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企业联合会的资产；企业联合会终止后的剩余财产，在业务主管单位和社团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于发展与本会宗旨相关的事业。企业联合会作为具有公益性质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任何会员个人或第三方均不享有该组织资产的所有权，亦不享有利润或剩余资产分配权，因此，企业联合会不存在最终出资人、持有人或受益人。

同时，企业联合会的最高权力机构为会员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大会决策以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的方式进行，会员代表大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会员代表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必须取得出席会议代表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理事会、执行委员会作为会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常设执行机构，其成员均由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会长、副会长、理事会秘书长均由理事会选举产生，并在《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章程》授权的范围内行使相应职权。从该等制度安排可知，企业联合会理事、执行委员、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均不拥有超越会员代表大会的特殊权利；作为会员代表，理事、执行委员、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在会员代表大会表决中仅拥有一票表决权，无法单独促使会员代表大会形成有效决议，亦无法对企业联合会实施控制。

经查阅既有案例，横店东磁（股票代码：002056）、普洛药业（股票代码：000739）、得邦照明（股票代码：603303）等 6 家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情况与公司类似，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披露为企业联合会。

综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企业联合会，实际控制人认定准确。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330783765209009G
法定代表人	徐永安
设立日期	2001年8月3日
注册资本	140,000万元
公司住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邮编	322118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不适用（社团法人）
主营业务	不直接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主要通过下属企业开展生产经营性业务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横店控股	338,200,000	89.00%	企业法人	否
2	勤睿信	41,800,000	11.00%	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380,00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横店控股为勤睿信执行事务合伙人

#### （五） 其他情况

#####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横店控股	是	否	控股股东
2	勤睿信	是	否	横店控股为勤睿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26.52% 出资份额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权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公司设立情况

####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3 年 12 月 19 日，荆江化工总厂向横店控股作出《关于“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改制设立“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的请示》(荆化〔2003〕10 号)，申请改制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横店控股出资 900 万元，横店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

2004 年 1 月 4 日，横店控股作出《关于同意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改制和设立“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的批复》(横控〔2004〕1 号)，同意荆江化工总厂改制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为“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横店控股出资 900 万元，横店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原荆江化工总厂改制前的资产、债权、债务由英洛华化工承继。

2004 年 2 月 11 日，东阳明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东明会验字〔2004〕第 15 号)，截至 2004 年 2 月 11 日，英洛华化工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000 万元。

2004 年 2 月 12 日，东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英洛华化工核发注册号为 33078318000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改制完成后，英洛华化工（后更名为新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横店控股	900	90%

2	横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
	合计	1,000	100%

## 2、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情况

2019年6月6日，新纳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组织形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认以2019年5月31日为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委托天健会计师为审计机构，委托坤元评估师为评估机构。

2019年6月14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8406号)，确认截至2019年5月31日，新纳有限的净资产为136,397,200.61元。

2019年7月11日，坤元评估师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403号)，认定截至2019年5月31日，新纳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89,352,200.77元。

2019年8月13日，新纳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2019年5月31日新纳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36,397,200.61元，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1.52: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为9,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9,000万元，超出股本部分的净资产46,397,200.61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8月23日，天健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94号)，经审验，截至2019年8月22日，新纳科技(筹)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9年5月31日止新纳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136,397,200.61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股本9,000万元，资本公积46,397,200.61元。

2019年8月28日，新纳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同意将共同投资设立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按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新纳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多项议案。

2019年9月6日，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147570809T)。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横店控股	8,000	88.89%
2	勤睿信	1,000	11.11%
	合计	9,000	100%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横店控股	33,820	89%
2	勤睿信	4,180	11%
	合计	38,0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本和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 （三）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为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培育层企业。

根据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出具的《关于接受“新纳科技”在浙江“专精特新”板入板培育的通知》（浙股交股字[2024]第 46 号），其接受公司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浙江“专精特新”板入板培育，企业简称：新纳科技，代码：818359。

新纳科技在进入到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板培育层期间未曾进行股权转让或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违反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况。

### （四）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除横店控股外，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勤睿信，横店控股为勤睿信执行事务合伙人。勤睿信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阳市勤睿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17 日
认缴出资额	5,5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5,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MA2E9GE729
执行事务合伙人	横店控股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 42 号 4 楼 409 室（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转书签署日，勤睿信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公司职务
1	横店控股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货币	1,458.90	26.52%	-
2	任立荣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55.00	21.00%	原新纳科技董事长
3	王平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55.00	6.45%	原新纳科技副总经理
4	王会忠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91.10	5.29%	原新纳科技副总经理
5	黄宇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10.00	3.82%	福建新纳副总经理
6	徐功智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0.00	2.00%	福建新纳总经理
7	陆幼强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0.00	2.00%	原安徽新纳董事长
8	晏志科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0.00	2.00%	原新纳中橡董事长
9	杜裕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0.00	2.00%	新纳科技审计部总监
10	郭红霞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1.82%	新纳科技助理总经理
11	曾志恩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1.82%	原福建新纳副总经理
12	陆晓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90.00	1.64%	新纳科技国际贸易部总经理
13	张伟泉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0	1.45%	新纳科技副总经理
14	金韬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0	1.45%	新纳科技副总经理
15	张巍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0	1.45%	新纳陶瓷副总经理
16	张贤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0	1.45%	新纳陶瓷副总经理
17	施先袍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0.00	1.27%	新纳科技浙江二氧化硅厂副总经理
18	赵孝敏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0.00	1.27%	新纳科技浙江二氧化硅厂副总经理

19	刘安基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0.00	1.27%	福建新纳助理总经理
20	黄有山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0.00	1.27%	原新纳科技战略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
21	任元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	1.09%	新纳科技信息网络部总监
22	蔡文生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	1.09%	福建新纳财务总监
23	曾志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	1.09%	原福建新纳法纪部副总监
24	谢仲全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	1.09%	新纳中橡副总经理
25	张其灿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	1.09%	新纳陶瓷助理总经理
26	王觉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	1.09%	新纳科技运营管理部总监
27	张勇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	0.91%	安徽新纳副总经理
28	程秀丽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0.00	0.73%	原福建新纳综合部副总监
29	张国栋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0.00	0.73%	原新纳科技投资管理部总监
30	李旭阳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新纳科技法律顾问
31	陈子豪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新纳科技董事会秘书
32	胡明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新纳陶瓷电子陶瓷研究所副部长
33	吴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安徽新纳副总经理
34	徐钰兴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福建新纳副总经理
35	罗明辉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原福建新纳二氧化硅研究所副总监
36	谢志雄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0.55%	福建新纳二氧化硅研究所总监
<b>总计</b>		-	-	<b>5,500</b>	<b>100.00%</b>	-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设立勤睿信员工持股平台，2019 年 5 月、2019 年 12 月勤睿信以较低的价格认购公司股份实施股权激励，构成股份支付。根据股权激励的相关条款，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勤睿信出资份额为一次性激励，无锁定期安排，合伙协议未对员工离职后其所持合伙份额处置有特殊约定或限制，故不存在实质上的等待期。

公司的股权激励属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激励对象相关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于授予当期 2019 年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无需按等待期进行分摊，具体的会计分录及计入成本费用的情况如下：

借：管理费用 2,261.30 万元

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261.30 万元

公司股权激励涉及的授予价格、公允价格及其确定依据如下：

授予时间	事项	授予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公允价格及其确认依据
2019 年 5 月	勤睿信认缴新增 1,000 万元注册资本	公司截至 2018 年年末的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01 元/注册资本，参考经审计净资产确定授予价格为 3 元/注册资本	5.71 元/股，2019 年经审计原始财务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12 倍市盈率
2019 年 12 月	勤睿信认缴新增 1,000 万元注册资本	公司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经审计每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26 元，参考经审计净资产确定授予价格为 3.2 元/股	

如前所述，公司股权激励的授予价格系参考彼时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确定，授予价格与经审计净资产的差异较小。此外，公司已就激励股份授予价格低于公允价值的部分计提股份支付。

公司股权激励于 2019 年实施完毕，授予后已持续运营超 4 个完整的会计年度。除在授予当期一次性计提股份支付外，股权激励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未产生其他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除在授予当期一次性计提股份支付外，股权激励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未产生其他不利影响。

##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是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集体企业改制情况

2003 年 12 月 19 日，荆江化工总厂向横店控股作出《关于“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改制设立“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的请示》（荆化（2003）10 号），申请改制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横店控股出资 900 万元，横店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

2004 年 1 月 4 日，横店控股作出《关于同意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改制和设立“横店集团浙江

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的批复》（横控[2004]1号），同意荆江化工总厂改制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为“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横店控股出资900万元，横店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万元，原荆江化工总厂改制前的资产、债权、债务由英洛华化工承继。

2004年2月11日，东阳明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东明会验字（2004）第15号），截至2004年2月11日，英洛华化工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000万元。

2004年2月12日，东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英洛华化工核发注册号为330783180004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改制完成后，英洛华化工（后更名为新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横店控股	900	90%
2	横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
合计		1,000	100%

根据《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清产核资产权界定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经贸企[1996]895号）、《财政部、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清产核资产权界定工作的具体规定>的通知》等集体企业改制的相关规定及有关上市公司案例，历史上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改制一般需要履行如下程序：（1）资产评估；（2）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进行清产核资和产权界定；（3）拟制改制方案，并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4）产权界定结果及改制方案，提交相关审批部门同意。

荆江化工总厂由集体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过程未履行上述产权界定、清产核资、改制批复程序，存在程序性瑕疵。2021年6月，公司取得了《东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的批复》（东政函[2021]49号），认定：“一、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企业为：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二、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历史产权清晰，改制过程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政策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无侵害国有、集体资产或导致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三、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身企业横店集团荆江化工总厂、横店集团浙江英洛华化工有限公司经营存续期间，无侵害国有、集体资产或导致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四、截至目前，无相关个人和单位向政府有关部门就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身企业的职工持股或变动情况提出信访、投诉情形。”

2022年6月，东阳市政府就新纳科技、新纳陶瓷历史沿革相关事项，向金华市政府发出《东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要求确认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新纳陶瓷新材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的请示》（东政〔2022〕18号）：“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为完善浙江新纳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的资料和手续，我市对新纳科技及其子公司新纳陶瓷基本情况及其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核，确认荆江化工总厂和轻纺集团的产权归横店集团公司所有，荆江化工总厂和横店轻纺集团公司在存续期间不存在国有及个人产权，改制过程不涉及国有、集体资产流失；荆江化工总厂和轻纺集团的改制真实、有效，虽未完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但已由横店集团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总体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真实、有效，无侵害国有、集体资产或导致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职工利益的情形。”

2022年7月，金华市政府出具《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新纳陶瓷新材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确认的函》：“《东阳市政府关于要求确认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新纳陶瓷新材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的请示》（东政〔2022〕18号）收悉。经审核，市政府同意你们对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新纳陶瓷新材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的确认意见。”

上述文件均对公司前身改制的合法有效性进行了确认，同时认定公司及其前身不存在侵害国有、集体资产或导致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东阳市、金华市两级人民政府作为公司注册所在地人民政府及上级人民政府，下辖区域内多个职能部门，系有权出具相关确认文件的主体。

荆江化工总厂的改制范围清晰，包括改制前荆江化工总厂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即原荆江化工总厂的资产、负债在改制时全部由英洛华化工承继，不存在资产、负债剥离或处置等情形；改制前的人员由英洛华化工承继，不涉及职工安置的情况。

## 2、2017年公司分立情况

2016年11月20日，横店控股作出股东决定，决定新纳有限采用存续分立方式，即保留新纳有限，新设新锐科技。分立后新纳有限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横店控股持有其100%股权；新设新锐科技，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横店控股持有其100%股权。原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分立后的新纳有限和新锐科技共同承继，并对公司分立前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25日，新纳有限于《青年时报》刊登《分立公告》，根据新纳有限股东决定，原新纳有限拟分立为两家公司，原公司的债务由分立后的新纳有限和新锐科技共同承担。

2017年7月11日，横店控股作出股东决定，决定新纳有限注册资本由13,00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并通过新章程；确定对分立前新纳有限的债务提供相应的担保。

2017年7月11日，横店控股签署《浙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新纳有限的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唯一股东为横店控股。

2017年7月12日，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147570809T），新纳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

本次分立背景为：新纳有限位于横店镇十里街的二氧化硅生产厂区建设于九十年代，随着当地

经济发展，周边土地已发展为横店当地居民区，故不适合作为公司后续二氧化硅生产厂区，因此公司股东决定以分立方式新设新锐科技承接相关土地房产。分立前，上述厂区已无实际生产经营，原生产设备、人员等已转移至新纳有限位于横店镇江南二路的生产厂区。分立后，新锐科技所持上述土地房产用于对外出租，无二氧化硅生产经营。

本次分立完成后，新纳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横店控股	8,000	100%

##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1、 浙江新纳陶瓷新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 年 9 月 29 日
住所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注册资本	3,200 万元
实缴资本	3,200 万元
主要业务	结构陶瓷材料及制品、电子陶瓷制品、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日用陶瓷制品的制造、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电子陶瓷，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新纳科技持有 1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3,615.28	33,260.12
净资产	15,375.49	14,323.27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9,846.70	22,537.04
净利润	1,052.22	3,282.2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2、 东阳市新纳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 年 2 月 10 日
住所	浙江省东阳市经济开发区华山路 32 号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实缴资本	800 万元
主要业务	电子陶瓷制品、日用陶瓷制品制造、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电子陶瓷，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新纳陶瓷持有 1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670.34	2,839.48
净资产	2,522.21	2,685.35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422.65	4,180.04
净利润	-163.14	907.3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3、东阳市新纳川聚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7月22日
住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大道155号办公楼1楼（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统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采购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新纳科技持有1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288.46	6,751.34
净资产	-349.11	-272.24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4,019.57	26,216.75
净利润	-76.87	177.4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4、东阳市新纳镀膜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7日
住所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第二电子工业区电镀集聚区（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胶表面处理；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MLCC、静电吸盘及陶瓷晶振项目等产品提供镀膜服务

股东构成及 持股比例	新纳科技持有 100%
---------------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47.38	3,336.66
净资产	951.28	1,126.50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75.22	-77.5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 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5、福建新纳正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13 日
住所	漳平市富山工业园区白沙洋
注册资本	5,990 万元
实缴资本	5,990 万元
主要业务	制造、销售：白炭黑（水合二氧化硅）、改性高岭土、水玻璃；自营和代理本企业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及技术除外）；生产食品添加剂二氧化硅；生产饲料添加剂二氧化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 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二氧化硅，公司福建生产基地，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股东构成及 持股比例	新纳科技持有 96.1880%，郑锦华等 19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 3.812%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2,525.75	78,947.39
净资产	61,828.77	58,295.75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9,450.41	68,410.54
净利润	5,284.68	5,170.6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 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6、福建省漳平市正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漳平市东坑口路 23 号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制造、销售：白炭黑（水合二氧化硅）、改性高岭土、水玻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二氧化硅，公司福建生产基地，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福建新纳持有 1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总资产	4,285.58	4,399.75	
净资产	2,401.81	2,143.19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4,403.83	6,227.28	
净利润	258.62	387.5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7、安徽新纳正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6月18日
住所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经济开发区凤宁现代产业园片区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白炭黑（二氧化硅）、改性高岭土、水玻璃（泡花碱、硅酸钠）生产、销售（以上项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二氧化硅，是公司安徽生产基地，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福建新纳持有 1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总资产	20,508.55	19,814.66	
净资产	18,359.71	17,493.62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7,006.82	13,242.08	
净利润	820.75	1,143.0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8、四川新纳中橡橡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9日
住所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研究中心1-1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 万元
主要业务	设计、生产、销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橡塑制品、橡塑模具、金属冲压制品、设备仪器；销售：橡胶原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橡胶材料及制品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新纳科技持有 75%；自贡科邦持有 25%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267.19	11,644.86
净资产	3,099.59	3,288.02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442.02	6,726.51
净利润	-188.43	-95.8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9、香港旗胜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10 月 10 日
住所	香港新界荃湾柴湾角街 66-82 号黄金熊工业中心 E 座 10 楼 H28G 室
注册资本	1 万港币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陶瓷材料及制品、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日用陶瓷品制造及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无生产，作为公司部分产品的出口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新纳科技持有 1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09.39	1,508.40
净资产	-52.62	-88.74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722.22	1,603.71
净利润	36.18	-82.3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凤阳矿业	10%	1,312.50	2010年12月27日	安徽省琅琊山矿业有限公司	玻璃用石英岩露天开采，石英矿石、建材、硅制品销售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何军义	董事长	2024年8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6年11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
2	徐文财	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6年1月	博士研究生	正高级经济师
3	胡天高	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5年9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
4	厉宝平	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4年3月	硕士研究生	正高级经济师
5	王士维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4年11月	博士研究生	研究员
6	张惜丽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女	1983年1月	博士研究生	副教授
7	陈新敏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6年1月	本科	三级律师
8	厉国平	监事会主席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73年1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
9	陈慧珍	监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女	1973年8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
10	施先袍	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国	无	男	1969年2月	本科	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11	何军义	总经	2022年9月	2025年9	中国	无	男	1966年	硕士	高级

		理		月				11月	研究 生	经济 师
12	金韬	副总 经理	2024年6月	2025年9 月	中国	无	男	1987年 2月	硕士 研究生	-
13	张伟泉	副总 经理	2024年6月	2025年9 月	中国	无	男	1985年 12月	本科	-
14	贾华东	财务 负责人	2022年9月	2025年9 月	中国	无	男	1980年 8月	本科	高级 会计 师
15	陈子豪	董事 会秘 书	2022年9月	2025年9 月	中国	无	男	1992年 7月	硕士 研究生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何军义	1989年7月至1992年1月,任兰溪市二轻局生产科科长;1992年2月至1993年12月,任横店集团轻纺公司丝绸总厂副厂长;1994年1月至2020年5月,历任横店东磁总厂厂长助理、永磁事业部生产科科长、永磁事业部生产副部长、永磁事业部部长、永磁事业部总经理、横店东磁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	徐文财	1987年8月至1998年7月,任浙江农业大学经贸学院助教、工商管理系副主任;1998年8月至2001年7月,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副主任;2001年7月至今,历任横店控股董事兼副总裁、董事兼资深副总裁;现同时兼任普洛药业董事、横店东磁董事、英洛华董事、得邦照明董事、横店影视董事、南华期货董事等。200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	胡天高	1985年9月至1988年8月就职于中国银行东阳支行;1988年8月至1995年7月,任中国银行东阳支行副行长;1995年7月至今,历任横店控股董事兼副总裁、董事兼资深副总裁;现同时兼任普洛药业董事、横店东磁董事、英洛华董事、得邦照明董事、横店影视董事、南华期货董事、浙商银行董事等。200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	厉宝平	1987年7月至1996年2月,任中远集团浙江公司轮机部工程师;1996年2月至1999年12月,任浙江省东阳市第八建筑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12月至2000年10月,任横店集团得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年10月至今,历任横店控股常务副总裁助理、人力资源总监、总裁助理、投资监管总监、董事兼副总裁;现兼任得邦照明董事、横店影视董事、南华期货董事、横店东磁董事等。200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	王士维	1987年8月至1990年8月,任安徽五河县新集中学教师;1990年9月至1993年7月,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攻读应用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于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攻读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博士研究生;1996年7月至1997年8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结构陶瓷中心助理研究员;1997年9月至1999年8月,任日本东北大学金属材料研究所平井研究室研究助理;1999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透明陶瓷中心副研究员、研究员。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	张惜丽	2012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讲师;2015年1月至今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副教授;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	陈新敏	1988年8月至1994年2月,任磐安县律师事务所主任;1994年2月至1997年12月,任金华市正大律师事务所副主任;1997年12月至2024年9月,

		就职于浙江同济律师事务所，历任主任、高级合伙人、党支部书记；2024年9月至今，为北京炜衡（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权益人、专职律师；2019年3月至2023年2月，兼任杭州市律师协会理事、杭州市律协建筑工程专业委员会委员、杭州市律协企业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2023年2月起，兼任杭州市律协重大敏感案件指导与突发事件应对委员会委员。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厉国平	1994年8月至1999年8月，任东阳市公安局李宅派出所民警；1999年9月至2002年6月，任东阳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民警；2002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东阳市公安局横店派出所副所长；2003年11月至今，任横店控股副总裁、审计总监、法纪总监；现同时兼任普洛药业监事会主席、横店东磁监事会主席、英洛华监事会主席、得邦照明监事会主席、横店影视监事会主席、南华期货监事会主席等。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9	陈慧珍	1992年4月至1995年2月，任东阳市永安化工厂财务主管；1995年3月至2001年1月，任横店得邦永安化工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2月至2002年10月，任横店集团得邦化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11月至2006年2月，任浙江普洛化学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6年3月至今，任东阳市益特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至今，历任横店控股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0	施先袍	1987年7月至1999年2月任浙江天台麻线厂副厂长；1999年3月至2012年2月，历任横店集团家园化工有限公司301车间班长、305车间统计员、研发中心项目主管、人力资源部培训经理、人力资源部部长、山东燃料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2年5月任浙江恒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任浙江横店影视制作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人才开发部副总监、二氧化硅厂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1	金韬	2011年7月至2014年4月，任横店控股工业企业运营监管部高级主管；2014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石金玄武岩销售部长；2018年3月至2020年2月，任新纳科技战略营销中心副总监；2020年2月至今，历任新纳科技战略营销中心总监、二氧化硅厂总经理、助理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任新纳科技副总经理。
12	张伟泉	2008年9月至2016年3月，任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技术员、副科长；2016年5月至2019年3月，任横店控股非金属新材料发展部副部长；2019年3月至今，历任新纳陶瓷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3月至今，历任新纳科技副总监、总监、助理总经理等。2024年6月至今，任新纳科技副总经理。
13	贾华东	2002年7月至2004年3月，任永康市富士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助理会计；2004年3月至2008年9月，任横店东磁助理会计；2008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横店东磁财务科长；2020年6月至2021年4月，任横店控股上市公司与资本管理中心助理总监；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14	陈子豪	2014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审计部助理经理；2017年3月至2019年9月，任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投行部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0,680.29	164,025.94	145,842.2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5,834.70	91,962.23	83,260.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	92,703.82	88,918.91	80,346.52

权益合计（万元）			
每股净资产（元）	2.52	2.42	2.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4	2.34	2.11
资产负债率	43.85%	43.93%	42.91%
流动比率（倍）	1.49	1.68	1.44
速动比率（倍）	1.19	1.32	1.11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9,913.19	109,623.17	104,112.30
净利润（万元）	3,895.70	8,683.26	8,777.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41.36	8,506.20	8,667.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34.15	8,329.10	7,403.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79.81	8,152.04	7,293.89
毛利率	23.32%	20.36%	19.73%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12%	10.05%	1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83%	9.63%	9.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2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2	0.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7	4.51	4.42
存货周转率（次）	3.12	5.73	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062.28	17,633.03	13,697.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46	0.36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747.65	4,898.52	4,793.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9%	4.47%	4.60%

###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基本每股收益=P/(S0+S1+Si×Mi÷M0-Sj×Mj÷M0-Sk)；
- 8、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1-所得税率)-转换费用)/(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9、加权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为报告期利润；E0为归属于母公司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NP为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

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2）；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3、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100%。

##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信证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	0571-85783754
传真	0571-85783754
项目负责人	毛宗玄
项目组成员	徐海霞、何少杰、李嘉俊、袁佳、魏宇方舟、陆铭杰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乔佳平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 12 号英皇集团中心 8 层、9 层、11 层
联系电话	010-50867666
传真	010-56916450
经办律师	苗丁、李沁颖、苗梦舒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联系电话	0571-89722577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芹、王剑飞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1726310
传真	0571-87178826
经办注册评估师	陈晓南、贺俊华（已离职）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无机非金属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等。
------	---

公司二氧化硅产品下游应用广泛，包括轮胎、鞋类、硅橡胶、牙膏、医药等领域。公司是国内二氧化硅产销规模排名前五的厂商，具有明显规模优势。公司是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理事单位，福建新纳是福建省“专精特新”企业、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优势知识产权企业，是“高分散沉淀水合二氧化硅”等多项二氧化硅产品国家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被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认定为“中国硅化物产业基地”；安徽新纳是科技型中小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安徽省民营科技企业、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品牌具有较高美誉度，福建新纳“正”字牌商标荣获国家驰名商标，“正”字牌二氧化硅产品被福建省人民政府授予“福建省名牌产品”称号。

公司电子陶瓷产品主要包括陶瓷基板、陶瓷结构件、静电吸盘等，应用领域包括电子元器件、光伏、储能、电动汽车、半导体、集成电路制造、机械制造等。公司是国内主要的氧化铝陶瓷基板生产企业，市场份额居国内行业前列。新纳陶瓷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浙江省“专精特新”企业，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有多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并获得浙江省科技进步奖、东阳市科技进步奖、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奖等多项荣誉，公司自主研发的半导体刻蚀设备用大尺寸氧化铝陶瓷（静电吸盘）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公司研发的静电吸盘产品，按照半导体行业相关标准设计和加工，性能指标满足市场需求，通过了下游国内半导体行业龙头企业长江存储、士兰微等客户认证并实现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 1、二氧化硅

二氧化硅主要包括沉淀法二氧化硅和气相法二氧化硅，公司二氧化硅产品为沉淀法二氧化硅。沉淀法二氧化硅又称水合二氧化硅、活性二氧化硅，其组成可用  $\text{SiO}_2 \cdot n\text{H}_2\text{O}$  表示，其中  $n\text{H}_2\text{O}$  是以表面羟基形式存在。沉淀法二氧化硅通过硅酸盐（主要为硅酸钠）与无机酸（主要为硫酸）中和沉淀反应的方法制备，经溶解、反应、压滤、干燥、粉碎或造粒而成，因其化学惰性及对化学制剂的稳定性和可明显提高橡胶产品的力学性能（如拉伸强度、耐磨、抗老化、抗撕裂等），被作为化工填充料广泛应用于轮胎、鞋类、硅橡胶、饲料、涂料、口腔护理、日用品、医药等多个领域。

公司二氧化硅产品主要图示如下：



细粉状



超细粉状



微珠状



块状

公司生产的二氧化硅主要应用于轮胎、制鞋、硅橡胶、牙膏、医药等领域，产品高分散、高补强、质量稳定、抗黄性好、透明度高。

公司二氧化硅产品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品类		主要型号	产品性能描述
轮胎用二氧化硅	高分散低比表面积	ZC-HD85MP/GR ZC-HD115MP/GR	较高的分散性能，较低的比表面积，在混炼过程中，加工性能极佳，给超高填充份数带来了可能。同时，该类产品在抗湿滑性能方面，表现优异，是冬季胎/雪地胎的最佳选择。
	高分散中等比表面积	ZC-HD165MP/GR ZC-HD270MP/GR	较高的分散性能，适中的比表面积。在混炼过程中，加工性能优异。同时，该系列产品在滚动阻力，湿滑性能，耐磨性能方面，均表现优异，各项性能平衡，给橡胶配方带来了更多的可调控性，是绿色轮胎最常用的选择。
	高分散高比表面积	ZC-HD200MP/GR ZC-HD230MP/GR	较高的分散性能，较高的比表面积。该系列产品侧重于胶料的力学性能，尤其在耐磨、抗撕裂、抗压缩方面表现优异，是工程车胎，电动车EV胎的优异选择。
	普通型	ZC-165MP/GR ZC-185MP/GR	适中的比表面积，在各类混炼配方中，通用性能高。是各类普通轮胎最常用的选择。
鞋底橡胶用二氧化硅	鞋底用	ZC-165/175/185 ZC-165GR/175GR/185GR ZC-165MP/185MP	适中的比表面积，应用于鞋底橡胶，具有优异的分散性、补强性和抗老化性能
	高透明高补强鞋底用	SAI-919	高的比表面积和吸油值、纯度高，应用于鞋底橡胶具有超高透明度、优异的抗撕裂等补强性能，以及优异的抗老化性、抗黄变性能
硅橡胶用二氧化硅	通用硅胶用	SAI-773 SAI-779 ZH-909	低的比表面积、低电导率、中位粒径小、高纯度，适用于通用硅橡胶，为硅橡胶提供优异的机械性能和较高的透明度，具有良好的分散性和补强性能，抗撕裂和抗老化性能优异
	高透明用	SAI-818 SAI-838 ZH-838	较高的比表面积和吸油值、中位粒径小、纯度高，专门用于高透明硅橡胶，具有优异的分散性能，能为硅橡胶提供较高的机械性能和超高的透明度，同时具备优异的抗黄性
	液体胶用	ZH-929	体积比重大、低电导率，低比表面积或高比表面积，应用于液体硅橡胶，具有优异的分散性和加工性，补强性能和压缩变形优异，高透明，易着色
	高补强用	ZH-939	高比表面积、高纯度、低电导率，主要用于特殊强度要求的硅橡胶，具有高透明及优异的补强性能、拉伸强度、回弹性和抗老化性能

牙膏用二氧化硅	摩擦剂	ZH-OC120/220	较低的结构度，粒子强度较高，摩擦能力优异。是各类不透明/半透明/透明牙膏中的摩擦成分的优异选择。
	混合型	ZH-OC330	适中的结构度，兼顾一定的摩擦能力和增稠能力，尤其在儿童牙膏中，应用性能最佳。
	增稠剂	ZH-OC420/480	较高的结构度，增稠效果好，能给膏体带来合适的粘度和较高的透明度，是各类透明牙膏，彩条牙膏的优异选择。
饲料添加剂用二氧化硅	饲料用微珠状产品	ZC-220MP/240MP/260MP	ZC-220MP/240MP 具备可调控的颗粒强度，吸附能力能满足一般混料的吸附要求；ZC-260MP 具备出色的吸附能力。应用于维生素预混料、酸化剂、防霉剂、抗氧化剂等
	饲料用细粉产品	ZC-260P/ZC-260SP ZC-240P/ZC-240SP	优异的吸附能力，能使各种水、油性物质变成固态物质，可起增稠、悬浮、载体等作用。
涂料用二氧化硅	哑光涂料用	SAI-772	低比表面积、超低吸油值、大孔径，适用于普通哑光涂料，性价比高
	超高哑光涂料用	ZC-740 ZC-750	高比表面积、高吸油值、高纯度、大孔容、粒径均一性好，应用于超高哑光涂料
添加剂用二氧化硅	高吸附载体用	ZC-303 JB-258	高比表面积、高吸油值、高纯度、具有很大的微孔结构，作为载体或抗结块剂使用

## 2、电子陶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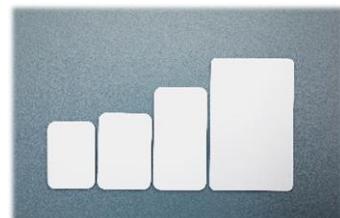
公司电子陶瓷产品主要为氧化铝陶瓷基板、陶瓷结构件、静电吸盘与MLCC等产品。公司氧化铝陶瓷基板是对各类元件形成一个支撑作用的片状材料。氧化铝陶瓷基板具有耐高温、电绝缘性能高、介电常数小、介质损耗低、热导率大、化学稳定性好、与元件的热膨胀系数相近等主要优点。公司陶瓷基板生产效率高、所生产膜带表面光洁度好、性能稳定的特点，是现代陶瓷基板先进生产方式的代表。

陶瓷基板主要用于制造片式电阻器、高压聚焦电位器、厚膜集成电路、小型电位器、晶体振荡器等，起着承载固定厚膜式电阻和互联导线的作用。陶瓷基板作为电路元件及互连线承载体，主要应用于电子元器件、光伏、储能、电动汽车、集成电路制造等领域。市场常见的陶瓷基板主要有氧化铝陶瓷基板、氮化铝陶瓷基板等。目前，公司氧化铝陶瓷基板主要应用为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光伏用陶瓷基板、电动汽车用陶瓷基板、LED用陶瓷基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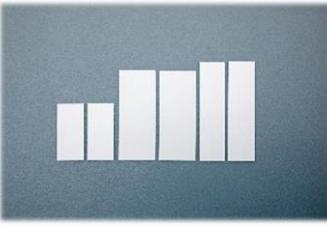
公司陶瓷基板产品主要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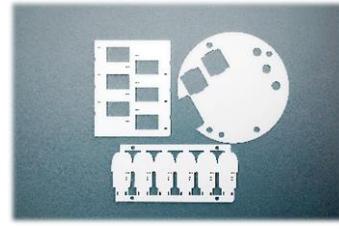
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



光伏用陶瓷基板



电动汽车用陶瓷基板



LED 用陶瓷基板

公司陶瓷结构件是应用于各种结构部件的陶瓷产品，属于结构陶瓷品类，具有耐高温、耐冲刷、耐腐蚀、高硬度、高强度、低蠕变速率等优异力学、热学、化学性能，在严苛的环境或工程应用条件下，能展现出高稳定性与优异机械性能。

公司静电吸盘是一种适用于真空环境下的超洁净晶圆片吸附装置，利用静电吸附原理进行超薄晶圆片的平整均匀夹持，在集成电路制造中是刻蚀机等高端装备的核心部件。

公司 MLCC 产品是一种由陶瓷介质膜片以多层交替堆叠的方式堆叠形成的芯片整体，应用于通讯、计算机等信息电子领域，在电子线路中起到振荡、耦合、旁路和滤波等作用。

公司陶瓷结构件产品、静电吸盘产品与 MLCC 产品主要图示如下：



陶瓷结构件



静电吸盘



MLCC

公司电子陶瓷产品主要品类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品类	产品性能描述	
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	应用于通信电路、消费类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具有体积小、重量轻、热膨胀系数小、可靠性好、导热率和密度高等优点	
非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	光伏用陶瓷基板	应用于光伏等领域，具有导热系数高、绝缘强度、热震性好，耐高温、耐高压、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电动汽车用陶瓷基板	应用于电动汽车领域，具有机械强度高、热导率好、好的绝缘性、抗热冲击的良好的抵抗性，耐环境腐蚀等优点
	LED 用陶瓷基板	应用于 LED 等领域。具有较好的导热能力、绝缘性能好、耐高温、透光率好等优点
陶瓷结构件	在非常严苛的环境或工程应用条件下所展现的高稳定性与优异的机械性能，具有绝缘强度高、耐高温、耐腐蚀、耐磨耗、热震性好、机械强度高等优点	
静电吸盘	应用于半导体、面板显示、光学等领域，具有优越的耐热性、耐磨性、陶瓷的化学稳定性、吸附力均匀等优点，也不会带来污染硅片与加工环境的问题；它还可以提升良率，没有硅片边缘排除效应，同时可以控制硅片表面的问题温度以及可用于高真空环境中	
MLCC	应用于各类自动控制仪表、计算机、手机、数字家电、汽车电器中的振荡、耦合、滤波、旁路电路中，具有体积小、频率范围宽、寿命长等优点	

### 3、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还从事少量橡胶材料及制品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橡胶材料及制品主要为汽车减震、转向、密封、机动车悬挂、铁路减震等橡胶制品。

公司橡胶材料及制品产品的主要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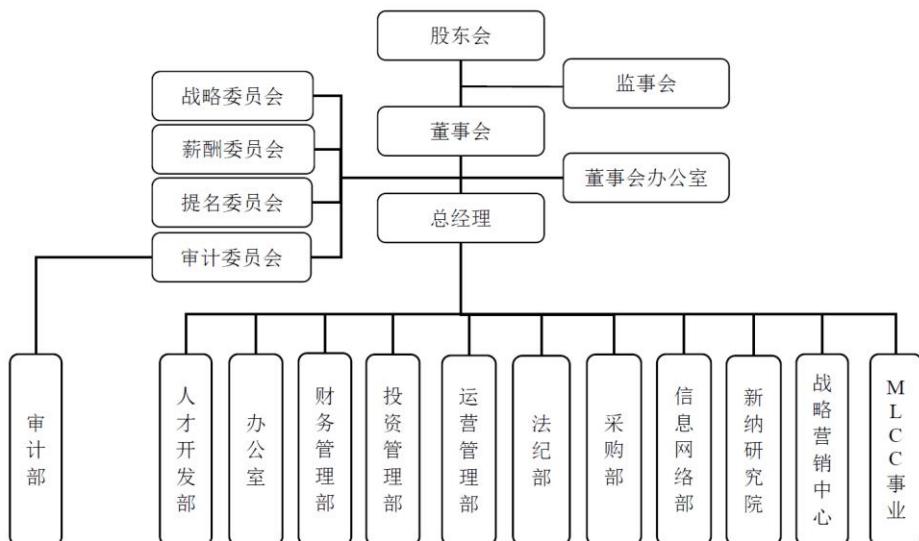
缓冲软垫



外连接总成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主要部门及部门职责介绍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董事会办公室	证券信息的编制及披露工作，证券事务对接；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对外信息公布；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负责董事会日常事务等工作。
2	投资管理部	组织公司战略研究、战略规划；负责投资、资金、项目、工程等相关事项的管理及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组织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认证和评估；负责项目统筹和申报；负责工程项目实施和监管。
3	审计部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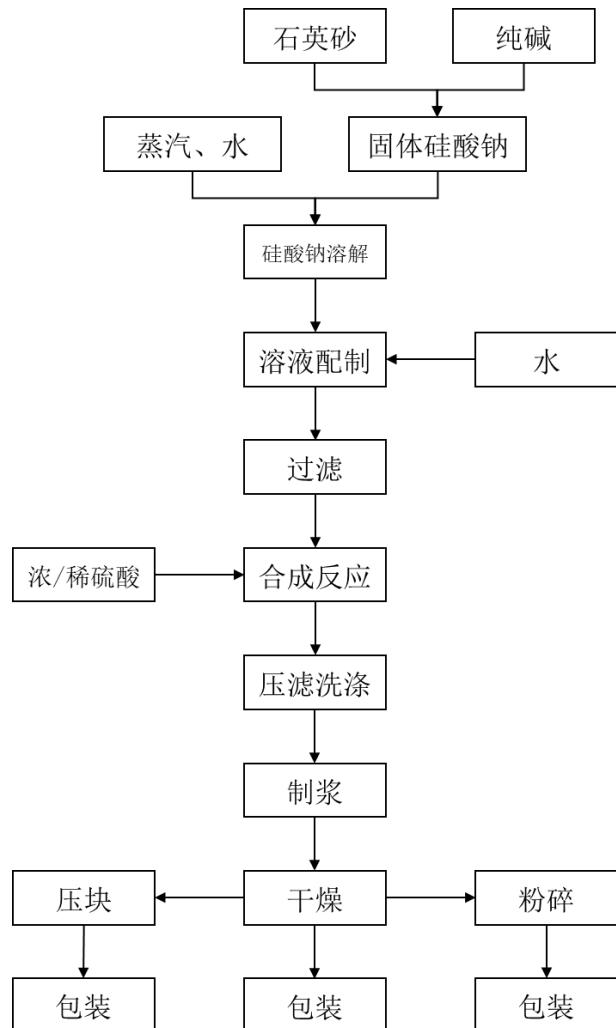
4	运营管理部	负责日常经营数据统计、分析、报告；精益管理和 6S 工作的推进；EHS 监管；企业质量管理工作的推进；参与各阶段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制定、落实、实施。
5	财务管理部	负责财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负责预决算、会计核算、财务分析、财务监督、税务筹划等事项管理。
6	法纪部	合同审查、违法行为稽查、参与公司重大经济事项的业务决策等；法律事务；知识产权保护。
7	信息网络部	负责信息网络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与维护；负责信息网络硬件软件建设、运行；网络安全管理，企业网站、网络舆情监察。
8	办公室	负责行政类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与维护、文秘工作、行政事务、会务接待、办公资产和办公用品管理、证照管理、贵重物品、员工福利、食堂、保洁、车辆管理等。
9	人才开发部	人力资源战略管理；负责公司人才开发管理和统筹招聘工作；人事、薪酬等管理；负责公司整体薪酬方案的确定与维护；绩效管理。
10	采购部	负责采购制度、流程的制定及实施；负责企业大宗原辅材料、固定资产的集中采购，其他生产物资采购的实施和监管。
11	战略营销中心	负责营销类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与维护；研究市场动态，制定公司营销策略；负责市场调研与拓展、公司销售计划的制订与落实、对销售价格和费用的监管等；重大客户的开发与维护管理；进出口业务。
12	MLCC 事业部	负责 MLCC 产品研究开发、生产等事项。
13	新纳研究院	研发体系建设与研发管理；研发战略规划；研发过程管控；新材料体系、新产品、新工艺路线、新技术装备、新应用领域研究与开发；现阶段工艺及装备升级换代，重要基础性原辅材料开发及标准制订，产品迭代升级；技术支持与管理；对外合作与交流；知识产权统筹管理。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1、 流程图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1）沉淀法二氧化硅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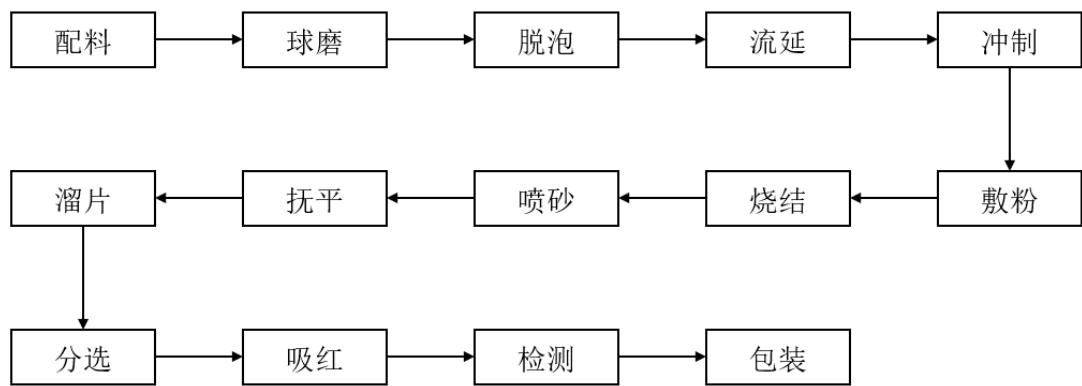


在沉淀法二氧化硅生产流程中，溶解配制及合成反应是其中的关键生产步骤。

溶解配制是固体硅酸钠反应前进行的优化加工工序。固体硅酸钠与清水按适当配比后，通入高温蒸汽升压升温，溶解完成后的液体经过滤送入配制槽，经搅拌调整到工艺要求的浓度，得到透明度较好、纯度较高的液体硅酸钠。公司凭借多年的生产经验，通过对生产过程中精配系统的优化、水处理的改造，为后端的反应环节提供优质的母料。

二氧化硅的生产主要是来源于硅酸钠与硫酸的合成反应。从微观上看，合成反应首先得到的是二氧化硅的原生粒子，再经过二次团聚、三次聚集，形成特殊的空间网络结构。二氧化硅的微观结构和产品指标主要是在反应釜里合成反应形成，因此，合成反应工序是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核心部分。合成反应中任何细小的偏差都会导致最终产品性能特点的巨大变化。公司凭借自身先进的生产制造工艺，通过对合成过程中 PH 值、搅拌速度及搅拌均匀程度的高质量控制实现了二氧化硅产品性能稳定程度的不断提升，最终实现制鞋、轮胎及硅橡胶用二氧化硅所需的高分散、高比表、高耐磨及高抗黄等各类性能。

## (2) 陶瓷基板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在陶瓷基板生产流程中，配料、流延、烧结等环节是其中的核心工艺环节。公司凭借在电子陶瓷行业近 30 年的沉淀，积累的丰厚行业技术功底。自主研发出国产原材料配方、生产设备及流延、烧结工艺。产成品良率高，平整度、强度、绝缘性、耐热性等性能均处于行业前列。

##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东阳市圣柏林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激光划片	7.95	42.19%	12.84	37.83%	11.32	64.77%	否	否
2	深圳市光道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激光划片	10.90	57.81%	21.10	62.17%	5.81	33.25%	否	否
3	武汉宇昌激光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激光划片	-	0.00%	-	0.00%	0.35	1.98%	否	否
合计	-	-	-	<b>18.85</b>	<b>100.00%</b>	<b>33.93</b>	<b>100.00%</b>	<b>17.48</b>	<b>100.00%</b>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电子陶瓷客户对公司的陶瓷基板产品有额外的激光划片加工工序要求，公司出于经济性等方面因素的综合考虑，将激光划片加工工序通过外协的方式进行。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制备技术	一种用于制备具有高分散性、高比表面积、高纯度微珠状沉淀法白炭黑的技术。该技术产品用于轮胎制品，胶料生热和滚动阻力明显降低，有效减少燃料消耗。同时可以提高轮胎湿滑地抓地力和车辆转弯性能，缩短刹车距离，提高行驶中车辆的安全性能。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2	橡胶用高补强白炭黑	白炭黑比表面积高，吸油值低，炼胶后拉伸强度大，拉断伸长率大，耐磨性好，适合作为工程轮胎用橡胶填充物。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3	高透高抗黄硅橡胶用白炭黑制备技术	该制备技术主要用于纯度高、分散性好的粉状沉淀法白炭黑制备，应用于橡胶、硅橡胶作补强剂，具有较好的透明度和补强效果；抗氧化剂的添加，赋予其极佳的抗黄效果。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4	高比表、高吸油白炭黑制备技术	白炭黑比表面积高，吸油值高，助流抗结块效果优于4A沸石，适合作为高端浓缩型洗衣粉助剂。还可作为消光剂用于油漆涂料中。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5	涂料油漆用超细白炭黑制备技术	一种超细沉淀法白炭黑制备技术，所制备产品具有无定型多孔结构，纯度高，具有高比表面积、高孔容的特性，对水有强吸附作用，可应用于油漆做消光剂和彩喷纸作吸墨剂。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6	白炭黑反应釜增加高速搅拌技术	改进白炭黑反应釜增加高速搅拌装置，保证反应时加入的硫酸在短时间内快速分散均匀，确保生产的产品质量达标。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7	一种不使用荧光增白剂的白炭黑生产技术	通过优化现有的沉淀法白炭黑制备工艺，使得经过改善的白炭黑生产工艺，完全可以不使用荧光增白剂，并满足市场需求，压滤车间水洗更容易，更绿色环保。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8	一种稀硫酸配制生产白炭黑技术	新产品性能较常规产品流动性、分散性更好，透明度更高，属高比表低吸收值产品，适用性更广、更强。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9	透明橡胶补强剂沉淀二氧化硅的制备技术	此种白炭黑分散性、补强性好，粒子团聚少，炼胶后透明度较好。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10	低导热低堆积密度白炭黑的制备技术	白炭黑堆积密度低，粒径分布窄，粒径小，保温板填充本产品具有耐火等级高，热导率低的优点，适合作为保温板填充物。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11	高结构高比	自主研发的两步法制备高结构高比表高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表高分散白炭黑制备技术	分散白炭黑产品及其制备方法。无需采用改性工艺，只需通过调整两步反应的相关工艺参数，即可制得高结构高比表高分散白炭黑产品，生产成本明显更低，具有明显更好的性价比。			
12	高透明挤出胶用沉淀法白炭黑制备技术	采用特殊的过滤方式，将反应物料的浊度降低至 10NTU 以下，提高产品的透明度；采用上下交叉进料的方式，大幅度提高物料的反应效率，从而达到提高产品的分散性和补强性。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13	高摩高清洁牙膏用沉淀法白炭黑制备技术	在特殊的反应时间添加特殊功能的助剂，使二氧化硅快速析出、生长，提高了二氧化硅颗粒度，提高产品的摩擦系数。	自主研发	二氧化硅	是
14	氧化铝陶瓷基板制造技术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国产原材料配方、自主开发的生产设备和工艺。生产的产品性能在国内同行中具有领先优势。	自主研发	氧化铝陶瓷基板	是
15	逆变器用半导体散热基板制造技术	通过自主研发材料配方，制造符合逆变器使用性能要求的陶瓷基板，具有散热性好等优势。	自主研发	氧化铝陶瓷基板	是
16	陶瓷精加工技术	陶瓷平面磨床、抛光、外圆加工等工艺的开发，产品具有尺寸、平面度、粗糙度等精度高、热震性能好等优势。	自主研发	陶瓷静电吸盘	是
17	印刷叠层技术	与生瓷带匹配的金属浆料。采用 CCD 定位，生产的产品具有精度高、印刷厚度均匀等优点。	自主研发	陶瓷静电吸盘	是
18	薄膜流延技术	通过配方的优化以及粉体颗粒的均匀化研磨，实现最薄可达 1um 的粉体分布均匀的陶瓷薄膜。	自主研发	MLCC	是
19	MLCC 气氛烧结技术	通过优化气氛、温度及烧结时间三要素实现 MLCC 的高温烧结。	自主研发	MLCC	是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xinnakj.com	www.xinnakj.com	浙 ICP 备 16033754 号-2	2019.03.07	-
2	xinnatc.com	www.xinnatc.com	浙 ICP 备 2022023822 号-1	2022.08.04	-
3	fjzsgf.com	www.fjzsgf.com	闽 ICP 备 14020635 号-1	2012.06.07	-
4	saijiyuanch	www.saijiyuanch	皖 ICP 备 2023015893 号-1	2019.12.19	-
5	xinnazx.com	www.xinnazx.com	蜀 ICP 备 2021028572 号-1	2021.11.09	-

###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35583号	出让	新纳科技	52,879.24	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388-9号	2022.11.10-2053.12.14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2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390号	出让	新纳科技	47,233.00	东阳市横店镇四合小区、住宅小区地块一	2022.07.12-2071.12.27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3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393号	出让	新纳科技	20,888.00	东阳市横店镇郡东路以北、南江名郡以西地块二	2022.07.12-2072.04.21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4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397号	出让	新纳科技	54,244.00	东阳市横店镇四合小区、住宅小区地块二	2022.07.12-2071.12.27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5	浙(2017)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662号	出让	新纳陶瓷	9,178.60	东阳市白云街道华山路32号	2017.08.28-2046.09.09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6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35595号	出让	新纳陶瓷	46,065.80	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大道155号	2022.11.10-2053.05.18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7	浙(2021)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39506号	出让	新纳镀膜	6,140.00	东阳市横店镇江滨西路以北经九路以东地块一	2021.06.25-2069.08.21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8	漳国用(2010)第0280号	出让	福建新纳	7,341.5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55.10.30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9	漳国用(2010)第0282号	出让	福建新纳	1,864.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55.10.24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10	漳国用(2010)第0283号	出让	福建新纳	20,767.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56.12.29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11	漳国用(2010)第0284号	出让	福建新纳	16,648.1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55.10.24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12	漳国用(2010)第0285号	出让	福建新纳	16.07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46.07.03	出让	否	商服用地	无
13	漳国用(2010)第0286号	出让	福建新纳	11.62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46.07.03	出让	否	商服用地	无
14	漳国用(2010)第0287号	出让	福建新纳	231.98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15	漳国用(2010)第0288号	出让	福建新纳	231.7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16	漳国用	出让	福建	231.70	漳平市芦芝	2010.02.09-	出让	否	住宅	无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2010)第0289号		新纳		乡东坑口村	2076.07.03			用地	
17	漳国用(2010)第0290号	出让	福建新纳	231.7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18	漳国用(2010)第0291号	出让	福建新纳	231.7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19	漳国用(2010)第0292号	出让	福建新纳	6.13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0	漳国用(2010)第0293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1	漳国用(2010)第0294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2	漳国用(2010)第0295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3	漳国用(2010)第0296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4	漳国用(2010)第0297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5	漳国用(2010)第0298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6	漳国用(2010)第0299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7	漳国用(2010)第0300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8	漳国用(2010)第0301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1.86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29	漳国用(2010)第0302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30	漳国用(2010)第0303号	出让	福建新纳	38.00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	2010.02.09-2076.07.03	出让	否	住宅用地	无
31	闽(2019)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2533号	出让	福建新纳	5,189.00	漳平市菁城街道外环东路工业园区	2019.05.10-2069.03.26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32	闽(2020)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4222号	出让	福建新纳	43,012.70	漳平市菁城街道外环东路1533号	2020.06.03-2060.07.12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33	闽(2023)漳平市不动产权第	出让	福建新纳	42,370.00	漳平市芦芝镇外环东路1533号	2023.02.07-2056.12.29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0000203 号									
34	闽(2020)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4224号	出让	福建新纳	42,617.30	漳平市菁城街道外环东路1533号	2020.06.03-2060.07.12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35	凤国用(2010)第2921号	出让	安徽新纳	134,373.29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2010.08.31-2060.08.30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36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697号	出让	新纳中橡	39,238.93	沿滩区高新区华仓路2号综合楼1-1	2021.10.18-2067.07.05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37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698号	出让	新纳中橡		沿滩区高新区华仓路2号研究中心1-1	2021.10.18-2067.07.05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38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699号	出让	新纳中橡		沿滩区高新区华仓路2号炼胶车间厂房1-1号	2021.10.18-2067.07.05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39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700号	出让	新纳中橡		沿滩区高新区华仓路2号主厂房1-1号	2021.10.18-2067.07.05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40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701号	出让	新纳中橡		沿滩区高新区华仓路2号成品库房一	2021.10.18-2067.07.05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41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702号	出让	新纳中橡		沿滩区高新区华仓路2号成品库房二	2021.10.18-2067.07.05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无

###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反应合成车间DCS控制系统(V1.0)	2019SR0415583	2019.03.11	2069.12.31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2	车间产品合成加工控制管理系统(V1.0)	2019SR0419591	2019.03.11	2069.12.31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3	化验室比表面积测定控制系统(V1.0)	2019SR0415565	2019.03.11	2069.12.31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4	窑炉脱硝车间控制系统(V1.0)	2019SR0417156	2019.03.11	2069.12.31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5	加工车间温度监测系统(V1.0)	2019SR0413198	2019.03.11	2069.12.31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6	反渗透纯水车间控制系统(V1.0)	2021SR1060065	--	--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7	反应稀硫酸合成控制系统（V1.0）	2021SR1061395	--	--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57,198,424.87	129,568,414.37	正常使用	购置
2	排污使用权	2,171,965.00	276,087.79	正常使用	购置
3	软件	1,215,200.11	738,526.81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160,585,589.98	130,583,028.97	-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20133078301919	新纳科技	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199606DZ	新纳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华海关	2016年9月19日	长期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386589	新纳科技	浙江东阳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9年10月12日	-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621S30052R1M	新纳科技	浙江省环科环境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1日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621E30081R1M	新纳科技	浙江省环科环境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1日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621Q30047R1M	新纳科技	浙江省环科环境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1日
7	排污许可证	91330783147570809T001Q	新纳科技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9月27日	2028年9月26日
8	排污许可证	91330783147570809T002U	新纳科技（二厂区）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23307830226020	新纳科技	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11.14	2028.11.13
10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19950040	新纳陶瓷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华海关	2016年10月24日	长期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386617	新纳陶瓷	浙江东阳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8日	-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422S32100984R6M	新纳陶瓷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日	2025年11月30日
1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423E32101639R7M	新纳陶瓷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18日
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423Q32102537R7M	新纳陶瓷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18日
15	IATF认证证书	0492144	新纳陶瓷	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16	排污许可证	913307831475454005002Q	新纳陶瓷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6月8日	2028年6月24日
17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闽饲添(2023)T07271	福建新纳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5月26日	2028年5月25日
18	FAMI-QS	CNBJ380036-CN	福建新纳	Bureau Veritas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19	取水许可证	D350881S2021-0149	福建新纳	漳平市水利局	2023年7月28日	2028年7月31日
20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509967002	福建新纳	中华人民共和国龙岩海关	2015年9月30日	长期
2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503141	福建新纳	福建漳平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21年8月27日	-
2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16S10292R2M	福建新纳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2025年5月15日
2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10E10134R4M	福建新纳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2025年5月15日
2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06Q10216R6M	福建新纳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6日
25	IATF认证证书	416090	福建新纳	Bureau Veritas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26	欧盟REACH注册证书	CIRS-2020-1606264964	福建新纳	CIRS	2020年12月15日	-
27	排污许可证	9135080075939042X7001V	福建新纳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508810062758	福建新纳	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2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03Q10929R6M	福建正昌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2025年5月13日
30	排污许可证	91350881739502308J001V	福建正昌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6日	2028年4月5日
31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400603008	安徽新纳	安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0年12月17日	-

32	职业健康安 全管理体系 注册证书	CN2474-SC	安徽新纳	TQCSI	2021年11月 16日	2024年11月7 日
33	环境管理体 系注册证书	CN2474-EC	安徽新纳	TQCSI	2021年11月 16日	2024年11月7 日
34	质量管理体系 注册证书	CN2474-QC	安徽新纳	TQCSI	2021年11月 16日	2024年11月7 日
35	排污许可证	91341126689798031K001R	安徽新纳	滁州市生态 环境局	2021年11月 18日	2026年11月 17日
36	食品经营许 可证	JY33411261012208	安徽新纳	凤阳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24年4月3 日	2029年4月2 日
37	IATF 认证证 书	0478510	新纳中橡	NQA	2023年7月11 日	2026年7月10 日
38	环境管理体 系注册证书	11423E48061R0M	新纳中橡	北京东方纵 横认证中心 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 日	2026年9月21 日
39	排污许可证	91510300MA63W08Y4A001X	新纳中橡	自贡市生态 环境局	2022年6月22 日	2027年6月21 日
40	食品经营许 可证	JY35103110032509	新纳中橡	自贡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22年1月28 日	2027年1月27 日
41	排污许可证	91330783MA2HWK1G29001P	新纳镀膜	金华市生态 环境局	2023年12月 15日	2028年12月 14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 务所需的全部资 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 质、经营范围的情 况		否				

注：上表列示截至报告期末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5,342,455.47	161,062,938.62	244,279,516.85	60.26%
通用设备	12,472,045.69	8,447,137.96	4,024,907.73	32.27%
专用设备	642,870,223.89	297,965,118.22	344,905,105.67	53.65%
运输工具	5,241,580.82	3,542,541.85	1,699,038.97	32.41%
其他设备	2,604,735.49	1,815,813.66	788,921.83	30.29%
合计	<b>1,068,531,041.36</b>	<b>472,833,550.31</b>	<b>595,697,491.05</b>	<b>55.75%</b>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叠层机	8	33,352,127.12	1,667,539.68	31,684,587.44	95.00%	否
流延机	1	12,645,929.83	632,271.18	12,013,658.65	95.00%	否
印刷机	2	6,358,942.05	317,934.36	6,041,007.69	95.00%	否
印刷机(进口)	1	5,896,911.39	294,597.78	5,602,313.61	95.00%	否
封端机	1	8,428,978.28	421,432.08	8,007,546.20	95.00%	否
分选机	2	6,627,422.37	331,357.86	6,296,064.51	95.00%	否
烧结炉	1	9,090,983.47	454,531.02	8,636,452.45	95.00%	否
成型机	1	11,016,814.20	642,625.45	10,374,188.75	94.17%	否
<b>合计</b>	<b>-</b>	<b>93,418,108.71</b>	<b>4,762,289.41</b>	<b>88,655,819.30</b>	<b>94.90%</b>	<b>-</b>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35583号	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388-9号	15,065.68	2022年11月10日	工业
2	浙(2017)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662号	东阳市白云街道华山路32号	5,723.48	2017年8月28日	工业
3	浙(2022)东阳市不动产权第0035595号	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大道155号	47,478.35	2022年11月10日	工业
4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2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1幢第1-2层反应釜、2幢第1-4层干燥厂房、3幢第1-2层热风炉	1,920.19	2010年1月18日	工业
5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3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4幢第1层压滤厂房、5幢第1-3层压滤仓库	2,071.81	2010年1月18日	工业、仓库
6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4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1幢第1层仓库、2幢第1-5层压块厂房	18,466.29	2010年1月18日	工业、仓库
7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5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第1层	2,295.52	2010年1月18日	仓库
8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6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7幢第1层仓库、8幢第1层热风炉厂房	1,517.15	2010年1月18日	工业、仓库
9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7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4幢第1层板框厂房、5幢第1-2层干燥厂房、6幢第1-2层干燥房	1,349.33	2010年1月18日	工业
10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8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1幢第1层蒸球厂房、3幢第1-2层、2幢第1-2层反应釜厂房	1,249.78	2010年1月18日	工业、办公
11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09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6幢第1-2层热风炉、第2层、第2-3层	749.05	2010年1月18日	工业
12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0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4幢第1层成品仓库、5幢第1-4层干燥塔厂房、第1层配电室高压机房	2,328.11	2010年1月18日	工业、仓库
13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1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3幢第1层压滤机工段	550.53	2010年1月18日	工业
14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2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村白沙洋1幢第1-2层配电室、办公室、2幢第1-2层反应釜工段、第1-2层反应釜工段	1,006.19	2010年1月18日	工业

15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3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办公楼第6层601	695.36	2010年1月18日	办公
16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4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办公楼第5层501	694.49	2010年1月18日	办公
17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5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办公楼第4层401	694.49	2010年1月18日	办公
18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6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办公楼第3层301	694.49	2010年1月18日	办公
19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7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办公楼第2层201	694.49	2010年1月18日	办公
20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8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6幢夹层02	18.38	2010年1月18日	住宅
21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19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6幢夹层01	95.51	2010年1月18日	住宅
22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20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7幢第1层47、第1层48	83.01	2010年1月18日	店面
23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21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6幢第5层502、第6层602	227.84	2010年1月18日	住宅
24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22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6幢第2层201、第3层301、第4层401	341.76	2010年1月18日	住宅
25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23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6幢第2层202、第3层302、第4层402	341.76	2010年1月18日	住宅
26	房权证漳房字第201000124号	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白沙洋(吉盛家园)6幢第5层501、第6层601	227.84	2010年1月18日	住宅
27	闽(2023)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5171号	漳平市芦芝镇外环东路1533号1号厂房	1,496.00	2023年8月9日	工业
28	闽(2020)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4222号	漳平市菁城街道外环东路1533号	24,100.17	2020年6月3日	仓库、工业、其他
29	闽(2023)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0203号	漳平市芦芝镇外环东路1533号	5,342.62	2023年2月7日	办公、工业、其他
30	闽(2020)漳平市不动产权第0004224号	漳平市菁城街道外环东路1533号	16,040.98	2020年6月3日	工业、其它
31	房地权凤字第20111198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2,356.44	2011年7月4日	住宅
32	房地权凤字第20111199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195.3	2011年7月4日	工业
33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0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4,682.33	2011年7月4日	工业
34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1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247.2	2011年7月4日	工业
35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2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607.15	2011年7月4日	工业
36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3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900	2011年7月4日	工业
37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4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333.46	2011年7月4日	工业
38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5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101.68 652.19 978.93	2011年7月4日	工业 工业 办公
39	房地权凤字第20111206号	凤阳县板桥硅工业园区港口大道东侧	714.06 748.92 4,499.78	2011年7月4日	工业 工业 工业
40	皖(2022)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424号	凤阳县凤宁产业园晏公路东侧	336.40	2022年6月30日	厂房
41	皖(2022)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425号	凤阳县凤宁产业园晏公路东侧	102.69	2022年6月30日	工业
42	皖(2022)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426号	凤阳县凤宁产业园晏公路东侧	973.18	2022年6月30日	厂房

43	皖(2022)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427号	凤阳县凤宁产业园晏公路东侧	43.02	2022年6月30日	厂房
44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697号	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综合楼1-1	3,331.21	2021年10月18日	工业
45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698号	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研究中心1-1	3,191.72	2021年10月18日	工业
46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699号	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炼胶车间厂房1-1号	3,726.57	2021年10月18日	工业
47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700号	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主厂房1-1号	4,701.43	2021年10月18日	工业
48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701号	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成品库房一	1,449.58	2021年10月18日	工业
49	川(2021)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153702号	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号成品库房二	1,449.58	2021年10月18日	工业

####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新纳科技	东阳市横店柏拉图民宿	东阳市横店镇张山坞村(十里街453号)的9间房屋	180	2023.07.01-2024.06.30	宿舍
新纳科技	东阳市横店国富民宿	东阳市横店镇张山坞村(十里街453号)的8间房屋	200	2023.09.01-2024.07.31	宿舍
新纳陶瓷	潘永民	横店镇米塘社区下湖严小区缘和公寓的31间房间	744	2024.01.03-2025.01.02	宿舍
新纳陶瓷	张德荣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33幢的23间房屋	230.6	2024.02.28-2025.02.27	宿舍
新纳陶瓷	张征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14幢的18间房屋	256.9	2024.02.28-2025.02.27	宿舍
新纳陶瓷	赵正荣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27幢101-103、105-106、202-203、205-207室	150	2024.05.31-2025.05.30	宿舍
新纳陶瓷	赵正荣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27幢的11间房屋	165	2023.09.30-2024.09.29	宿舍
新纳陶瓷	周俊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54幢201-203室	45	2024.05.31-2025.05.30	宿舍
新纳陶瓷	张国强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十里街453号205、606室	50	2024.02.13-2025.02.12	宿舍
新纳陶瓷	张国庆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34幢的22间房屋	374	2024.03.01-2025.02.28	宿舍
新纳陶瓷	周俊良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36幢的9间房屋	106	2023.10.15-2024.10.14	宿舍
新纳陶瓷	周俊明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36幢的5间房屋	75	2023.09.22-2024.09.21	宿舍
新纳陶瓷	陈士高	横店镇米塘社区米塘居民小区501室	20	2023.10.06-2024.10.06	宿舍
新纳陶瓷	赵江明	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小区76幢的6间房屋	90	2023.10.19-2024.10.18	宿舍
新纳陶瓷	许阳飞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145幢的5间房屋(203、208、303、305、309)	75	2024.02.20-2025.02.19	宿舍
新纳陶瓷	许阳飞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145幢的5间房屋(205、209、306、402、409)	75	2024.03.01-2025.02.19	宿舍
新纳陶瓷	赵新忠	东阳市横店镇屏岩社区塘雅居民小区072幢的5间房屋	100	2024.03.02-2025.03.01	宿舍
安徽新纳	杨柳	东莞市黄江区环城路雍雅山庄23座713号	54.44	2023.11.10-2024.11.09	宿舍
新纳中橡	何双	河南省淅川县西坪头村郭东组	70	2024.04.11-2025.04.10	仓库

新纳中橡	孙海燕	河南省淅川县西坪头村向阳社区 11 号楼 6 楼北 E	50	2023.11.10-2024.11.10	宿舍
新纳中橡	杨莉	重庆市九龙坡区齐团半山小区 23 栋 2 单元 6-4	70.59	2024.01.17-2025.01.16	宿舍
新纳中橡	周标	重庆市九龙坡区朝阳村的 1 间房屋	138.5	2024.01.01-2024.12.31	仓库

注：上表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房产租赁情况。土地使用权租赁方面，截至报告期末，福建新纳、福建正昌向福建省漳平化肥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漳平市芦芝乡东坑口的土地及资产共计 12,598.22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约 290.1 平方米的自建瑕疵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相关房产为公司配电房、洗手间及门卫。该等房产的面积较小，且均属生产配套用房，不属于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 员工情况

####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461	28.28%
41-50 岁	442	27.12%
31-40 岁	374	22.94%
21-30 岁	295	18.10%
21 岁以下	58	3.56%
合计	1,630	100.00%

####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3	0.18%
硕士	37	2.27%
本科	200	12.27%
专科及以下	1,390	85.28%
合计	1,630	100.00%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198	73.50%
销售人员	53	3.25%
管理人员	194	11.90%
研发人员	185	11.35%
合计	1,630	100.00%

####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况，主要发生在装卸、搬运、打包整理、环保设施清理等非核心业务环节。该等业务环节具有时间不确定、劳动强度密集、操作简单重复等特点，公司基于提高工作效率、合理控制成本的考虑采购劳务外包服务。

###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收入构成情况

####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二氧化硅	46,366.80	77.39%	80,297.25	73.25%	78,737.23	75.63%
电子陶瓷	9,957.98	16.62%	22,250.36	20.30%	20,236.70	19.44%
其他	3,588.41	5.99%	7,075.57	6.45%	5,138.37	4.94%
合计	<b>59,913.19</b>	<b>100.00%</b>	<b>109,623.17</b>	<b>100.00%</b>	<b>104,112.30</b>	<b>100.00%</b>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二氧化硅产品下游主要应用于轮胎、鞋类、硅橡胶、牙膏、医药等领域。公司电子陶瓷产品主要包括陶瓷基板、陶瓷结构件、静电吸盘等，应用领域包括电子元器件、光伏、储能、电动汽车、半导体、集成电路制造、机械制造等。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24年1月—6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美商奥崴	否	二氧化硅	4,070.76	6.79%
2	东爵有机硅	否	二氧化硅	2,119.81	3.54%
3	锦湖轮胎	否	二氧化硅	2,019.42	3.37%
4	佳通轮胎	否	二氧化硅	2,009.72	3.35%
5	风华高科	否	电子陶瓷	1,664.68	2.78%
<b>合计</b>		-	-	<b>11,884.38</b>	<b>19.83%</b>

### 2023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美商奥崴	否	二氧化硅	8,541.28	7.79%
2	东爵有机硅	否	二氧化硅	4,353.38	3.97%
3	玲珑轮胎	否	二氧化硅	4,149.82	3.79%
4	新安股份	否	二氧化硅	3,164.33	2.89%
5	风华高科	否	电子陶瓷	3,144.75	2.87%
<b>合计</b>		-	-	<b>23,353.56</b>	<b>21.31%</b>

### 2022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美商奥崴	否	二氧化硅	8,906.71	8.55%
2	玲珑轮胎	否	二氧化硅	6,834.56	6.56%
3	东爵有机硅	否	二氧化硅	4,021.11	3.86%
4	风华高科	否	电子陶瓷	3,222.02	3.09%
5	新安股份	否	二氧化硅	2,605.03	2.50%
<b>合计</b>		-	-	<b>25,589.43</b>	<b>24.56%</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收入 50%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客

户的重大依赖。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硅酸钠、硫酸、氧化铝粉等，主要能源包括煤炭、天然气、电力等。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实际到货口径）情况如下：

#### 2024年1月—6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硅酸钠、电力等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安徽融铸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5,033.82	12.85%
2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3,818.17	9.75%
3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3,407.64	8.70%
4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2,307.68	5.89%
5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否	电力	1,724.85	4.40%
合计		-	-	16,292.15	41.60%

#### 202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硅酸钠、电力等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8,931.98	12.28%
2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6,768.18	9.30%
3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6,355.39	8.74%
4	安徽融铸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3,266.13	4.49%
5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否	电力	3,144.97	4.32%
合计		-	-	28,466.66	39.13%

##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硅酸钠、天然气、电力等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7,424.06	10.18%
2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4,288.37	5.88%
3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否	硅酸钠	3,659.41	5.02%
4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否	天然气	3,504.34	4.80%
5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否	电力	2,914.87	4.00%
合计		-	-	21,791.04	29.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 (五) 收付款方式

####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	-	22,952.83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	-	-	-	22,952.83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的现金收款主要系下游客户分散，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少量采购的小微企业、零星个人客户等通过现金收款。公司已经修订完善销售收款制度，设立公司支付宝、建行二维码支付等，以减少现金收款，2023年以来，公司已不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形。

##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五、经营合规情况

###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是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属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规定的16类重污染行业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为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版)》，公司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公司所处行业虽属于重污染行业，但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少量废水、废气及固体废物，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以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设了完善的污染物处理设施，现有环保处理设施能够处理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环境违法行为被立案查处的情况，未收到过环境保护主管机关的处罚。

###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上述类型的企业，无需

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按照国家及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并结合具体生产情况，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了严格的生产操作规范。公司对员工实行岗前培训，定期和不定期对生产经营实施安全检查，并加强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以及时发现并消除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工作环境、人员操作等存在的可能导致发生事故的隐患，为相关员工配备劳动保护用品等安全防范措施，提高员工的安全知识和安全技术水平。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安全生产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的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具体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出现因违反国家和地方产品质量与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福建正昌、安徽新纳二氧化硅产量存在超产能的情形，但实际产量未超出核准产能的 30%，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形，实际生产排污量亦未超出排污许可证批复的污染物排放量，未对环境造成污染或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无需就相关建设项目重新备案及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期内亦不存在因超产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六、 商业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沉淀法二氧化硅原材料主要是硅酸钠、硫酸，同时公司部分硅酸钠原材料通过外购纯碱、石英砂自制，电子陶瓷原材料主要是氧化铝粉，上述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采购主要按合同或订单形式执行，一般按月需求大批量就近采购，同时也会通过判断原材料价格走势合理调整原材料采购量。

采购时，公司主要通过询价、比价和议价的方式采购物资，采购部门收到申购需求后，联系多

家合格供应商提供报价，并通过横向和纵向比较的方式，对不同供应商的报价信息和同一供应商不同时间的报价信息进行比较。经公司判断符合指标要求后，择优选择供应商。

##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生产模式，对于销售量较大的常用规格产品，维持一定合理库存。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和订单的变化，由生产部门制定并执行生产计划，供应部门负责物资采购计划，质检部门负责对原材料和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检验和管理，确保产品质量，满足销售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的主要工序均自行完成，不存在将核心生产环节进行外协加工情形。

##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按合同或订单形式执行，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包括长期供货合同、框架合同、单次及月度销售合同。长期合同期限一般为一年，先行确定一年内的供货品种，具体交货时，按具体订单或合同执行。产品销售价格通过考虑原材料价格涨跌、客户需求、市场供应等综合因素，结合国内外市场同类产品价格情况与客户友好协商确定。

公司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产品的销售方式均为直销，按客户类型可分为生产型客户与贸易型客户，均为采取直接买断式的销售方式面对市场独立销售。具体为：公司与轮胎、制鞋、硅橡胶、电子元器件等制造企业或贸易企业签订合同。产品直销模式能够保证客户资源稳固、持久，保证产品销售量的计划性、稳定性；便于直接与客户沟通，把握产品的质量与应用情况，信息反馈及时；产品价格可根据市场、原料变化直接与客户沟通，能保证产品利润和公司效益；货款直接从客户回收，减少中间环节，资金风险可控；便于进一步扩大供货量和推广新产品，并形成战略合作关系。

## 七、创新特征

###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二氧化硅领域，公司在绿色轮胎用高分散二氧化硅、高透高抗黄硅橡胶用二氧化硅、高比表高吸油二氧化硅等产品技术方面取得了较丰硕的研发成果，目前拥有二氧化硅相关专利 1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3 项，相关专利覆盖了二氧化硅的生产制造技术、工艺及核心生产设备等各个方面。

此外，公司参与起草了“高分散沉淀水合二氧化硅”等多项二氧化硅产品国家标准以及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多项行业标准，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浙江省新纳科技纳米新材料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并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二氧化

硅产品已通过欧盟 FAMI—QS、欧盟 REACH 认证，轮胎用二氧化硅产品通过碳足迹认证。

在电子陶瓷领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厚的行业技术功底，在包括配料、流延、烧结等核心工艺环节在内的电子陶瓷全生产流程中，自主研发形成了一套成熟、完备的工艺体系，产成品良率高，平整度、强度、绝缘性、耐热性等性能均处于行业前列。同时，在主要产品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的基础上，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及创新研发能力，将陶瓷产品的导热系数高、绝缘强度好、热震性好，耐高温、耐高压等优良特性应用于光伏用陶瓷基板、电动汽车用陶瓷基板等新能源领域，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电子陶瓷产品的市场空间。

目前，公司拥有电子陶瓷相关专利 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新纳陶瓷建有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电子陶瓷材料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并已多次获得省级、市级科技进步奖等多项荣誉，公司自主研发的半导体刻蚀设备用大尺寸氧化铝陶瓷（静电吸盘）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

## （二）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65
2	其中：发明专利	33
3	实用新型专利	131
4	外观设计专利	1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0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89

##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793.06 万元、4,898.52 万元和 2,747.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60%、4.47% 和 4.5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专利 1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3 项。

##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合计	-	27,476,548.17	48,985,205.65	47,930,588.40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59%	4.47%	4.60%

##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有部分委外研发情况，委外研发支出金额较小，主要系与青岛科技大学、安徽科技学院签署研发协议的相关合作研发支出费用。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委外研发支出分别为 9.00 万元、8.00 万元和 5.00 万元。

###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p>在二氧化硅领域，公司是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理事单位，福建新纳是福建省“专精特新”企业、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优势知识产权企业，是“高分散沉淀水合二氧化硅”等多项二氧化硅产品国家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被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认定为“中国硅化物产业基地”；安徽新纳是科技型中小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安徽省民营科技企业、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p> <p>公司凭借 30 年二氧化硅生产经验的积累，通过精准控制反应配方浓度、温度、反应时间、pH 值、搅拌速度等多种生产参数，生产的二氧化硅产品已实现纯度达 99%，灼减量≤5%，比表面积覆盖至 400m<sup>2</sup>/g，吸油值覆盖 1.5cm<sup>3</sup>/g-3.2cm<sup>3</sup>/g 等更高性能，形成了以绿色轮胎用高分散二氧化硅、高透高抗黄硅橡胶用二氧化硅、高比表高吸油二氧化硅等特种及高性能二氧化硅为主要产品品种的二氧化硅产品体系。</p>

	<p>在电子陶瓷领域，新纳陶瓷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浙江省“专精特新”企业，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有多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并获得浙江省科技进步奖、东阳市科技进步奖、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奖等多项荣誉。</p> <p>公司在包括配料、流延、烧结等核心工艺环节在内的氧化铝陶瓷基板全生产流程中，自主研发形成了一套成熟、完备的工艺体系，产成品良率高，平整度、强度、绝缘性、耐热性等性能均处于行业前列。同时，在主要产品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的基础上，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及创新研发能力，将陶瓷产品的导热系数高、绝缘强度好、热震性好，耐高温、耐高压等优良特性应用于光伏用陶瓷基板、电动汽车用陶瓷基板等新能源领域，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电子陶瓷产品的市场空间。</p> <p>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半导体刻蚀设备用大尺寸氧化铝陶瓷（静电吸盘），按照半导体行业相关标准设计和加工，性能指标满足市场需求，通过了下游国内半导体行业龙头企业长江存储、士兰微等客户认证并实现销售，已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公司自主研发的MLCC产品，通过配方的优化以及粉体颗粒的均匀化研磨，其陶瓷薄膜最薄可达1um且粉体均匀分布，并已实现销售。</p>
--	---

##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其中，公司的二氧化硅产品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电子陶瓷产品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	协会是以无机盐产品生产企业为主体、包括有关的设备、仪表生产企业、科研院所、地方协会等自愿参加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主要职责范围包括：为会员、行业、政府部门服务、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参与行业管理，开展行业自律，维护行业合法权益，引导行业健康发展；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行业发展战略建议，及时反映行业和会员企业存在的问题和诉求；协助政府部门搞好宏观调控、产业政策和产品结构调整，积极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条件；制定行规、行约，规范会员行为，维护行业公平竞争；开展技术交流、技术咨询活动，努力推动行业技术进步、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2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是经国家民政部核准注册登记，由全国橡胶企、事业单位按照自愿、平等原则组成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国性社会团体。协会主要职

		责为：提出行业发展和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自律性规范；实施品牌战略，培育和推荐知名品牌；倡导科技创新，推荐循环经济、节能减排；开展行业预警和对外贸易磋商，组织协调企业应对贸易摩擦；联系相关国际组织，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举办各种会议展览，组织出国考察、交流、参展等
3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是由电子元件行业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的、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该协会下设电子陶瓷及器件分会等分会，其主要作用是协助政府部门对电子元件行业进行行业管理；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加强行业自律，维护公平的市场环境；帮助企业开拓市场，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组织新产品鉴定、科研成果评审、行业标准制订和质量监督等工作

###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	发改委	2023年12月	“鼓励类...十一、石油化工：6、橡胶：...新型天然橡胶开发与应用...10、轮胎：...高性能子午线轮胎...航空轮胎、巨型工程子午胎...农用子午胎及配套专用材料和设备生产” “鼓励类...十二、建材：10、...陶瓷基板、陶瓷绝缘部件、电子陶瓷材料及部件...等工业陶瓷技术开发与生产应用；信息、新能源、国防、航空航天等领域用高性能陶瓷的制造技术开发与生产。”
2	《关于深化电子电器行业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	国办发〔2022〕31号	国务院	2022年9月	（八）加大基础电子产业研发投入支持力度。统筹有关政策资源，加大对基础电子产业（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设备、电子测量仪器等制造业）升级及关键技术突破的支持力度。
3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原〔2022〕34号	工信部、发改委、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局、国家能源局	2022年3月	“二、提升创新发展水平”之“（三）实施“三品”行动，提升化工产品供给质量。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提高化肥、轮胎、涂料、染料、胶粘剂等行业绿色产品占比。鼓励企业提升品质，培育创建品牌。”
4	《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	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协会	2021年9月	明确提出加快多层化、片式化、高频化、模块化、薄型化电子陶瓷器件的基础工艺研究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年3月	第九章“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未来我国新材料产业将重点发展高端新材料，推动高端稀土功能材料、高品质特殊钢材、

	标纲要》				高性能合金、高温合金、高纯稀有金属材料、高性能陶瓷、电子玻璃等先进金属和无机非金属材料取得突破
6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第38号	发改委、商务部	2020年12月	“三、制造业”之“(十)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58.合成橡胶生产：聚氨酯橡胶、丙烯酸酯橡胶、氯醇橡胶，以及氟橡胶、硅橡胶等特种橡胶”；“(十三)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之“96.有机硅制品的开发、生产、应用”
7	《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	-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2020年11月	随着轮胎标签法的实施及绿色轮胎的普及程度不断提高，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的需求量和消费占比将会进一步上升。普通制鞋用白炭黑占比将会进一步下降，技术含量低、规模较小、生产成本高的生产企业将会被淘汰；研发能力强、产品领先的高分散白炭黑生产企业和涂料、硅橡胶、牙膏等高端白炭黑的市场销量将会进一步扩大，从而实现二氧化硅行业内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
8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	国家统计局	2018年11月	将氟硅橡胶、高温硫化硅橡胶、室温硫化硅橡胶、液体硅橡胶、DMC、D4、硅油、MQ硅树脂等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行业重点产品和服务目录
9	《关于促进石化产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	发改产业(2017)2105号	发改委、工信部	2017年12月	围绕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电子信息、新能源、节能环保等关键领域，重点发展高性能树脂、特种橡胶及弹性体、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功能性膜材料，电子化学品、高性能水处理剂、表面活性剂，以及清洁油品、高性能润滑油、环保溶剂油、特种沥青、特种蜡、高效低毒农药、水溶性肥料和水性涂料等绿色石化产品。突破上游关键配套原料供应瓶颈，加快国内空白品种产业化及推广应用，引导绿色产品生产企业集聚发展，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产业集聚区
10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第4号	发改委、商务部	2017年8月	“白炭黑(粒径<100nm)”为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	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	2017年1月	将高性能陶瓷基板、新型结构陶瓷材料、高端专用陶瓷材料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12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联规〔2016〕454号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	2017年1月	明确提出研究氧化铝、氧化锆、碳化硅、氮化铝、氮化硅等陶瓷粉末、片材制备方法，提高材料收得率与性能一致性
13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工信部规〔2016〕318号	工信部	2016年9月	“三、重要任务和重大工程”之“（二）促进传统行业转型升级”之“专栏 2 传统化工提质增效工程”提到“发展航空子午胎、绿色子午胎、农用子午胎等高性能轮胎以及低滚动阻力填料、超高强和特高强钢丝帘线、高分散白炭黑及其分散剂等配套原料，推广湿法炼胶及充氮高温硫化等节能工艺，建设轮胎试验场”
14	《绿色轮胎原材料推荐指南》	-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2015年3月	在橡胶类中将“白炭黑复合橡胶”、在补强类中将“高分散白炭黑”列为推荐类品种

##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新建“白炭黑（气相法及二氧化碳酸化工艺除外）”属于限制类范畴，“1.5 万吨/年以下普通级白炭黑”属于淘汰类范畴。

根据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出具的《情况说明》：“公司生产的沉淀法白炭黑产品主要应用于绿色轮胎、高性能橡胶（高性能鞋底材料）、硅橡胶等产品，其产品应用行业属于新材料发展的领域，性能指标优异，属于高性能沉淀法白炭黑，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工信部等部门 2022 年 3 月联合出台的《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提升化工产品供给质量。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提高化肥、轮胎、涂料、染料、胶粘剂等行业绿色产品占比。鼓励企业提升品质，培育创建品牌。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2020 年 11 月出台的《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明确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的需求量和消费占比将会进一步上升；研发能力强、产品领先的高分散白炭黑生产企业和涂料、硅橡胶、牙膏等高端白炭黑的市场销量将会进一步扩大，从而实现二氧化硅行业内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电子陶瓷业务、橡胶材料及制品业务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的产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下列与公司电子陶瓷产品相关的领域定为第一类：鼓励类。具体包括“十二、建材：10、...陶瓷基板、陶瓷绝缘部件、电子陶瓷材料及部件...等工业陶瓷技术开发与生产应用；信息、新能源、国防、航空航天等领域用高性能陶瓷

的制造技术开发与生产。”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2021 年 9 月出台的《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加快多层化、片式化、高频化、模块化、薄型化电子陶瓷器件的基础工艺研究。

报告期内，国家出台的系列政策为公司所处行业以及上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为公司提供了有利的市场环境和发展机遇。

####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 行业发展概况

###### 1) 二氧化硅行业

二氧化硅化学性质稳定，不溶于水、溶剂和酸（氢氟酸除外）且具有较好化学惰性；物理性质为耐高温、不燃、无味、具有良好的电绝缘性。根据其制备方法的不同，二氧化硅主要分为沉淀法二氧化硅和气相法二氧化硅。

沉淀法二氧化硅学名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化学式为  $\text{SiO}_2 \cdot n\text{H}_2\text{O}$ ，外观为白色的无定形粉末。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普遍采用硅酸钠与硫酸合成反应方法来制取。硅酸钠经溶解制配后，在一定温度条件下与硫酸反应得到二氧化硅稀浆料，再经压滤、干燥、粉碎或造粒得到产品。通过控制反应过程中的物料比例、流率及反应的温度、时间，可得到不同比表面积、粒径、形态、结构以及孔隙度的产品，通过进一步研磨和造粒处理可得到一系列规格不同的产品。

气相法二氧化硅学名气相二氧化硅，其生产方法为热解法、干法或燃烧法。其制备原理是硅卤化合物在氢气、氧气燃烧生成的水中进行高温（高于 100°C）水解反应，然后骤冷，经过聚集、脱酸等后续工序处理而得到产品。

气相法二氧化硅主要用于硅胶制品、墨粉、油漆等行业，因其制备工艺复杂，价格较高。相较于气相法二氧化硅，沉淀法二氧化硅价格优势明显，在国内市场份额较高，广泛用于轮胎、鞋类、硅橡胶、医药、饲料、牙膏等行业，应用量大。公司二氧化硅产品为沉淀法二氧化硅。

###### A. 沉淀法二氧化硅行业国际发展概况

二氧化硅行业最早发展于 20 世纪 30 年代的欧美发达国家地区。德国、美国最早开始研制二氧化硅产品，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开始实现工业化生产。国际上掌握生产二氧化硅生产技术的只有少数几个国家，很多国家依靠进口。70 年代以来，随着西方国家对二氧化硅研究的不断深入，其生产和应用领域方面得到了很大发展，全球产能逐渐增长。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2022 年全球沉淀法二氧化硅市场规模约为 242 亿元，到 2029 年，全球沉淀法二氧化硅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约 295 亿元。未来，绿色轮胎、口腔护理品和农用化学品的需求上升是推动该行业增长的主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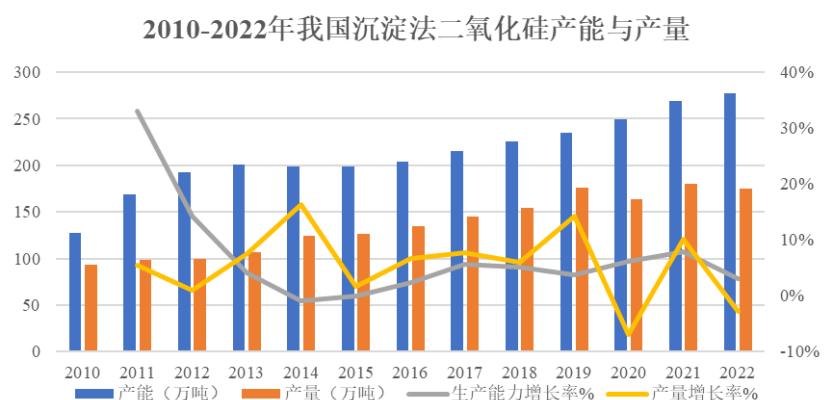
## B.沉淀法二氧化硅行业国内发展概况

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工业起步较晚。1958年，第一套沉淀法二氧化硅工业化装置在广州人民化工厂建成投产，但产能规模较小。1984年，全国共有沉淀法二氧化硅企业十多家，年生产能力3,500吨，产量为2,600吨。上世纪80年代国内橡胶生产的迅速发展带动了二氧化硅的市场需求，1989年南昌引进的万吨级二氧化硅装置投产以后，1990年全国沉淀法二氧化硅年生产能力提高到3万吨，产量提高到2万吨。经过在起步阶段的长期积累，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行业在上世纪90年代开始迅速发展，到2007年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工艺技术已有很大进展，高浓度硫酸法取代稀硫酸法，实现了在一个反应釜内完成全部反应过程，并以蒸汽直接加热取代了蒸汽夹套间接加热的方式。工艺技术的发展不仅提高了热效率，且有利于采用大型反应釜和DCS计算机控制。另外，随着国内二氧化硅设备制造能力的大幅提高，如大型增强聚丙烯厢式自动卸料压滤机和大型喷雾干燥机，万吨级生产装置所用设备基本实现了自主生产，不但建设投资显著降低，还为提高产品质量、降低原材料和动力消耗创造了良好条件。

## C.沉淀法二氧化硅行业市场现状

### a.规模情况

进入“十三五”，国家坚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三去一降一补”持续显效，有效提升了经济抗压能力，夯实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近年来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产能和产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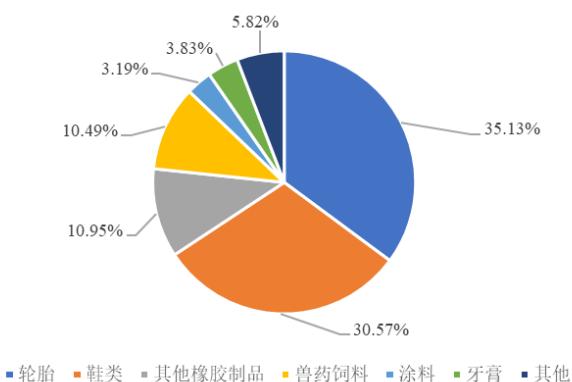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橡胶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1年版）》，《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2年版）》，《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年版）》，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 b.消费情况

2022年中国沉淀法二氧化硅下游细分行业消费结构图如下：

2022年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消费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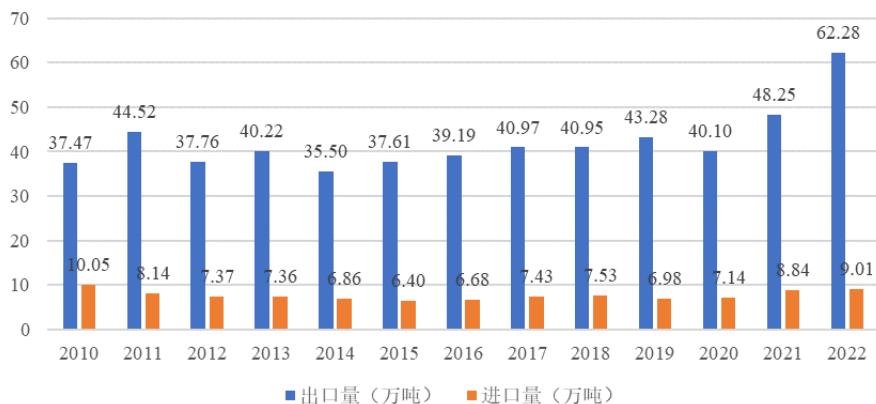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年版）》。

从沉淀法二氧化硅的市场需求来看，轮胎、鞋类、硅橡胶等工业领域是二氧化硅的主要消费市场，占二氧化硅总消费量 75%以上。我国是轮胎制造和消费大国，连续 14 年轮胎产品位居全球首位。因绿色轮胎不断推广，二氧化硅作为“绿色轮胎”配套专用材料，添加比例增加，轮胎行业的高速增长带动了轮胎用二氧化硅消费量和消费比例的同步增加，对二氧化硅全球需求增长构成了强劲支撑，2022 年消费量达 38.50 万吨，占比 35.13%。我国制鞋业发展迅猛，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鞋类生产和出口国。鞋子作为日常生活必需品，二氧化硅在鞋类制品中的消费量也一直占有较大份额，2022 年消费量达 33.50 万吨，占比 30.57%。除鞋类、轮胎以外，硅橡胶也是二氧化硅的重要应用领域。补强前硅橡胶分子间作用力小、易滑移，冷态下可慢速流动，其拉伸强度和撕裂强度都很低，补强后才有实用价值。因此，二氧化硅常作为补强剂应用于硅橡胶。此外，沉淀法二氧化硅在农药、饲料等行业中用作载体或流动剂、在牙膏中用作摩擦剂和增稠剂，在涂料行业用作分散剂、抗沉降剂或消光剂，医药、食品等行业用作吸附剂等也得到了广泛应用。

#### c.进出口情况

随着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企业技术的不断提高及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品质量可满足国际主流市场需求。中国企业依靠成本优势，加速进入国际市场，主要出口至欧洲、韩国、巴西、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近几年我国二氧化硅的进出口情况如下：

### 2010-2022年我国二氧化硅进出口情况



注：上图数据中含气相法二氧化硅进出口数（海关统计中二氧化硅划分为硅胶和其他二氧化硅，其他二氧化硅中含沉淀法二氧化硅和气相法二氧化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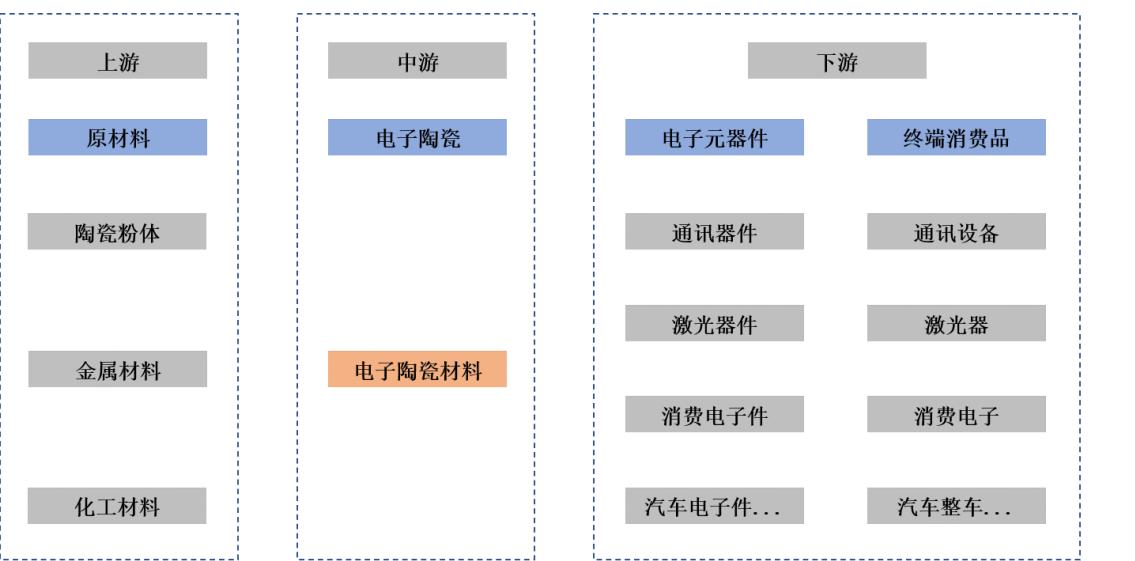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橡胶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1年版）》，《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2年版）》，《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年版）》，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 2) 电子陶瓷行业

电子陶瓷是指应用于电子工业中制备各种电子元件、器件的陶瓷材料，是采用人工精制的无机粉末为原料，通过结构设计、精确的化学计量、合适的成型方法和烧成制度而达到特定的性能，经过加工处理使之符合使用要求尺寸精度的无机非金属材料。电子陶瓷广泛应用于电子工业中制备各种电子元器件，是电子元器件制造不可或缺的基础材料。

电子陶瓷产业的上游包括电子陶瓷基础粉、配方粉、金属材料、化工材料等；中游是电子陶瓷材料，主要包括：陶瓷外壳、陶瓷基座、陶瓷基板、多层片式陶瓷电容器、微波介质陶瓷等。电子陶瓷的下游主要是电子元器件，最终应用于终端产品，其应用领域非常广阔，包括光通信、无线通信、工业激光、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主要用于各类电子整机中的振荡、耦合、滤波等电路中。

## 电子元器件产业链



与传统材料相比，陶瓷材料具有耐高温、耐磨损、耐腐蚀、重量轻等优异性能，电子陶瓷材料在电子元器件的应用情形具体如下：

领域	具体应用
光通信	应用于光纤骨干网、城域网、宽带接入、物联网和数据中心等系统的各类 TOSA、ROSA、激光器、光电发射及接收、光开关、控制等光通信器件和模块激光加工、激光雷达、环境检测、照明、医疗等领域。
无线通信	应用于数字移动通信、点对点及多点通信、无线宽带接入及其他无线网络等领域的无线通信功率器件和模块。
工业激光	应用于各类光纤激光器的封装。工业激光器主要应用于工业造船、汽车制造、激光雕刻、激光打标、激光切割、印刷制版、金属及非金属钻孔/切割/焊接（铜焊、淬水、包层以及深度焊接）、军事国防安全、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等。
消费电子	在微小空间里，陶瓷外壳实现了高气密性和高可靠性，有利于智能设备的小型化和高性能化。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半导体元件封装和电路基板。
汽车电子	应用于柴油汽车的油路集成式加热器、水位传感器、压力传感器、车身控制系统中的各类电子控制单元中使用的半导体元器件和电路基板。

除电子元器件外，电子陶瓷材料还可应用于光伏、储能、电动汽车、半导体、机械制造、航空航天、军事等各个领域：

领域	具体应用
光伏、储能	应用于光伏逆变器、太阳能电池板，可保证光伏器件及系统在户外高低温等恶劣环境下的正常工作，提高光伏系统的使用寿命。
电动汽车	应用于纯电动汽车热空调系统的 PTC 热敏电阻，保证电动汽车空调系统可靠稳定运行。
半导体	陶瓷静电吸盘设备，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的刻蚀机、化学气相沉积（CVD）设备、物理气相沉积（PVD）设备、离子注入机等高端装备中。
机械制造	陶瓷结构件，广泛应用于高端机械制造装备领域。
航空航天	应用于航空航天领域中的精密仪器、导航系统等关键部件。
军事	应用于雷达系统、导弹制导系统等，提升军事装备的性能和可靠性。

我国是电子陶瓷的需求大国，在“工业强基专项行动”等政策的大力支持下，国内许多厂商正

加大对电子陶瓷领域的投资和生产，未来中国有望在电子陶瓷领域取得更大的话语权。

## (2) 行业发展趋势

### 1) 二氧化硅行业

橡胶工业是二氧化硅的主要消费领域。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 年版）》，2022 年该领域消费的二氧化硅约占二氧化硅消费总量的 76.65%。2022 年，我国沉淀法二氧化硅在扣除出口与进口差额后共消费 109.58 万吨，其中，鞋类消费 33.50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30.57%；轮胎消费 38.50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35.13%；胶管、胶带、电线电缆等其他橡胶制品消费 12.00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10.95%；兽药饲料消费 11.50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10.49%；涂料消费 3.50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3.19%；牙膏消费 4.20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3.83%；其他等合计消费 6.38 万吨，占消费总量的 5.82%。未来，二氧化硅在制鞋、胶管、胶带、电线电缆等领域的消费将会随着经济的发展保持稳定增长态势，绿色轮胎、硅橡胶、兽药饲料、涂料及牙膏等领域则会成为二氧化硅需求的新增长点。

### 2) 电子陶瓷行业

近年受益于通信、计算机、电子仪表、激光技术和数字电路技术等应用领域的普及和发展，电子陶瓷元器件的市场需求日益增长，电子陶瓷行业整体利润保持较快增长。在国家相关部门的支持和推动下，我国电子陶瓷的研发和产业化取得了较快发展。国内本土企业产品的技术含量及附加值不断提升，开始逐渐取得中高端市场的份额，盈利能力有所提高。

##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 (1) 二氧化硅

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 年版）》数据整理，2022 年全国 5 万吨以上规模的沉淀法二氧化硅企业有 18 家，除公司外还主要有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兴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市丰润化工有限公司等。2022 年全国沉淀法二氧化硅主要生产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能力（万吨）	企业性质
1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3.00	民企
2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民企
3	株洲兴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00	民企
4	三明市丰润化工有限公司	18.00	民企
5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7	民企
6	福建三明正元化工有限公司	14.50	民企
7	索尔维白炭黑（青岛）有限公司	11.50	外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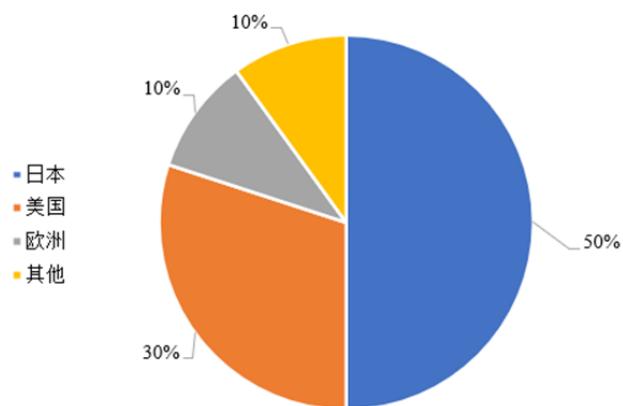
8	无锡恒诚硅业有限公司	11.50	民企
9	赢创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	10.00	外资
10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10.00	民企
11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8.00	民企
12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0	民企
13	福建省沙县金沙白炭黑制造有限公司	6.50	民企
14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	民企
15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0	民企
16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5.00	民企
17	嘉翔（福建）硅业有限公司	5.00	民企
18	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公司	5.00	民企

注：公司、福建三明正元化工有限公司产能数据与《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 年版）》数据存在差异。公司已根据实际年产能数据进行调整，福建三明正元化工有限公司已根据其官网披露产能数据进行调整。

## （2）电子陶瓷

目前，电子陶瓷市场的主要份额依旧被日本等海外巨头占有，国内发展空间广阔。从全球市场份额来看，日本占据了全球市场 50%左右份额，日本京瓷目前已经发展成全球规模最大的先进陶瓷供应商；美国占据了全球 30%的市场份额；欧洲占据了全球 10%的市场份额。虽然近年来国内各企业都不断加大投资力度，提升自己研发实力，但是电子陶瓷高端产品系列仍然实力较为薄弱，部分核心零部件依旧依赖于进口。以三环集团等公司为代表的国内厂商，正在不断发展壮大，占据更多市场份额。

全球电子陶瓷市场份额



数据来源：观研天下，东吴证券研究所

##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 1、市场地位

### (1) 二氧化硅行业

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 年版）》数据整理，截至 2022 年底，国内生产沉淀法二氧化硅厂家有 53 家，总生产能力达到 277 万吨/年，实际产量达到 175.21 万吨，其中产能规模在 5 万吨/年以上的厂家共有 18 家，产能合计为 209.20 万吨/年，占比 75.52%；产量合计为 143.98 万吨/年，占比 82.18%。公司 2022 年沉淀法二氧化硅产能为 14.67 万吨/年，占比 5.30%，排名全国第五。

### (2) 电子陶瓷行业

公司生产的氧化铝陶瓷基板，产品平整，压痕深度均匀一致，正反面压痕对位准确；抗折强度高、绝缘性能优良；与印刷浆料匹配性好。公司在国内氧化铝陶瓷基板市场排名前列，是我国主要陶瓷基板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研发的静电吸盘产品，其性能指标已可满足芯片制造企业需求，具有温度可控、吸附力均匀、吸附无伤痕皱纹及无晶片边缘排除效应等突出性能，已通过下游国内半导体行业龙头企业长江存储、士兰微等客户认证并实现销售。

##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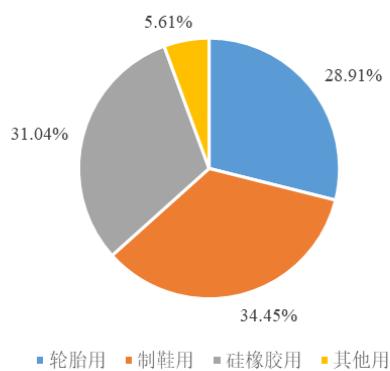
### (1) 竞争优势

#### 1) 二氧化硅

##### A. 规模优势

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年鉴（2023 年版）》数据整理，截至 2022 年底，公司二氧化硅产能规模为 14.67 万吨/年，在境内二氧化硅生产企业中位居第五，具有较明显的规模优势。目前公司二氧化硅产品品种型号较多，涵盖细粉状、超细粉状、微珠状、块状等各个形态，BET 比表面积覆盖  $80\text{m}^2/\text{g}$  至  $400\text{m}^2/\text{g}$ ，吸油值覆盖  $1.5\text{cm}^3/\text{g}$ - $3.2\text{cm}^3/\text{g}$ ，粒径覆盖  $3\mu\text{m}$ - $40\mu\text{m}$ ，可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客户家数众多，下游覆盖轮胎、制鞋、硅橡胶、牙膏、医药等多个行业，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抗波动能力。

2023年公司二氧化硅产品应用分布



同时，随着供给侧改革和环保节能政策趋严，以及国家“双碳”政策的推进，未来行业内小规模生产企业将面临日益增加的环保、能耗等监管压力以及产品升级等市场竞争压力。公司作为一家规模化生产企业，在严格、规范的安全环保治理制度下，可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开发高端产品，丰富绿色能源产品，能够较好的适应政策变化带来的各项挑战，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并在未来竞争中占据更有利的位置。

#### B.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

公司现有客户涵盖知名鞋业企业、主流轮胎生产企业及硅橡胶生产企业。知名鞋业企业包括耐克、阿迪达斯、匡威、安踏、李宁等品牌企业或其代工厂（代理商），主流轮胎生产企业包括普利司通、锦湖轮胎、佳通轮胎、玲珑轮胎、正新轮胎、东洋轮胎等，硅橡胶生产企业包括新安化工、东爵有机硅、恒业成等。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优质的客户群体、均衡的客户结构，为公司长期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提升了公司开拓新客户的能力。

公司自 1994 年开始生产二氧化硅产品，至今已有 30 年生产经营经验，具有良好的品牌口碑，同时福建新纳“正”字牌商标荣获国家驰名商标，“正”字牌二氧化硅产品被福建省人民政府授予“福建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品牌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 C.技术优势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战略之一。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研发组织体系，设有新纳科学院，下设二氧化硅研究院从事二氧化硅相关产品、技术的研发。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级研发科技人才团队，具备实力较强的研发力量，在绿色轮胎用高分散二氧化硅、高透高抗黄硅橡胶用二氧化硅、高比表高吸油二氧化硅等产品技术方面取得了较丰硕的研发成果。公司二氧化硅业务技术优势具体体现在：(1) 公司拥有二氧化硅相关专利 1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3 项，相关专利覆盖了二氧化硅的生产制造技术、工艺及核心生产设备等各个方面；(2) 参与起草了“高分散沉淀水合二氧化硅”等多项二氧化硅产品国家标准，以及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多项行业标准；(3) 公司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浙江省新纳科技纳米新材料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4) 公司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二氧化硅产品已通过欧盟 FAMI-QS、欧盟 REACH 认证。

#### D.区位优势

公司二氧化硅生产基地位于浙江省东阳市、福建省漳平市和安徽省滁州市，具有明显的产业区位优势。

二氧化硅产品单位运输成本较高，存在最佳销售半径。公司二氧化硅生产基地地处我国华东沿海地区，距离国内鞋业企业、轮胎企业、硅橡胶企业集聚地均较近，产品运输距离短，通过海运也

便于将产品出口至越南、印度等海外制鞋企业集聚地，加上区域内陆路、水路等交通物流基础设施完善，因此有利于公司降低产品运输成本。另一方面，公司距离客户较近，也有利于公司更好开拓销售、服务客户，构建与国内外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同时，二氧化硅原材料主要为纯碱、石英砂、硅酸钠及硫酸等，华东地区也是上述二氧化硅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集聚地区。公司周边原材料供应充足，运输距离较短，有利于公司就近采购，降低采购运输成本，并确保稳定的原材料供应。

## 2) 电子陶瓷

### A.技术优势

在电子陶瓷行业，公司电子陶瓷研发团队成员经验丰富，主要业务骨干拥有多年电子陶瓷行业的工作经验，对行业未来发展有独特、深刻的理解。新纳陶瓷建有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电子陶瓷材料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并多次获得省级、市级科技进步奖。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厚的行业技术功底，在包括配料、流延、烧结等核心工艺环节在内的电子陶瓷全生产流程中，自主研发形成了一套成熟、完备的工艺体系，产成品良率高，平整度、强度、绝缘性、耐热性等性能均处于行业前列。同时，在主要产品片式电阻用陶瓷基板的基础上，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及创新研发能力，将陶瓷产品的导热系数高、绝缘强度好、热震性好，耐高温、耐高压等优良特性应用于光伏用陶瓷基板、电动汽车用陶瓷基板等新能源领域，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电子陶瓷产品的市场空间。

此外，公司研发的静电吸盘产品，具有温度可控、吸附力均匀、吸附无伤痕皱纹及无晶片边缘排除效应等突出性能，其性能指标可满足芯片制造企业需求，并已通过下游国内半导体行业龙头企业长江存储、士兰微等客户认证并实现销售。

公司拥有电子陶瓷相关专利 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

### B.客户资源优势

优质的客户群是公司业务稳健、持续发展的保障。公司重视与电子陶瓷领域优质客户建立战略性合作关系，积极参与客户的产品设计，解决客户生产应用存在的问题，降低客户的生产成本及服务成本，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公司已成为国内氧化铝陶瓷基板领先企业，市场份额居国内行业前列，并致力于发展成为一流的电子陶瓷产品企业。

公司陆续与风华高科、国巨电子、厚声电子、大毅科技、丽智电子、华新科等电子元器件企业，固德威、阳光电源、上能电气、锦浪科技、东方电热、苏州法密利等新能源领域设备及器件企业，长江存储、士兰微等半导体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品牌知名度和信誉度得到优质客户的高度认可。

### C.规模优势

公司目前配备有完整的开发生产团队、先进的技术检测能力和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现有氧化铝陶瓷基板产线年产能达 164.54 万平方米，在国内同类企业中居于前列。同时公司正在筹建新的陶瓷基板产能扩建项目，未来规模优势将进一步体现。

规模化生产，使公司能为大型客户提供数量众多、规格齐全的电子陶瓷产品，有利于公司成为大型客户的长期合作伙伴，增强了公司电子陶瓷业务的稳定性。

### D.经营管理优势

氧化铝陶瓷基板从原料投入到产品产出，需经历 10 余个生产环节，各生产环节中又涉及众多工序控制。若其中某一生产环节和工序之间衔接和配合不恰当，将影响最终产品质量，由此对相关生产企业的高效管理、质量控制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公司依靠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良好的生产管理系统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生产的电子陶瓷产品良率高，质量稳定可靠，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凭借在先进管理方面的卓越实践，新纳陶瓷于 2022 年 2 月获得了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奖。

## （2）竞争劣势

### 1) 资金约束

电子陶瓷将是公司未来的产业发展重点方向，电子陶瓷行业产品的准入门槛高，新产品的研发周期长、技术难度高，实现规模化生产投入巨大。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自身滚动发展和银行融资筹集资金，难以迅速筹集到充足资金来推进原有产品的迅速扩产与新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使公司在抢占市场先机上动力不足。另外，由于公司下游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迅速，用户对其产品配套元件的品质要求与日俱增，为适应市场和客户需要，公司需要加强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和进行产品技术改造，而仅靠自身的盈利资金进行投入难以满足需求，从而使公司与国内外大型公司竞争处于不利地位。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展盈利增长点，公司需投入大量资金来推进规模化生产，并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以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应用领域，提高市场占有率。

### 2) 人才约束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培养了一批优秀的技术研发和管理人才，但与国内外大型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在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的储备上仍然不足。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制约了企业的快速发展。一是公司处于浙江省东阳市、福建省漳平市、安徽省滁州市等地，城市配套和经济水平相对北京、上海、深圳、杭州等地区存在一定差距，不利于吸引人才；二是公司的产品技术在国内属领先水平，部分产品技术为国内首创，竞争对手主要为国内外大型电子元器件

生产企业，因而引进相关的高端技术人员难度较大；三是由于行业技术发展较快，国内大专院校的人才教育仍侧重在基础知识方面，高端技术人才主要依赖于企业自身培养，周期长，成本高。目前，公司正处于发展的关键时期，新产品、新项目较多且规模较大，需要更多优秀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复合式销售人员来承接、组织和实施。但由于人才引进和培养的约束，使公司在未来竞争中面临挑战。

###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一）经营目标

公司将深耕二氧化硅领域，持续创新电子陶瓷材料体系，巩固二氧化硅行业地位，提升陶瓷基板设计和工艺能力，积极拓展其他电子陶瓷产品业务与应用领域，优化产业结构，推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股东利益和社会价值最大化。

### （二）经营计划

#### 1、技术研发

公司坚持“创新致远，卓越致胜”的文化理念，始终将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作为企业发展动力。公司研发基础良好，目前已经建成浙江省新纳科技纳米新材料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新纳电子陶瓷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新纳陶瓷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福建新纳正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等技术研发平台。

未来两年，公司继续围绕产品发展方向，健全产品研发中心；并将以市场需求为研发方向，完善研发机制，规避因前期调研不足而导致的风险，提高研发产品的市场匹配度；不断完善公司研发机构组织保障机制、激励机制等，保证研发团队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科研设施基础建设，引入高水平、高层次技术研发人员，扩大研发团队规模，提高技术开发能力。

#### 2、产品研发

公司将大力发展高端电子陶瓷产品，加大对该领域的研发及生产，发展完善消费类电子陶瓷系列产品。在做优做强现有氧化铝陶瓷基板产品的基础上，发展陶瓷结构件、陶瓷静电吸盘、MLCC业务，开发晶振封装陶瓷、真空继电器陶瓷壳、氮化铝陶瓷基板等产品，实现电子陶瓷产品多样化、批量化供货，丰富公司产品线，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的优势地位。

此外，公司将优化二氧化硅产品线，配套国际品牌轮胎客户开发更高附加值的二氧化硅产品，完善食品级、消光剂、塑料开口剂等系列产品，巩固二氧化硅行业地位。

### **3、市场拓展**

公司将进一步推行客户至上理念，在质量保障、交期支持及后期服务等方面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紧密关系。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与客户服务体系，加强销售团队建设，提升市场营销水平，在产品销售、服务、信息反馈等环节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建议，并根据不同客户提出的差异化需求，分别制订客户的产品服务方案，并定期向客户征询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将定期对营销人员进行培训，培养既有销售服务能力又懂专业技术的队伍，从而完善销售服务内容，提高服务的专业性和响应速度。

此外，公司还将在现有海外销售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完善海外市场业务布局，在全球化的竞争与合作中，逐步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水平。

### **4、人力资源发展**

稳定的高质量人才队伍是本公司实现未来发展的重要保障。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做好机构设置和工作分析，做好人才需求研究与人才测评，采取内部人才培养和外部人才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轻化和职业化建设，满足未来三年人力资源需求，特别是中高端人才的人力资源需求。

公司还将继续完善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特别是绩效考核制度及薪酬激励机制，使员工薪酬福利水平与职业能力和市场竞争水平相匹配。此外，公司会继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感、归属感，打造有责任心、凝聚力的员工队伍，为企业中长期发展提供稳定的人才储备保障。

### **5、收购兼并**

公司实现挂牌后，随着产业规模扩大与公司实力增强，将按照公司总体规划和业务发展战略，本着对股东有利、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或自有资金，在科学论证、谨慎决策的基础上，对国内外相关企业进行兼并重组，实现跨越式发展，进一步保持并加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 (一) 公司的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对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企业内部各层级机构的设置、职责权限、工作程序和相关要求进行了明确的制度安排，确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权力制衡关系。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或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内部管理委员会，负责各专业领域的事务，以提高运作效率。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会负责，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各部门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并及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考核，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运转。

#### (二) 《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内容合法合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知情权、提案权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上述《公司章程》以及各项细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合法有效。

#### (三) 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 1、股东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股东均认真履行职责，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股东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 3、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会的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定并实施了符合公众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和考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甄选等工作，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此外，公司还聘任了3名专业人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履行相应职责，通过上述组织

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公众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与目的、组织与职责、内容与方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的建立，有利于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和认同，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并制定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报告期内能够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健全，不存在重大缺陷。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各项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体系和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

		的其他企业依赖的情形。
人员	是	<p>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p>
财务	是	<p>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p> <p>公司依法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银行账户分离，且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p>
机构	是	<p>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较为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该等机构均能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其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p>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东阳市横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作物（不含种子）种植；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销售；农村土地整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开展经营	企业联合会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2	东阳市创享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以上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	企业联合会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3	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宿服务	投资管理	企业联合会直接持有其99.977%出资份额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	东阳市横店客运中心有限公司	站场:客运站经营;停车洗车服务;行李寄存托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站场、客运站经营、停车洗车服务、行李寄存托运	企业联合会直接持有其90%股权
5	浙江横店机场有限公司	机场建设运营管理、通用航空公司投资与管理、航空项目投资管理(以上两项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航空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机场建设运营管理、通用航空公司投资与管理、航空项目投资管理、航空商务服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6	横店影视城	一般项目: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游乐园服务;电影摄制服务;餐饮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诊所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礼仪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婚庆礼仪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文艺创作;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剧本娱乐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游艺娱乐活动;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演出场所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1、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金佛庄路60-1号(自主申报);2、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都督北街233-1号(自主申报);3、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大智街89-1号(自主申报);4、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明清西路28号南门1号楼(自主申报);5、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环城北路明清宫苑景区大明门1号楼(自主申报);6、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镇北路屏岩洞府景区售票楼二楼(自主申报);7、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清明	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游乐园服务;电影摄制服务;餐饮管理;互联网销售;文化场馆管理服务;酒店住宿服务;餐饮服务;诊所服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上河图路 138 号（自主申报）；8、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秦王宫景区王城楼一楼（自主申报）		
7	浙江东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不含砂石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屋建筑、建筑装饰、装潢、园林古建、设备安装、市政工程、道路桥梁和预制构件加工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 99% 股权
8	横店集团家园化工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医药化工、中间体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 99% 股权
9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改性塑料粒料及制品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	改性塑料粒料及制品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 99% 股权
10	横店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资质壹级）；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 99% 股权
11	横店集团英洛华电气有限公司	汽车配件、机械设备、自动控制门窗、医疗设备配件制造、销售；科技开发咨询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的销售；预包装食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汽车配件、机械设备、自动控制门窗、医疗设备配件等金属材料的制造、销售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 99.01% 股权
12	东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通用航空包机飞行、医疗救护、商用或私用驾驶员执照培训、空中游览、人工降水、航空探矿、航空摄影、海洋监测、渔业飞行、城市消防、空中巡查、电力作业、航空器代管、跳伞飞行服务、航空护林、航空喷洒（撒）、空中拍照、空中广告、科学实验、气象探测；航空器的销售与租赁；通用航空信息咨询服务；通用航空项目投资；航空项目的技术开发。（依法须	航空摄影、航空物探、科学实验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 99% 股权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新锐科技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品销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房屋租赁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14	横店集团上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业开发投资和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及管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15	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餐饮、美容服务、娱乐服务(范围详见《卫生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游泳池的经营和管理(凭许可证经营),卷烟、雪茄烟的零售(详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停车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健身服务,初级食用农产品的销售,汽车出租服务,附设商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宿、餐饮、娱乐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16	横店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摄制、投资电影(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复制本单位影片,发行国产影片及其复制品;投资、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户内外各类广告及影视广告;艺人经纪、演出经纪;影视衍生产品开发;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服务;自营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影视作品版权交易中介服务(不含涉外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摄制、投资电影、复制本单位影片、发行国产影片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17	东阳市横店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及项目投资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18	东阳燃气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燃气汽	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管道安装、供应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车加气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电子过磅服务；供暖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9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游乐园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品牌管理；货物进出口；广告发布；停车场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药品零售；出版物零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燃气经营；游艺娱乐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国内贸易，批发与零售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20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电容器材、塑料元件、无线电源配件、纸箱、摄像头模组制造、加工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1、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湖溪镇工业园区湖田村（自主申报））		
21	浙江全方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音响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玩具制造；音响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模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玩具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通讯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扬声器、小轮车、电子设备、音箱及其他音响系统设备制造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22	浙江横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软件技术开发、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教育信息咨询；公共关系服务；演艺经纪服务；会务服务；影视设备租赁；文教用品、应用软件销售；文化交流活动组织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体育赛事活动策划；企业形象设计；企业管理咨询；职业指导服务；创业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职业指导、教育技术服务、会务服务、管理咨询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23	浙江横店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体育赛事、户外运动赛事策划；体育场馆管理；展览展示服务；广告发布；商务咨询（除证券、期货等金融服务咨询外，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成年人及青少年的非学历非证书非文化教育培训；体育产业投资。	体育赛事运动赛事策划、体育产业投资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24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代理记账、影视企业管理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25	横店集团得邦有限公司	空调压缩机内置式保护器制造、销售。	空调保护器制造、销售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26	横店自来水	水资源开发利用,自来水生产、供应;自来水管道安装、维修,管件及水表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来水生产、供应;自来水管道安装、维修,管件及水表批发、零售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27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农药生产;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农药中间体、原药、制剂的生产与销售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70%股权
28	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29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30	北京横店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未实际开展经营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31	浙江横店航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民用航空油料储运及加注(含抽取)服务;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飞行训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信	通用航空服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组织体育表演活动;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航空商务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2	浙江横店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影视娱乐类网络游戏、手机游戏产品的创作、制作、发行;影视文化信息咨询;组织策划综艺文化活动;承办影视文化艺术活动,影视文化礼仪服务;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文艺演出票务服务;影视会展服务;泛娱乐项目策划、推广服务;文体赛事活动策划;影视综艺节目拍摄服务;演艺酒吧服务;动漫游戏衍生产品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影视娱乐类游戏制作、影视文化类活动策划、影视综艺节目拍摄、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演艺票务和会展服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33	东阳市横能售电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备运行维护。	售电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34	益特贸易	经营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农副产品(不含食品)、橡胶、有色金属(包含贵金属、黄金、白银实物销售)、燃料油(不含汽油、柴油、煤油)、林产品(不含食品)、服装、电子元件、塑料制品、文化用品、日用品、建筑材料(不含砂石料)、工艺品(除金饰品)、机电设备、针纺织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木材、钢材、焦炭、矿产品、五金交电、农用工具的销售。	经营有色金属、农副产品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9%股权
35	浙江横润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有色金属销售与技术服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36	HGHK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37	HG EUROPE S.R.L.	-	进出口贸易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38	圣谷株式会社	-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39	横店集团日本株	-	实业投资、投资管	横店控股直

	式会社		理、产品销售	接持有其100%股权
40	SUNDELL PTE.,LTD	-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41	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新媒体技术研发；户内外广告及影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互联网信息服务；演员经纪；影视策划、宣传；网络游戏开发；摄影摄像服务；会展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文化产业信息咨询服务、影视文化产业投资(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影视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播电视台节目制作经营；出版物零售；租借道具；广告设计、代理；摄影扩印服务；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婚庆礼仪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劳务服务；服装服饰出租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8%股权
42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健身休闲活动；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游览景区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旅游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健身休闲活动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3.75%股权
43	浙江横店九维艺术文化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艺术品代理;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艺创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专业设计服务;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拍卖业务;艺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组织艺术品交流活动、艺术品代理、批发、零售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90%股权
44	浙江横店元禹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及其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项目投资，及所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房地产投资、项目投资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78%股权
45	浙江神马汽车实	国产汽车配件(除发动机)、汽车检	租赁房产	横店控股直

	业有限公司	测设备的制造、销售；工夹模具的设计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接持有其79.1497%股权
46	浙江柏为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仓储装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业机器人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制造、零售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57.13%股权
47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74%股权
48	浙江横店影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影视产权的交易及相关服务；提供知识产权登记、评估、托管、交易服务；提供影视器材、道具、服装、小说、剧本、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和数字出版物、影视文化作品及其他文创产品的交易平台和销售服务；文化娱乐经纪服务；影视经纪代理服务；提供影视、文娱的创意设计、推广、营销、咨询服务；文艺表演及演	影视项目交易及相关服务；知识版权登记与交易服务；主办、承办展览、展示，会议及培训交流活动；文创项目的开发与销售；与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提供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70%股权

		出经纪服务；电影、影视节目发行；网络视频播出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会议、培训交流活动；广告经营、代理、招商服务；场地租赁；第二类电信增值业务，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物流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完片保险、剧务服务、影视培训、制片管理、项目评估等服务	
49	东阳市横店高尔夫文化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体育经纪人服务；体育竞赛组织；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体育竞赛组织、策划、体育器材零售等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85%股权
50	太原双塔刚玉（集团）有限公司	棕刚玉块砂、磨料磨具、机械设备、液压升降台、防火门、铸铁件、矿用绞车、金刚砂布、水砂纸、布轮、砂带、自动化立体仓库、耐火材料、建材、起重运输设备、煤炭洗选设备、机械非标件的生产、销售，磁性材料、压力容器、塑料制品、电子电源、家用电器、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仪器仪表的进出口业务，服装制作，餐饮，住宿服务（下属机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开展业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70%股权
51	石金玄武岩	矿物纤维（玄武岩纤维）及其制品和复合材料，矿物纤维生产装置的制造、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品）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矿物纤维及其复合材料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69%股权
52	东阳市金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在本市范围内从事小额贷款业务和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见省政府金融办浙金融办核〔2010〕12号文件）。	小额贷款、咨询业务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60%股权
53	横店影视	许可项目：电影发行；电影放映；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游艺娱乐活动；演出场所经营；广播电视台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饮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母婴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	影视投资、制作、发行、电影放映及相关衍生业务	横店控股控制的上市公司

		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乐器零售；家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玩具销售；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票务代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外卖递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4	南华期货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代销。	期货经纪业务、财富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境外金融服务业务及期货投资咨询业务等	横店控股控制的上市公司
55	横店东磁	一般项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歌舞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磁性器材、电池、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	横店控股控制的上市公司
56	得邦照明	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节能灯及照明电器制造、销售等	横店控股控制的上市公司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57	英洛华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残疾人座车制造;残疾人座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稀土永磁材料与制品,电机、齿轮箱、金刚石制品的生产销售等	横店控股控制的上市公司
58	普洛药业	医药行业投资,网络投资,股权投资管理,生物制药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原料药中间体、合同研发生产服务(CDMO)、制剂等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进出口贸易业务	横店控股控制的上市公司
59	东阳市天之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服务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60	东阳市横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61	东阳市卓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62	金华恒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63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证券、期货、金融等信息咨询除外)。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64	金华相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实业投资(不含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实业投资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

	(伙)			务合伙人
65	勤睿信	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持股平台	横店控股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66	东阳市横店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照明器具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67	东阳市横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	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下属企业众多,上表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除新纳科技之外的一级子公司。

###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范公司运营的规章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亦有相应条款明确规定,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制定了具体的防范及治理措施。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避免资金占用、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出具承诺,承诺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徐文财	董事	董事	1,520,647	-	0.40%
2	胡天高	董事	董事	1,520,647	-	0.40%
3	厉宝平	董事	董事	380,162	-	0.10%
4	王士维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5	张惜丽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6	陈新敏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7	厉国平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190,081	-	0.05%
8	陈慧珍	监事	监事	85,536	-	0.02%
9	施先袍	监事	监事	532,000	-	0.14%
10	何军义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	-	-
11	贾华东	财务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	-	-
12	金韬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608,000	-	0.16%
13	张伟泉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608,000	-	0.16%
14	陈子豪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228,000	-	0.06%

注：上述人员中，施先袍、金韬、张伟泉、陈子豪通过勤睿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厉国平、陈慧珍通过东阳市九衡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阳市九惟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横店控股部分股权，进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系横店控股董事，监事厉国平系横店控股副总裁、陈慧珍系横店控股财务总监，横店控股基于管理需要，均会委派其董事、监事及其他管理人员担任下属子公司的董事、监事，故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厉国平、陈慧珍等基本在横店控股、企业联合会下属企业担任了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除部分由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监事外，公司与在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了约定。公司与独立董事签订《独立董事服务协议》，自前述协议签署以来，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和职责，迄今未发生违反协议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竞业禁止情况。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等文件，承诺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徐文财	董事	浙江元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裕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南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市横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横微众创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横店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汇旭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市欧罗巴风情小镇影视基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太阳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市创富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横店集团东阳汽车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红蓝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染整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贝洛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燃料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新原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城市公共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原子高科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昆山中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横店影视器具制作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浙江矽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文财	董事	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元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南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裕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横店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东阳市创富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司			
胡天高	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横店城市公共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浙江矽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元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裕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东阳市欧罗巴风情小镇影视基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横店染整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贝洛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横店太阳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昆山中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横店城市公共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国耀量子雷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武汉中科极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山东国耀量子雷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浙江矽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东阳市产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洛希能源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东阳市横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太阳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东阳横微众创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元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裕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横店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东阳市欧罗巴风情小镇影视基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横店集团东阳汽车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南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红蓝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武汉中科极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东阳横红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染整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贝洛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燃料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亿帆优胜美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新原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城市公共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原子高科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横店八面山森林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浙江矽瓷科技	监事	否	否

		有限公司			
厉国平	监事	东阳横店影视器具制作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杭州稻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浙江横店八面山森林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浙江横店城市公共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注 1：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系横店控股董事，监事厉国平系横店控股副总裁、陈慧珍系横店控股财务总监，横店控股基于管理需要，均会委派其董事、监事及其他管理人员担任下属子公司的董事、监事，故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厉国平、陈慧珍等基本在横店控股、企业联合会下属企业担任了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注 2：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原系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企业；2024 年 9 月，横店控股受让该公司 100% 股权，成为横店控股全资子公司。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徐文财	董事	东阳市九衡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5%	服装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展会务服务。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上海甘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6%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东阳市九衡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5%	服装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展会务服务。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上海保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1%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会务会展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杭州网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	否	否

				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胡天高	董事	杭州米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否	否
胡天高	董事	杭州聚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否	否
厉宝平	董事	东阳市九惟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	服装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务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王士维	独立董事	萍乡顺鹏新材料有限公司	1.91%	一般项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厉国平	监事	东阳市九惟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	服装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务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杭州稻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0.00%	服务：中式餐制作供应(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服务：餐饮管理。	否	否
陈慧珍	监事	东阳市九惟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	服装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务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注：除在持股平台勤睿信及横店控股、企业联合会控制的其他企业持股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主要情况如上表所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对外投资。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	否

高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金龙华	监事	离职	-	2022年1月，监事金龙华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陈慧珍接任
陈慧珍	-	新任	监事	
王会娟	独立董事	离职	-	2024年3月，王会娟因职务调整，辞任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张惜丽为独立董事
张惜丽	-	新任	独立董事	
王平进	副总经理	年龄原因	-	2024年6月，王平进、王会忠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选聘张伟泉、金韬接任
王会忠	副总经理	年龄原因	-	
张伟泉	-	新任	副总经理	
金韬	-	新任	副总经理	
任立荣	董事长	年龄原因	-	2024年8月，任立荣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何军义接任董事，经董事会选举为公司董事长
何军义	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6,726,636.24	180,169,695.49	106,397,974.2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5,023,56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3,608,715.51	22,359,910.68	43,858,768.55
应收账款	276,393,759.89	251,250,011.17	234,459,642.20
应收款项融资	61,419,026.68	57,533,129.22	62,737,738.04
预付款项	5,689,221.76	4,767,658.47	4,205,343.4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940,793.42	718,161.91	883,563.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46,585,342.40	148,331,044.07	156,529,107.31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071,381.03	20,503,147.13	17,384,390.03
<b>流动资产合计</b>	<b>707,434,876.93</b>	<b>685,632,758.14</b>	<b>671,480,089.37</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8,203,677.83	41,606,417.35	40,196,601.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95,697,491.05	541,468,468.99	372,137,478.76
在建工程	219,831,402.32	229,738,039.07	228,539,370.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528,954.60	1,834,745.51	2,264,008.12
无形资产	130,583,028.97	131,819,509.06	135,027,961.6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3,494.41	8,159,504.92	8,565,752.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11,512.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99,368,049.18</b>	<b>954,626,684.90</b>	<b>786,942,684.63</b>
<b>资产总计</b>	<b>1,706,802,926.11</b>	<b>1,640,259,443.04</b>	<b>1,458,422,774.00</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0,033,666.67	50,051,027.78	120,182,2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b>交易性金融负债</b>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1,000,000.00	70,708,328.31	54,164,781.25
应付账款	233,749,361.35	213,999,831.18	216,207,940.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22,414.71	3,557,917.38	1,864,80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354,023.38	24,630,564.91	20,305,360.62
应交税费	10,578,756.03	9,409,618.99	8,311,068.05
其他应付款	13,702,002.19	11,210,773.63	11,533,157.2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595,589.67	15,437,720.36	28,980,890.13
其他流动负债	842,970.33	8,427,984.98	4,204,651.02
<b>流动负债合计</b>	<b>473,278,784.33</b>	<b>407,433,767.52</b>	<b>465,754,863.8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05,611,782.23	256,736,857.38	136,818,695.97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946,210.04	1,248,618.66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67,721,244.13	54,787,743.65	23,244,34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7,911.82	430,185.5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75,177,148.22</b>	<b>313,203,405.22</b>	<b>160,063,044.23</b>
<b>负债合计</b>	<b>748,455,932.55</b>	<b>720,637,172.74</b>	<b>625,817,908.0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20,500,727.68	120,064,635.08	119,401,418.8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5,027.09	-4,425.08	-3,110.57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4,550,959.97	14,550,959.97	13,822,790.2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11,991,508.23	374,577,949.40	290,244,11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7,038,168.79	889,189,119.37	803,465,214.36
少数股东权益	31,308,824.77	30,433,150.93	29,139,651.5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58,346,993.56</b>	<b>919,622,270.30</b>	<b>832,604,865.9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706,802,926.11</b>	<b>1,640,259,443.04</b>	<b>1,458,422,774.00</b>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99,131,903.89</b>	<b>1,096,231,713.49</b>	<b>1,041,123,000.58</b>
其中：营业收入	599,131,903.89	1,096,231,713.49	1,041,123,000.58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554,855,608.13</b>	<b>1,026,680,528.22</b>	<b>986,066,378.04</b>
其中：营业成本	459,392,253.94	872,996,603.15	835,661,472.6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5,385,473.20	8,972,161.21	6,972,999.10
销售费用	15,003,532.19	23,906,919.54	22,014,352.82
管理费用	46,586,286.52	66,662,896.43	70,791,126.51
研发费用	27,476,548.17	48,985,205.65	47,930,588.40
财务费用	1,011,514.11	5,156,742.24	2,695,838.58
其中：利息收入	1,036,135.48	2,254,454.59	1,612,228.79
利息费用	4,304,432.17	9,203,020.10	8,942,073.26
加：其他收益	10,081,905.35	13,597,309.58	14,428,892.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1,071.60	10,905,905.33	14,164,974.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87,635.66	11,232,515.36	13,562,371.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1,549,248.78	-159,774.21	-422,350.90
资产减值损失	-17,499,635.74	-912,255.80	-2,611,410.8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1,110,388.19</b>	<b>92,982,370.17</b>	<b>80,616,727.63</b>
加：营业外收入	496,430.82	411,180.13	5,992,443.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673,525.16	420,755.14	445,606.98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0,933,293.85</b>	<b>92,972,795.16</b>	<b>86,163,563.81</b>
减：所得税费用	1,976,334.80	6,140,203.63	-1,609,035.46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8,956,959.05</b>	<b>86,832,591.53</b>	<b>87,772,599.27</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8,956,959.05	86,832,591.53	87,772,599.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543,400.22	1,770,588.20	1,095,141.3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13,558.83	85,062,003.33	86,677,457.9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602.01</b>	<b>-1,314.51</b>	<b>-3,564.9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2.01	-1,314.51	-3,564.9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2.01	-1,314.51	-3,564.9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2.01	-1,314.51	-3,564.92
9.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8,956,357.04</b>	<b>86,831,277.02</b>	<b>87,769,034.3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12,956.82	85,060,688.82	86,673,89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3,400.22	1,770,588.20	1,095,141.35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2	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22	0.23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3,112,364.27	1,231,358,527.04	1,113,868,811.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79,493.19	24,869,787.17	38,371,136.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14,899.39	199,700,209.26	124,259,906.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32,006,756.85</b>	<b>1,455,928,523.47</b>	<b>1,276,499,854.5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094,263.92	894,565,911.31	836,060,678.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643,923.75	148,807,428.91	134,801,99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34,721.47	31,879,062.47	28,516,712.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11,016.16	204,345,827.50	140,144,393.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1,383,925.30</b>	<b>1,279,598,230.19</b>	<b>1,139,523,784.4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0,622,831.55</b>	<b>176,330,293.28</b>	<b>136,976,070.1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30,000,000.00	135,308,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43,750.00	10,903,844.80	11,263,924.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0.00	130,291.15	112,019.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321.92	-	503,25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352,191.92</b>	<b>341,034,135.95</b>	<b>147,187,693.9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239,254.98	194,247,769.25	218,566,23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5,000,000.00	170,00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239,254.98</b>	<b>479,747,769.25</b>	<b>388,568,232.0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6,887,063.06</b>	<b>-138,713,633.30</b>	<b>-241,380,538.1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968,623.00	249,674,805.00	281,551,450.6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2,968,623.00</b>	<b>249,774,805.00</b>	<b>281,551,450.6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	212,542,615.00	171,486,48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9,540.05	11,348,489.10	10,246,425.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700,690.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250.00	5,102,893.49	5,825,384.4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023,790.05</b>	<b>228,993,997.59</b>	<b>187,558,294.6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944,832.95</b>	<b>20,780,807.41</b>	<b>93,993,155.9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346,140.27</b>	<b>1,977,299.13</b>	<b>5,081,251.1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026,741.71</b>	<b>60,374,766.52</b>	<b>-5,330,060.8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86,305.86	53,211,539.34	58,541,600.2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55,613,047.57</b>	<b>113,586,305.86</b>	<b>53,211,539.34</b>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857,131.40	29,094,896.82	11,979,478.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97,676.36	188,465.27	788,355.99
应收账款	52,358,381.70	43,925,332.99	37,158,701.90
应收款项融资	23,067,317.64	22,703,528.04	13,113,119.22
预付款项	1,743,162.46	313,053.59	25,741.17
其他应收款	104,986,990.01	88,948,331.61	121,176,580.43
存货	26,993,886.15	13,474,490.48	7,392,175.96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2,133.23	5,327,201.59	4,396,203.83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4,756,678.95</b>	<b>203,975,300.39</b>	<b>196,030,356.9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13,783,931.58	313,783,931.58	306,542,758.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06,943,678.84	211,358,629.09	38,816,948.23
在建工程	176,579,700.16	130,146,530.39	141,792,003.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27,459,938.08	6,450,976.70	6,832,315.22
无形资产	83,505,909.13	84,597,823.39	86,480,330.0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41,780.23	6,526,158.63	4,749,87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11,512.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19,814,938.02</b>	<b>752,864,049.78</b>	<b>585,425,742.66</b>
<b>资产总计</b>	<b>1,054,571,616.97</b>	<b>956,839,350.17</b>	<b>781,456,099.6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15,611.11	30,031,166.67	120,182,2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1,507,777.25	102,233,994.36	50,410,849.77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496,899.12	636,452.81	568,999.91
应付职工薪酬	6,575,280.26	6,383,847.55	4,685,095.56
应交税费	813,891.95	2,439,458.65	699,608.36
其他应付款	152,354,880.21	140,953,147.71	54,144,015.88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522,667.63	10,364,778.08	20,625,449.96
其他流动负债	53,938.04	74,651.72	73,969.98
<b>流动负债合计</b>	<b>365,340,945.57</b>	<b>293,117,497.55</b>	<b>251,390,200.5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73,563,194.36	176,229,114.89	82,337,212.65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27,138,767.41	6,608,913.87	6,523,583.46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9,084,820.33	34,947,023.19	2,5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49,786,782.10</b>	<b>217,785,051.95</b>	<b>91,410,796.11</b>
<b>负债合计</b>	<b>615,127,727.67</b>	<b>510,902,549.50</b>	<b>342,800,996.6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83,920.38	383,920.38	383,920.3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266,336.42	8,266,336.42	7,538,166.6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0,793,632.50	57,286,543.87	50,733,015.9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9,443,889.30</b>	<b>445,936,800.67</b>	<b>438,655,102.9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54,571,616.97</b>	<b>956,839,350.17</b>	<b>781,456,099.63</b>

##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912,530.24	202,285,283.58	218,688,710.68
减：营业成本	115,606,716.93	166,573,013.51	189,122,536.74

税金及附加	540,717.16	718,949.35	336,763.17
销售费用	1,189,136.25	884,336.01	1,067,380.75
管理费用	22,413,168.87	26,010,508.44	27,078,292.17
研发费用	4,939,542.32	8,502,073.83	7,650,313.54
财务费用	2,387,972.48	3,911,487.05	5,011,644.53
其中：利息收入	1,588,923.00	3,041,474.55	2,599,650.17
利息费用	3,978,240.48	7,159,791.64	7,564,611.13
加：其他收益	2,486,539.33	968,896.42	714,426.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84,991.40	10,000,000.00	17,269,30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797,929.15	-1,122,027.30	4,062,764.30
资产减值损失	-14,317,410.7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508,532.97</b>	<b>5,531,784.51</b>	<b>10,468,280.44</b>
加：营业外收入	-	0.84	3,462,868.98
减：营业外支出	-	26,370.85	28,980.6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508,532.97</b>	<b>5,505,414.50</b>	<b>13,902,168.81</b>
减：所得税费用	-5,015,621.60	-1,776,283.18	-4,331,533.3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492,911.37</b>	<b>7,281,697.68</b>	<b>18,233,702.12</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6,492,911.37	7,281,697.68	18,233,702.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6,492,911.37</b>	<b>7,281,697.68</b>	<b>18,233,702.12</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701,955.28	211,280,161.29	253,030,402.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023,232.02	7,230,824.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47,164.33	53,153,074.25	16,017,422.6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3,849,119.61</b>	<b>275,456,467.56</b>	<b>276,278,649.3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441,950.10	161,464,635.71	258,709,79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87,081.63	36,694,340.40	26,237,86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4,250.43	854,965.83	1,964,31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4,847.94	19,804,096.88	15,380,367.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9,378,130.10</b>	<b>218,818,038.82</b>	<b>302,292,349.3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470,989.51</b>	<b>56,638,428.74</b>	<b>-26,013,699.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06,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17,269,309.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73,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203,314,000.00	303,225,301.7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00.00</b>	<b>213,314,000.00</b>	<b>320,874,511.2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663,036.48	140,017,853.31	117,129,69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241,173.53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5,830.46	167,936,718.91	297,207,711.7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6,668,866.94</b>	<b>315,195,745.75</b>	<b>414,337,411.5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6,668,866.94</b>	<b>-101,881,745.75</b>	<b>-93,462,900.3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712,495.00	158,004,205.00	211,965,151.6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230,000,000.00	5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9,712,495.00</b>	<b>388,004,205.00</b>	<b>261,965,151.6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64,818,640.00	137,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6,230.26	7,634,185.52	7,758,02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152,732,215.46	4,026,083.3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3,766,230.26</b>	<b>325,185,040.98</b>	<b>149,584,105.8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946,264.74</b>	<b>62,819,164.02</b>	<b>112,381,045.7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3,847.27</b>	<b>239,103.01</b>	<b>253,863.4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237,765.42</b>	<b>17,814,950.02</b>	<b>-6,841,691.1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84,896.82	11,269,946.80	18,111,637.9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2,847,131.40</b>	<b>29,084,896.82</b>	<b>11,269,946.80</b>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新纳陶瓷	100.00%	100.00%	3,2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精密陶瓷	100.00%	100.00%	8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福建新纳	96.19%	96.19%	5,761.66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安徽新纳	96.19%	96.19%	4,809.4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福建正昌	96.19%	96.19%	961.88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新纳中橡	75.00%	75.00%	3,750.0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新设
7	新纳川聚	100.00%	100.00%	1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新设
8	香港旗胜	100.00%	100.00%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新设
9	新纳镀膜	100.00%	100.00%	1,0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p><b>(1) 收入确认</b></p> <p>新纳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二氧化硅、电子陶瓷的生产和销售。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新纳科技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104,112.30 万元、109,623.17 万元、59,913.19 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新纳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新纳科技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会计师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p> <p>(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p> <p>(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记录、签收记录及汇款记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p> <p>(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p> <p>(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7) 对新纳科技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门负责人、销售业务员等进行访谈，了解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销售模式、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关注主要客户销售额变化原因，报告期增减主要客户的背景、原因及合理性；</p>

	<p>(8)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访谈和视频询问，了解客户是否与新纳科技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核实报告期各期销售数据；</p> <p>(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p><b>(2) 应收账款</b></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纳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4,744.01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298.05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445.9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纳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6,538.51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413.51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12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新纳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9,261.83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622.45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639.38 万元。</p> <p>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天健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p> <p>(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p> <p>(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p> <p>(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p> <p>(6) 对重要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p> <p>(7)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p> <p>(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

准确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15%
重要的联营企业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15%

##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

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

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0、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 或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

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1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 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 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 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含，下同)	5	5	5	5
1-2年	10	10	10	10
2-3年	15	15	15	15
3-4年	30	30	30	30
4-5年	50	50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应收款项初始确认后又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或应收票据初始确认后又转为应收账款结算的，账龄自该款项初始确认日起算。

###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

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 ①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 ②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 ①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00-10.00	10.00-3.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5.00	33.33-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5.00	33.33-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0.00-5.00	25.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5.00	33.33-9.50

##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并达到预定设计要求
通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并试运行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

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排污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按约定使用期限确定	直线法
软件	5-10年，按授权使用期限确定	直线法
排污使用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	直线法

###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究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0、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21、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2、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产品，另有部分生产销售橡胶材料及制品等业务。依据

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 1) 二氧化硅及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二氧化硅及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 2) 电子陶瓷及橡胶材料及制品销售业务

公司电子陶瓷及橡胶材料及制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①对于按交付与客户结算的，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②对于按领用与客户结算的，在客户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①对于按交付与客户结算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②对于按领用与客户结算的，在客户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 23、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

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4、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2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7、租赁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

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产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

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售后租回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28、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境外子公司适用所在国（地区）企业所得税税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新纳中橡、精密陶瓷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的7%，其他公司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的5%
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新纳科技	15%	15%	15%
新纳陶瓷	15%	15%	15%
福建新纳	15%	15%	15%
福建正昌	25%	20%	25%
安徽新纳	15%	15%	15%
精密陶瓷	20%	25%	25%
新纳镀膜	20%	20%	20%
新纳贸易	25%	25%	25%
新纳中橡	25%	25%	25%
香港旗胜	按照注册地法律规定计缴	按照注册地法律规定计缴	按照注册地法律规定计缴

### 2、 税收优惠政策

####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孙公司福建正昌、孙公司精密陶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限额按照安置的残疾人经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确定。2022-2024年1-6月，福建正昌实际收到增值税退税款分别为

1,636,944.04 元、2,362,428.20 元和 1,313,633.17 元，精密陶瓷实际收到增值税退税款分别为 1,859,609.98 元、2,546,376.96 元和 441,248.30 元。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本公司、子公司新纳陶瓷和子公司福建新纳享受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2022 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新纳陶瓷和子公司福建新纳分别收到增量留抵税额 7,230,824.36 元、3,066,536.57 元、18,882,406.18 元。2023 年度，本公司收到增量留抵税额 11,023,232.02 元。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本公司、子公司新纳陶瓷、子公司福建新纳和孙公司安徽新纳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2023 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新纳陶瓷、子公司福建新纳和孙公司安徽新纳分别实际抵减税额 101,956.05 元、1,012,892.95 元、1,708,566.06 元和 10,638.12 元。2024 年 1-6 月，本公司、子公司新纳陶瓷、子公司福建新纳和孙公司安徽新纳分别实际抵减税额 2,230,728.70 元、337,485.98 元、581,073.12 元和 881,861.55 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新纳中橡 2022 年度享受直接减免金额为 1,950.00 元，本公司、子公司新纳中橡和新纳陶瓷 2023 年度享受直接减免金额分别为 43,550.00 元、30,550.00 元和 307,450.00 元，子公司新纳中橡和新纳陶瓷 2024 年 1-6 月享受直接减免金额分别为 11,700.00 元和 119,600.00 元。

## （2）企业所得税税负减免相关依据及说明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新纳陶瓷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及新纳陶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故 2022-2024 年 1-6 月本公司及新纳陶瓷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2) 子公司福建新纳

①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福建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49 号），福建新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故 2022 年度福建新纳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福建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福建新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故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福建新

纳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3) 孙公司安徽新纳

①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高〔2020〕35 号），安徽新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故 2022 年度安徽新纳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安徽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安徽新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故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安徽新纳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4) 子公司新纳镀膜、孙公司福建正昌、孙公司精密陶瓷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公告 2021 第 12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公告 2022 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超过 100 万元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度新纳镀膜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故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公告 2023 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公告 2022 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超过 100 万元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3 年度新纳镀膜、福建正昌，2024 年 1-6 月新纳镀膜、精密陶瓷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故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 5) 本公司、子公司新纳陶瓷、子公司福建新纳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发布的公告 2022 第 28 号《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企业选择适用该项政策当年不足扣除的，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执行。2022 年度，本公司、新纳陶瓷、福建新纳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 (3) 其他税费减免相关依据及说明

- 1) 根据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工业企业亩产效益综合评价全面推进“亩均论英雄”改革的实施意见》(东政办发〔2022〕30号)、《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工业企业亩产效益综合评价结果的通知》(东政办发〔2023〕23号)文件,本公司、新纳镀膜、新纳陶瓷及精密陶瓷享受2022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优惠政策。
- 2) 根据《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省委推进创业富民创新强省决定的实施意见》(浙地税发〔2008〕1号)文件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东阳市税务局横店税务分局出具的证明,本公司及新纳陶瓷享受2023年度房产税减免优惠政策。

###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经营成果分析

###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599,131,903.89	1,096,231,713.49	1,041,123,000.58
综合毛利率	23.32%	20.36%	19.73%
营业利润(元)	41,110,388.19	92,982,370.17	80,616,727.63
净利润(元)	38,956,959.05	86,832,591.53	87,772,59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10.05%	11.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798,147.48	81,520,388.11	72,938,934.02

#### 2. 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实现稳定增长,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104,112.30万元、109,623.17万元和59,913.19万元,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6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73%、20.36%和23.32%,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6月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7,293.89万元、8,152.04万元和3,479.81万元。

### (二) 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产品,另有部分生产销售橡胶材料及制品等业务。依据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 (1) 二氧化硅及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二氧化硅及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

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 (2) 电子陶瓷及橡胶材料及制品销售业务

公司电子陶瓷及橡胶材料及制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对于按交付与客户结算的，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2) 对于按领用与客户结算的，在客户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对于按交付与客户结算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2) 对于按领用与客户结算的，在客户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收入确认的外部依据证据及确认时点判断依据具体如下：

产品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确认时点判断依据	收入确认外部单据
二氧化硅	内销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货物所有权自交付后转移至客户，在运输途中发生的货物毁损、灭失由公司承担，客户不承担任何责任。	签收单
	外销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报关并取得提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由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 FOB 或 CIF 等贸易方式将产品交付至指定的物流货代公司并报关离港，视为交付完成。	报关单、提单
电子陶瓷	内销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承担客户验收前的产品风险，并承担包装费、运费。	签收单
	外销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报关并取得提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由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 FOB 或 CIF 等贸易方式将产品交付至指定的物流货代公司并报关离港，视为交付完成。	报关单、提单

	外销-寄售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客户领用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根据客户寄售补充协议和实际结算模式判断	领用单/结算单
橡胶材料及制品	内销-寄售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客户领用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产品进入客户库房,在交付阶段及投入使用前,产品所有权归属公司,客户实施代保管并承担保管责任,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公司产品毁损、失效等,不承担保管责任。公司产品经客户使用后,所有权向客户转移。	领用单/结算单
	内销-非寄售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负责运输货物到客户所在地，并承担运费。	签收单
其他	内销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组织运输工具将材料运至客户指定地验收交货，运输费由公司承担，同时公司负责保障安全并负责保护环境。货物未交付客户前，包括货物灭失、损毁、安全事故、侵权、违法等产生的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公司承担	签收单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97,668,044.79	99.76%	1,092,740,486.21	99.68%	1,037,739,832.12	99.68%
二氧化硅	463,667,983.74	77.39%	802,972,464.75	73.25%	787,372,290.57	75.63%
电子陶瓷	99,579,848.21	16.62%	222,503,588.77	20.30%	202,367,021.79	19.44%
橡胶材料及制品	34,420,212.84	5.75%	67,264,432.69	6.14%	47,753,845.87	4.59%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	-	-	-	-	246,673.89	0.02%
其他业务收入	1,463,859.10	0.24%	3,491,227.28	0.32%	3,383,168.46	0.32%
合计	599,131,903.89	100.00%	1,096,231,713.49	100.00%	1,041,123,000.58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103,773.98 万元、109,274.05 万元和 59,766.8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68%、99.68% 和 99.76%，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废品废料销售收入等，报告期内金额和占比均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p> <p>公司主营产品包括二氧化硅、电子陶瓷、橡胶材料及制品和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其中，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业务系公司的主要业务，两者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合计超过 90%，</p>					

	<p>橡胶材料及制品及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等业务收入占比相对较小。</p> <p>二氧化硅为公司收入占比最大的产品，报告期内二氧化硅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5.63%、73.25% 和 77.39%，公司二氧化硅主要为制鞋用、轮胎用以及硅橡胶用二氧化硅。2023 年度二氧化硅收入较 2022 年度略有增长。</p> <p>报告期内电子陶瓷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44%、20.30% 和 16.62%。公司电子陶瓷产品主要为陶瓷基板、陶瓷结构件以及 MLCC。</p>
--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465,786,321.13	77.74%	858,942,279.90	78.35%	825,869,905.65	79.32%
境外	133,345,582.76	22.26%	237,289,433.59	21.65%	215,253,094.93	20.68%
合计	599,131,903.89	100.00%	1,096,231,713.49	100.00%	1,041,123,000.58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境内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境内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82,586.99 万元、85,894.23 万元和 46,578.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9.32%、78.35% 和 77.74%；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1,525.31 万元、23,728.94 万元和 13,334.5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68%、21.65% 和 22.26%，境外主要出口地区为中国台湾、东南亚、印度等地。</p> <p>1) 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p> <p>①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p> <p>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至越南、中国保税区、泰国、日本、中国台湾和印度等地区，公司各境外国家或地区销售金额和占比的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分类</th><th colspan="2">2024 年 1-6 月</th><th colspan="2">2023 年度</th><th colspan="2">2022 年度</th></tr> <tr> <th>收入</th><th>占外销收入比例</th><th>收入</th><th>占外销收入比例</th><th>收入</th><th>占外销收入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越南</td><td>6,655.04</td><td>49.91%</td><td>11,715.33</td><td>49.37%</td><td>12,569.77</td><td>58.40%</td></tr> <tr> <td>中国保税区</td><td>1,362.79</td><td>10.22%</td><td>2,854.48</td><td>12.03%</td><td>1,879.27</td><td>8.73%</td></tr> <tr> <td>泰国</td><td>1,089.85</td><td>8.17%</td><td>2,184.96</td><td>9.21%</td><td>821.01</td><td>3.81%</td></tr> <tr> <td>日本</td><td>787.47</td><td>5.91%</td><td>590.76</td><td>2.49%</td><td>-</td><td>-</td></tr> <tr> <td>中国台湾</td><td>786.73</td><td>5.90%</td><td>1,738.34</td><td>7.33%</td><td>1,807.86</td><td>8.40%</td></tr> </tbody> </table>					分类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越南	6,655.04	49.91%	11,715.33	49.37%	12,569.77	58.40%	中国保税区	1,362.79	10.22%	2,854.48	12.03%	1,879.27	8.73%	泰国	1,089.85	8.17%	2,184.96	9.21%	821.01	3.81%	日本	787.47	5.91%	590.76	2.49%	-	-	中国台湾	786.73	5.90%	1,738.34	7.33%	1,807.86
分类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越南	6,655.04	49.91%	11,715.33	49.37%	12,569.77	58.40%																																															
中国保税区	1,362.79	10.22%	2,854.48	12.03%	1,879.27	8.73%																																															
泰国	1,089.85	8.17%	2,184.96	9.21%	821.01	3.81%																																															
日本	787.47	5.91%	590.76	2.49%	-	-																																															
中国台湾	786.73	5.90%	1,738.34	7.33%	1,807.86	8.40%																																															

印度	739.63	5.55%	1,843.00	7.77%	1,181.39	5.49%
印度尼西亚	640.53	4.80%	1,013.59	4.27%	1,735.56	8.06%
其他	1,272.50	9.54%	1,788.47	7.54%	1,530.44	7.11%
合计	13,334.56	100.00%	23,728.94	100.00%	21,525.3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境外客户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2024 年 1-6 月	1	美商奥崴	4,070.76	30.53%
	2	东洋轮胎	985.86	7.39%
	3	泰国长兴有限公司	926.33	6.95%
	4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838.58	6.29%
	5	萨摩亚商旺隆发展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740.34	5.55%
	合计		7,561.88	56.71%
2023 年度	1	美商奥崴	8,541.28	36.00%
	2	国巨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1,630.37	6.87%
	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8.65	5.85%
	4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1,321.85	5.57%
	5	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1,037.01	4.37%
	合计		13,919.16	58.66%
2022 年度	1	美商奥崴	8,906.71	41.38%
	2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1,428.17	6.63%
	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4.07	6.10%
	4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1,108.64	5.15%
	5	萨摩亚商旺隆发展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1,086.77	5.05%
	合计		13,844.37	64.32%

注：东洋轮胎包括东洋轮胎株式会社和马来西亚东洋轮胎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名外销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13,844.37 万元、13,919.16 万元和 7,561.88 万元，占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 64.32%、58.66% 和 56.71%。

报告期内，受境外客户交易习惯影响，境外客户通常在存在产品需求时向公司发送采购合同或订单，公司与上述客户签订采购合同或订单的主要条款包括：交付产品信息（含产品规格、数量、单价、总价）及交货要求、支付条款、贸易模式等。

②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公司外销采取直销模式，与客户签订买断式购销合同或订单。

公司通过主动拜访、客户推荐、行业展会等方式拓展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境外客户通过邮件或系统方式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采取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客户提出采购意向后，公司基于自身成本和合理利润空间向客户报价，经双方协商确定销售价格。报

告期内，公司与外销客户主要以美元计价，通常采取见提单付款或给予一定信用账期方式结算，给予客户的信用账期通常为 30-60 天，到期后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支付货款。

### ③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销售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内外销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内销	18.79%	15.30%	15.23%
外销	38.65%	37.70%	35.68%
平均	23.22%	20.17%	19.48%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毛利率整体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原因系：

#### A、二氧化硅

报告期内，公司二氧化硅境内外销售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内外销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内销	17.24%	10.61%	10.32%
外销	39.84%	38.33%	35.64%
平均	22.99%	17.66%	16.60%

二氧化硅收入构成以内销为主，外销二氧化硅毛利率高于内销，主要系外销客户中美商奥崴、华利集团、日本东洋轮胎等品牌客户收入占比较高，导致毛利率较高，美商奥崴系耐克公司指定的供应链企业，其采购后直接销售给耐克各代工厂，华利集团系知名运动品牌匡威代工企业，日本东洋轮胎系国际知名轮胎品牌。以美商奥崴等为代表的品牌客户基于对产品品质、环保、可持续发展、安全、社会责任等多方面的追求，对原材料供应商实行严格的认证管理，其产品售价相对较高，毛利率较高，导致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

随着公司开发了锦湖轮胎、佳通轮胎等知名品牌客户，内销二氧化硅单价已经有所提升，毛利率差异有所减少。

#### B、电子陶瓷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陶瓷境内外销售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内外销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内销	23.50%	27.91%	30.51%
外销	29.59%	33.82%	36.12%
平均	24.45%	28.78%	31.06%

电子陶瓷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主要系外销主要销售产品为片阻基板，主要系国巨电子、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电子元器件客户，售价相对较高，产品规格上，外销基板产品尺寸较大，同时近年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提升，外销单价较高，毛利率较高。

内销的产品包括片阻基板、非片阻基板、陶瓷结构件、MLCC 等，MLCC 毛利率较低，拉低了整体毛利率。

#### ④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为：自获取境外销售订单至确认收入期间，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产品折合人民币单位售价亦受相应影响，进而对本公司毛利率产生影响；自确认销售收入形成应收账款至收回外汇期间，汇率变动对美元应收账款的计量、实际结汇损益也将产生影响，造成汇兑损益的变化。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482.06 万元、197.77 万元和 234.6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现上升趋势，形成较高金额的汇兑收益；2023 年度，随着汇率波动趋于平缓，公司汇兑收益金额有所下降；2024 年 1-6 月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呈现波动上升趋势，因此汇兑收益金额有所增加。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若有较大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及汇兑损益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 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 ①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出口退税税收优惠，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率 13%。

②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出口地区为越南、中国保税区、泰国、日本和中国台湾等，上述地区进口、外汇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公司产品相关的国际经贸关系也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3) 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与公司存在正常的业务资金往来外，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寄售模式	564,160,218.59	94.16%	1,038,722,722.49	94.75%	999,325,879.02	95.99%
寄售模式	34,971,685.30	5.84%	57,508,991.00	5.25%	41,797,121.56	4.01%
合计	<b>599,131,903.89</b>	<b>100.00%</b>	<b>1,096,231,713.49</b>	<b>100.00%</b>	<b>1,041,123,000.58</b>	<b>100.00%</b>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非寄售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各期，非寄售模式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5.99%、94.75% 和 94.16%，基本保持相对稳定；寄售模式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1%、5.25% 和 5.84%，占比较低。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生产商客户、贸易商客户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b>597,668,044.79</b>	<b>99.76%</b>	<b>1,092,740,486.21</b>	<b>99.68%</b>	<b>1,037,739,832.12</b>	<b>99.68%</b>
生产商	497,973,472.46	83.12%	908,883,362.14	82.91%	845,180,434.37	81.18%
贸易商	99,694,572.33	16.64%	183,857,124.07	16.77%	192,559,397.74	18.50%
其他业务收入	<b>1,463,859.10</b>	<b>0.24%</b>	<b>3,491,227.28</b>	<b>0.32%</b>	<b>3,383,168.46</b>	<b>0.32%</b>
合计	<b>599,131,903.89</b>	<b>100.00%</b>	<b>1,096,231,713.49</b>	<b>100.00%</b>	<b>1,041,123,000.58</b>	<b>100.00%</b>
原因分析	根据客户性质，公司客户分为生产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报告期各期，公司生产商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18%、82.91% 和 83.12%，基本保持稳定。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业务均以产品型号作为成本核算对象。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能源费用。公司主要业务成本核算及结转方式如下：

1、二氧化硅

二氧化硅成本核算过程如下：

(1) 确定产品成本归集和分配对象，公司根据产品具体型号确定成本归集和分配对象，根据确定的成本归集和分配对象设置产品成本明细账；(2) 成本费用的归集和分配。直接材料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归集，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能源费用按照各成本费用项目分别汇总归集实际成本，月末采用一定的分配方法分配至各成本对象；(3) 月末不保留在产品成本；(4) 完工产品入库成本。在生产成本分配表中计算出各型号完工产品总成本，以各型号完工产品总成本除以各型号完工产品数量，计算出完工产品的单位成本；(5) 产成品发出成本。公司产成品入库后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产品出库单位成本，并根据产品销售数量计算得出当月产品发出成本。产品成本结转方法：公司月末对入库完工产品分型号，按数量、金额方式登记产成品明细账，产成品销售出库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 2、电子陶瓷

电子陶瓷成本核算过程如下：

(1) 确定产品成本归集和分配对象，公司以产品具体型号为成本归集和分配对象，并根据确定的成本归集和分配对象设置产品成本明细账；(2) 成本费用的归集和分配。直接材料按照实际材料成本进行归集，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能源费用按照各成本费用项目汇总归集实际成本，月末采用一定的分配方法分配至各成本对象；(3) 完工产品成本与在产品成本的划分。月末在产品直接材料按照定额材料成本保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能源费用按照标准分配率保留，期末完工产品成本=期初在产品+本期投入-期末在产品；(4) 完工产品入库成本。在生产成本分配表中计算出各型号完工产品总成本，以各型号完工产品总成本除以各型号完工产品数量，计算出完工产品的单位成本；(5) 产成品发出成本。公司产成品入库后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产品出库单位成本，并根据产品销售数量计算得出当月产品发出成本。产品成本结转方法：公司月末对入库完工产品分型号，按数量、金额方式登记产成品明细账，产成品销售出库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单位：元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58,891,460.03	99.89%	872,385,378.96	99.93%	835,630,039.33	100.00%	
二氧化硅	357,088,401.07	77.73%	661,179,588.47	75.74%	656,677,579.82	78.58%	
电子陶瓷	75,231,928.05	16.38%	158,457,182.44	18.15%	139,501,853.17	16.69%	
橡胶材料及制品	26,571,130.91	5.78%	52,748,608.05	6.04%	39,211,332.63	4.69%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	-	-	-	-	239,273.71	0.03%	

其他业务成本	500,793.91	0.11%	611,224.19	0.07%	31,433.30	0.00%
合计	459,392,253.94	100.00%	872,996,603.15	100.00%	835,661,472.6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3,563.00 万元、87,238.54 万元和 45,889.15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100.00%、99.93% 和 99.89%。其中二氧化硅产品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78.58%、75.74% 和 77.73%，电子陶瓷产品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16.69%、18.15% 和 16.38%，各类业务的营业成本占比与营业收入的结构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58,891,460.03	99.89%	872,385,378.96	99.93%	835,630,039.33	100.00%
直接材料	243,802,144.02	53.07%	456,147,138.63	52.25%	410,963,730.31	49.18%
直接人工	40,842,058.76	8.89%	72,875,210.99	8.35%	69,583,103.88	8.33%
制造费用	47,773,274.24	10.40%	92,046,869.14	10.54%	85,519,819.24	10.23%
能源费用	100,640,912.77	21.91%	204,343,058.48	23.41%	225,993,981.20	27.04%
运输装卸费用	25,833,070.24	5.62%	46,973,101.72	5.38%	43,569,404.70	5.21%
其他业务成本	500,793.91	0.11%	611,224.19	0.07%	31,433.30	0.00%
合计	459,392,253.94	100.00%	872,996,603.15	100.00%	835,661,472.63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源费用、制造费用和运输装卸费用，成本结构总体上较为稳定。</p> <p>公司产品主要包括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其中二氧化硅成本占比较高，报告期内，二氧化硅主要原料硅酸钠、纯碱和硫酸，2023 年以来受煤炭等能源采购单价下降的影响，导致直接材料占比有所提升；直接人工总额有所增长，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制造费用总额保持相对稳定及占比保持相对稳定；能源费用主要系煤炭、燃气等能源，报告期内，随着煤炭价格下降占比有所下降；运输装卸费总额相对较小，占比变动不大。</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24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b>597,668,044.79</b>	<b>458,891,460.03</b>	<b>23.22%</b>
二氧化硅	463,667,983.74	357,088,401.07	22.99%
电子陶瓷	99,579,848.21	75,231,928.05	24.45%
橡胶材料及制品	34,420,212.84	26,571,130.91	22.80%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	-	-	-
其他业务	<b>1,463,859.10</b>	<b>500,793.91</b>	<b>65.79%</b>
合计	<b>599,131,903.89</b>	<b>459,392,253.94</b>	<b>23.32%</b>
原因分析	具体参见“2022 年度”部分的分析内容。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b>1,092,740,486.21</b>	<b>872,385,378.96</b>	<b>20.17%</b>
二氧化硅	802,972,464.75	661,179,588.47	17.66%
电子陶瓷	222,503,588.77	158,457,182.44	28.78%
橡胶材料及制品	67,264,432.69	52,748,608.05	21.58%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	-	-	-
其他业务	<b>3,491,227.28</b>	<b>611,224.19</b>	<b>82.49%</b>
合计	<b>1,096,231,713.49</b>	<b>872,996,603.15</b>	<b>20.36%</b>
原因分析	具体参见“2022 年度”部分的分析内容。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b>1,037,739,832.12</b>	<b>835,630,039.33</b>	<b>19.48%</b>
二氧化硅	787,372,290.57	656,677,579.82	16.60%
电子陶瓷	202,367,021.79	139,501,853.17	31.06%
橡胶材料及制品	47,753,845.87	39,211,332.63	17.89%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	246,673.89	239,273.71	3.00%
其他业务	<b>3,383,168.46</b>	<b>31,433.30</b>	<b>99.07%</b>
合计	<b>1,041,123,000.58</b>	<b>835,661,472.63</b>	<b>19.73%</b>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9.73%、20.36% 和 23.32%，公司综合毛利率相对稳定，呈现小幅上升的趋势。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9.48%、20.17% 和 23.22%，2023 年毛利率较 2022 年稳定略有增长，2024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增长主要系二氧化硅业务毛利率贡献增加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 (1) 二氧化硅业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二氧化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6.60%、17.66% 和 22.99%。2023 年，硅酸钠、硫酸等材料价格下降以及煤炭、天然气、蒸汽等能源价格下降，产品价格下降幅度相对较小，导致毛利率较 2022 年上升；2024 年 1-6 月二氧化硅业务毛利率增长主要系公司开发的锦湖轮胎、佳通轮胎等知名轮胎客户收入大幅增长，销售价格高，毛利率高，公司整体销售单价有所增长，同时硅酸钠等原料价格下降以及煤炭、天然气、蒸汽等能源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

### (2) 电子陶瓷业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电子陶瓷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1.06%、28.78% 和 24.45%。电子陶瓷业务 2023 年度较 2022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消费电子需求下降，陶瓷基板销售价格回调所致；2024 年 1-6 月较 2023 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 MLCC 新投产，单位成本较高，毛利率低，同时陶瓷结构件毛利率下滑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

### (3) 毛利贡献及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产品情况如下：

板块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贡献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贡献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贡献
主营业务	99.76%	23.22%	23.16%	99.68%	20.17%	20.11%	99.68%	19.48%	19.42%
二氧化硅	77.39%	22.99%	17.79%	73.25%	17.66%	12.94%	75.63%	16.60%	12.55%
电子陶瓷	16.62%	24.45%	4.06%	20.30%	28.78%	5.84%	19.44%	31.06%	6.04%
橡胶材料及制品	5.75%	22.80%	1.31%	6.14%	21.58%	1.32%	4.59%	17.89%	0.82%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	-	-	-	-	-	-	0.02%	3.00%	0.00%
其他业务	0.24%	65.79%	0.16%	0.32%	82.49%	0.26%	0.32%	99.07%	0.32%
总计	100.00%	23.32%	23.32%	100.00%	20.36%	20.36%	100.00%	19.73%	19.73%

注：毛利贡献=收入占比\*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公司毛利贡献主要由二氧化硅和电子陶瓷构成，二氧化硅毛利率和毛利贡献逐年提升，电子陶瓷的毛利贡献有所下降。

	<p>报告期各期，公司二氧化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6.60%、17.66% 和 22.99%。2023 年，硅酸钠、硫酸等材料价格下降以及煤炭、天然气、蒸汽等能源价格下降，同时生产环节实施技改，蒸汽、天然气单耗下降，单位成本下降幅度较大，产品价格下降幅度相对较小，导致毛利率较 2022 年上升；2024 年 1-6 月二氧化硅业务毛利率增长主要系公司开发的锦湖轮胎、佳通轮胎等知名轮胎客户收入大幅增长，销售价格高，带动公司整体销售单价有所增长，同时硅酸钠等原料价格下降以及煤炭、天然气、蒸汽等能源价格下降，单耗下降，导致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p> <p>报告期内，公司二氧化硅毛利率的增长主要系原料、能源价格下降以及 2024 年 1-6 月销售单价增长所致，不存在调节毛利率的情形。</p>
--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3.32%	20.36%	19.73%
申请挂牌公司-二氧化硅业务	<b>22.99%</b>	<b>17.66%</b>	<b>16.60%</b>
可比公司-二氧化硅业务平均值	<b>32.69%</b>	<b>29.25%</b>	<b>29.49%</b>
确成股份-二氧化硅	32.63%	30.22%	29.67%
远翔新材-硅橡胶用二氧化硅	20.53%	20.28%	25.09%
金三江-二氧化硅	35.34%	32.84%	38.22%
联科科技-二氧化硅	29.37%	21.46%	16.40%
凌玮科技-纳米新材料和涂层助剂	45.58%	41.44%	38.07%
申请挂牌公司-电子陶瓷业务	<b>24.45%</b>	<b>28.78%</b>	<b>31.06%</b>
可比公司-电子陶瓷平均值	<b>23.70%</b>	<b>20.58%</b>	<b>28.13%</b>
三环集团-电子元件及材料	39.82%	32.43%	44.86%
九豪精密-精密陶瓷基板和其他	11.36%	14.97%	21.57%
风华高科-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9.92%	14.35%	17.97%
原因分析	<p>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注：确成股份 2024 年半年报未披露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因此 2024 年 1-6 月毛利率为其主营业务毛利率。</p> <p><b>(1) 二氧化硅</b></p> <p>报告期各期，公司二氧化硅毛利率分别为 16.60%、17.66% 和 22.99%，</p>		

	<p>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多数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公司二氧化硅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公司二氧化硅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的差异主要系受到产品用途以及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p> <p>1) 确成股份产品主要为轮胎用以及饲料用二氧化硅，产品结构上与公司有所差异。公司毛利率低于确成股份，确成股份为国内产能最大的二氧化硅生产企业，规模效应较为显著，采购规模大，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强，硫酸、蒸汽自产，降低了硫酸等价格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因而毛利率较高；</p> <p>2) 远翔新材毛利率与公司毛利率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差异，远翔新材均为硅橡胶用二氧化硅，受硅橡胶下游需求较弱的影响，硅橡胶用二氧化硅毛利率近期处于相对较低水平；</p> <p>3) 金三江产品属于牙膏用二氧化硅，凌玮科技主要为消光剂用的二氧化硅，产品用途与公司产品相差较大，售价较高，毛利率较高；</p> <p>4) 联科科技二氧化硅产品高于公司二氧化硅业务毛利率，主要系联科科技位于我国山东省，靠近原料产地和下游轮胎客户，成本较低。</p>
--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599,131,903.89	1,096,231,713.49	1,041,123,000.58
销售费用(元)	15,003,532.19	23,906,919.54	22,014,352.82
管理费用(元)	46,586,286.52	66,662,896.43	70,791,126.51
研发费用(元)	27,476,548.17	48,985,205.65	47,930,588.40
财务费用(元)	1,011,514.11	5,156,742.24	2,695,838.58
期间费用总计(元)	<b>90,077,880.99</b>	<b>144,711,763.86</b>	<b>143,431,906.31</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0%	2.18%	2.1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78%	6.08%	6.8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59%	4.47%	4.6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7%	0.47%	0.2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b>15.03%</b>	<b>13.20%</b>	<b>13.78%</b>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4,343.19 万元、14,471.18 万元和 9,007.7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78%、13.20% 和 15.03%，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变动分析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低值易耗品	3,899,421.01	6,002,742.33	5,961,421.58
职工薪酬	4,368,982.14	6,936,225.39	5,860,933.58
推广宣传费	2,795,399.80	5,362,729.53	5,755,857.88
业务招待费	1,931,525.50	2,979,920.34	2,765,132.79
办公差旅费	1,262,476.28	2,021,829.78	1,300,421.15
其他	745,727.46	603,472.17	370,585.84
合计	<b>15,003,532.19</b>	<b>23,906,919.54</b>	<b>22,014,352.82</b>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201.44 万元、		

	2,390.69 万元和 1,500.3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1%、2.18% 和 2.5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低值易耗品和推广宣传费，上述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79.85%、76.55% 和 73.74%。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0,520,053.60	35,566,169.10	35,264,593.76
修理费	6,152,705.30	9,332,561.39	11,068,700.65
办公差旅费	3,200,195.39	5,507,223.27	4,725,356.66
折旧摊销费	3,889,330.58	6,878,955.63	6,217,833.05
业务招待费	1,720,171.76	3,374,572.35	2,984,664.19
咨询服务费	7,804,997.52	3,151,704.61	5,531,925.41
环保费	1,057,484.39	865,395.41	1,405,048.69
其他	2,241,347.98	1,986,314.67	3,593,004.10
<b>合计</b>	<b>46,586,286.52</b>	<b>66,662,896.43</b>	<b>70,791,126.51</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7,079.11 万元、6,666.29 万元和 4,658.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80%、6.08% 和 7.7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修理费、折旧摊销费和咨询服务费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2.05%、82.40% 和 82.36%。报告期各期，职工薪酬分别为 3,526.46 万元、3,556.62 万元和 2,052.01 万元，占各期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49.81%、53.35% 和 44.05%，主要系公司生产主体较多，职工薪酬规模相对较大。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直接投入费用	12,117,850.62	22,531,045.25	24,357,409.60
人员人工费用	12,327,086.07	21,310,962.80	18,735,978.86
折旧费用	2,040,373.40	3,271,982.28	3,270,570.66
其他	991,238.08	1,871,215.32	1,566,629.28
<b>合计</b>	<b>27,476,548.17</b>	<b>48,985,205.65</b>	<b>47,930,588.40</b>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793.06 万元、4,898.52 万元和 2,747.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60%、4.47% 和 4.59%。</p>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投入费用和人员人工费用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9.91%、89.50% 和 88.97%。直接投入费用主要系公司研发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原材料、辅料、能源动力等费用。职工薪酬系公司支付给研发人员的薪酬。</p>
------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4,304,432.17	9,203,020.10	8,942,073.26
减：利息收入	1,036,135.48	2,254,454.59	1,612,228.79
银行手续费	89,959.70	185,842.36	186,582.19
汇兑损益	-2,346,742.28	-1,977,665.63	-4,820,588.08
<b>合计</b>	<b>1,011,514.11</b>	<b>5,156,742.24</b>	<b>2,695,838.58</b>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69.58 万元、515.67 万元和 101.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6%、0.47% 和 0.17%。其中，202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22 年度增长，主要系汇兑收益减少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p>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38,946.10	8,129,299.76	12,341,727.6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19,508.95	2,175,395.97	2,023,176.3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1,000.95	77,010.67	62,038.57
增值税加计抵减	4,031,149.35	2,834,053.18	-
增值税直接减免	131,300.00	381,550.00	1,950.00
<b>合计</b>	<b>10,081,905.35</b>	<b>13,597,309.58</b>	<b>14,428,892.57</b>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公司、新纳陶瓷、福建新纳和安徽新纳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87,635.66	11,232,515.36	13,562,371.26
理财产品收益	-	380,283.23	703,479.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54,635.06	53,510.99
票据贴现息	-186,564.06	-452,258.20	-154,387.52
<b>合计</b>	<b>5,801,071.60</b>	<b>10,905,905.33</b>	<b>14,164,974.25</b>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416.50 万元、1,090.59 万元和 580.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为联营企业凤阳矿业实现的投资收益。

##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税金及附加</b>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1,216.75	1,691,058.83	976,380.24
土地使用税	1,316,846.05	2,652,112.10	1,838,969.42
房产税	1,412,221.31	1,920,280.15	2,169,156.82
教育费附加	578,878.90	951,742.64	561,768.59
地方教育附加	385,919.28	634,495.12	374,512.43
印花税	473,130.34	740,290.60	693,429.44
环境保护税	202,031.13	375,032.33	352,172.72
车船税	5,229.44	7,149.44	6,609.44
<b>合计</b>	<b>5,385,473.20</b>	<b>8,972,161.21</b>	<b>6,972,999.10</b>
<b>信用减值损失</b>			
坏账损失	-1,549,248.78	-159,774.21	-422,350.90
<b>合计</b>	<b>-1,549,248.78</b>	<b>-159,774.21</b>	<b>-422,350.90</b>
<b>资产减值损失</b>			
存货跌价损失	-17,499,635.74	-912,255.80	-2,611,410.83
<b>合计</b>	<b>-17,499,635.74</b>	<b>-912,255.80</b>	<b>-2,611,410.83</b>
<b>营业外收入</b>			
排污使用权处置利得	474,010.82	310,814.54	2,224,610.7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90,441.24	96,331.9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3,000,000.00
赔偿收入	20,000.00	-	653,000.00
罚没收入	1,420.00	1,680.00	1,563.00
其他	1,000.00	8,244.35	16,937.43
<b>合计</b>	<b>496,430.82</b>	<b>411,180.13</b>	<b>5,992,443.16</b>
<b>营业外支出</b>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8,238.27	68,206.57	28,803.20
对外捐赠	246,500.00	251,500.00	260,000.00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55,885.74	70,655.59	77,190.95
赔偿支出	143,309.49	-	14,600.00
其他	99,591.66	30,392.98	65,012.83
<b>合计</b>	<b>673,525.16</b>	<b>420,755.14</b>	<b>445,606.98</b>
<b>所得税费用</b>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72,598.00	5,303,770.94	4,717,382.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96,263.20	836,432.69	-6,326,418.41
<b>合计</b>	<b>1,976,334.80</b>	<b>6,140,203.63</b>	<b>-1,609,035.46</b>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697.30 万元、897.22 万元和 538.55 万元，公司各项税金及附加基本保持稳定，2023 年度税金及附加较 2022 年度增加较多主要系城市维护建设税和土地使用税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42.24 万元、-15.98 万元和 -154.92 万元，主要为计提的坏账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61.14 万元、-91.23 万元和 -1,749.96 万元，均为存货跌价损失。2024 年 1-6 月，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 MLCC 单位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对 MLCC 相关的存货计提减值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599.24 万元、41.12 万元和 49.64 万元，2022 年度营业外收入高于其他年度主要系 2022 年度排污使用权处置利得、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44.56 万元、42.08 万元和 67.35 万元，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对外捐赠等。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60.90 万元、614.02 万元和 197.63 万元。

####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238.27	22,234.67	67,528.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8,742.84	4,198,653.35	12,846,041.6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380,283.23	703,479.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254,635.06	53,51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29.67	38,845.91	2,556,498.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1,950.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443,646.07	552,479.31	2,274,311.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476.82	291,287.57	216,174.33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2,615,411.35</b>	<b>3,541,615.22</b>	<b>13,738,523.90</b>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公司对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进行了调整。

##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增值税即征即退	1,754,881.47	4,908,805.16	3,496,554.02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2022 年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	-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挂牌上市奖励资金	-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浙江省首次新材料认定奖励和应用奖励	2,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车用橡塑配件生产	249,000.00	498,000.00	498,00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外贸出口信用保险费扶持金	202,700.00	343,200.00	606,983.2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保险费稳岗稳就业补贴	246,127.20	129,647.33	772,135.05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电子陶瓷标签生产线	141,636.36	283,272.73	283,272.73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省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奖励资金	-	-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年产 2.4 亿片 5G 通信用高性能电子陶瓷封装材料项目	222,684.55	350,316.76	119,412.84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市场监管局 2021 年政府质量奖励资金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安排残疾人就业超比例奖励	-	264,771.56	193,54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绿色轮胎用高比表面积白炭黑产品的开发及产业化	169,411.54	67,625.50	162,962.96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项目财政奖励资金	-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工业强市突出贡献奖	-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开放型经济专项补助资金	-	393,183.05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50 平方米水玻璃窑炉综合技术改造及 1 号窑炉环保技改项目	78,109.89	156,219.82	156,219.81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2022 年 1-6 月生产型及一般纳税人流通型外贸出口企业扶持金	-	324,096.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水玻璃窑炉燃烧石油焦系统改造	59,700.00	119,400.00	119,400.00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高新区发科局研发补助	58,004.87	116,009.71	116,009.71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科技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	-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增产增效（用汽、用电）奖励资金	-	-	257,19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二期年产 20,000 吨高性能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技改项目	49,486.90	98,973.78	98,973.78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5G 通信用高性能电子陶瓷封装材料项目	48,883.85	97,767.69	97,767.69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年产 2 万吨白炭黑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0,973.45	101,946.86	84,955.74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企业吸纳就业岗位补贴	23,530.86	30,635.94	174,505.76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省级工业企业技术	44,602.04	89,204.08	89,204.08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改造设备投资补助 --二期年产 2 万吨高性能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技改项目						
科技计划验收通过项目款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政府质量奖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科技计划验收通过项目资金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拓展外贸项目补助金	187,2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二氧化硅研发基地项目	127,500.00	21,250.00	-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奖励资金	-	-	137,3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度开放型补助奖励资金	-	-	133,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性能电子陶瓷基片智能化生产项目	26,037.74	52,075.47	52,075.47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四川大学自贡市校地科技合作专项资金	990.57	121,265.64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技术孵化中心用地土方工程	21,924.38	43,848.75	43,848.75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龙岩市 2020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引育人才奖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强化要素保障用电奖励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外贸企业融资贴息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一、二、三线脱硫、除尘精准减排改造项目	18,113.21	36,226.42	36,226.42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吸纳高校生社保补贴	-	86,917.79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用人单位社保补贴	-	50,730.80	28,011.6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局授权专利奖金	-	-	76,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困难中小企业纾困资金	-	-	73,327.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项目奖励	-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生产奖励	-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安排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	59,73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收环保局排污权资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金补助						
2022 年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单位补助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高新投资项目奖励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凤翔”人才团队奖励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技能人认定奖	-	44,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招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补贴	-	42,296.49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MLCC 项目资金资助	34,702.86	5,783.81	-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2022 年省级第四批外贸项目扶持金	-	38,6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一季度企业促增长奖励资金	-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度高新工业企业升规入统增长奖	-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生产半年红政策奖励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省级专家服务基地补助费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超临界流体技术设备高性能二氧化硅粉体的示范工艺	5,660.39	11,320.75	12,50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支持企业开拓市场、自行参展奖励资金	-	-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一次性扩岗补助	-	-	26,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新招员工补贴	-	-	24,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知识产权补助款	-	-	24,33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博士创新工作站经费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一季度省级增产增效奖励金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指纹识别用陶瓷生产线	-	-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雨污分流补助款	-	-	13,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白炭黑生产线脱硫、除尘精准减排改造项目	-	-	11,320.75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能耗在线监测系统企业端一级检测系统建设	3,076.92	6,153.84	1,025.64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收高新区科技创新政策奖励金	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业奖励资金						
2022 年度疫情防控消杀补助款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上云奖励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生产企业第一季度生产奖励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复工复产奖励金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其他	13,516.00	41,420.00	66,649.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b>合计</b>	<b>5,858,455.05</b>	<b>10,404,695.73</b>	<b>17,364,904.00</b>			

## 七、资产质量分析

###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86,726,636.24	26.39%	180,169,695.49	26.28%	106,397,974.28	1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5,023,561.57	6.71%
应收票据	13,608,715.51	1.92%	22,359,910.68	3.26%	43,858,768.55	6.53%
应收账款	276,393,759.89	39.07%	251,250,011.17	36.64%	234,459,642.20	34.92%
应收款项融资	61,419,026.68	8.68%	57,533,129.22	8.39%	62,737,738.04	9.34%
预付款项	5,689,221.76	0.80%	4,767,658.47	0.70%	4,205,343.45	0.63%
其他应收款	940,793.42	0.13%	718,161.91	0.10%	883,563.94	0.13%
存货	146,585,342.40	20.72%	148,331,044.07	21.63%	156,529,107.31	23.31%
其他流动资产	16,071,381.03	2.27%	20,503,147.13	2.99%	17,384,390.03	2.59%
<b>合计</b>	<b>707,434,876.93</b>	<b>100.00%</b>	<b>685,632,758.14</b>	<b>100.00%</b>	<b>671,480,089.37</b>	<b>100.00%</b>
<b>构成分析</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4.08%、84.55% 和 86.18%。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逐年提升，流动资产规模也相应增长。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3,000.00	-	1,261.52
银行存款	155,550,047.57	113,586,305.86	53,210,277.82
其他货币资金	31,113,588.67	66,583,389.63	53,186,434.94
<b>合计</b>	<b>186,726,636.24</b>	<b>180,169,695.49</b>	<b>106,397,974.28</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	---	---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以公司银行承兑保证金为主。202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22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现金使货币资金增加以及2023年赎回理财所致。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31,101,588.67	66,066,067.71	52,325,606.62
信用证保证金	-	-	702,531.67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	506,321.92	150,296.65
ETC保证金	12,000.00	11,000.00	8,000.00
<b>合计</b>	<b>31,113,588.67</b>	<b>66,583,389.63</b>	<b>53,186,434.94</b>

2024年6月末，公司承兑汇票保证金较2023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以相应支付银行的承兑汇票保证金下降。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5,023,561.5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其他	-	-	45,023,561.5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b>合计</b>	<b>-</b>	<b>-</b>	<b>45,023,561.57</b>

2023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0，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已经赎回。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13,608,715.51	22,359,910.68	43,858,768.55
合计	<b>13,608,715.51</b>	<b>22,359,910.68</b>	<b>43,858,768.55</b>

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业承兑汇票中财务公司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 583.31 万元、522.62 万元和 114.22 万元。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山东华盛橡胶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4,600,000.00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7日	2024年8月25日	3,274,740.00
广州商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2024年9月5日	2,400,000.00
福建佳通轮胎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2024年12月25日	2,383,872.0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9月25日	2,260,992.00
合计	-	-	<b>14,919,604.00</b>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5,593.94	0.51%	1,495,593.9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122,676.37	99.49%	14,728,916.48	5.06%	276,393,759.89
合计	<b>292,618,270.31</b>	<b>100.00%</b>	<b>16,224,510.42</b>	<b>5.54%</b>	<b>276,393,759.89</b>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4,300.00	0.10%	274,3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5,110,782.92	99.90%	13,860,771.75	5.23%	251,250,011.17
<b>合计</b>	<b>265,385,082.92</b>	<b>100.00%</b>	<b>14,135,071.75</b>	<b>5.33%</b>	<b>251,250,011.17</b>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58.10	0.11%	283,058.1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157,057.18	99.89%	12,697,414.98	5.14%	234,459,642.20
<b>合计</b>	<b>247,440,115.28</b>	<b>100.00%</b>	<b>12,980,473.08</b>	<b>5.25%</b>	<b>234,459,642.20</b>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2024年6月30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江门市燊美实业有限公司	443,740.00	443,74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2	晋江宏伟和诚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404,574.80	404,574.8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3	黄朝庆	224,300.00	224,3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4	重庆弘劫机械有限公司	303,788.64	303,788.6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5	温州博泽鞋材有限公司	50,070.50	50,070.5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6	杭州侨伟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7	九江晨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20.00	15,12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8	温岭市聚鹏鞋材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b>合计</b>	<b>-</b>	<b>1,495,593.94</b>	<b>1,495,593.94</b>	<b>100.00%</b>	<b>-</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黄朝庆	224,300.00	224,3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2	杭州侨伟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b>合计</b>	<b>-</b>	<b>274,300.00</b>	<b>274,300.00</b>	<b>100%</b>	<b>-</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黄朝庆	224,300.00	224,3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2	杭州侨伟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3	山东建哲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8,758.10	8,758.1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	<b>283,058.10</b>	<b>283,058.10</b>	<b>100.00%</b>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年以内	289,217,346.39	99.35%	14,460,867.32	5.00%
1-2年	1-2年	1,402,482.51	0.48%	140,248.25	10.00%
2-3年	2-3年	364,921.80	0.13%	54,738.27	15.00%
3-4年	3-4年	47,100.99	0.02%	14,130.30	30.00%
4-5年	4-5年	63,784.68	0.02%	31,892.34	50.00%
5年以上	5年以上	27,040.00	0.01%	27,040.00	100.00%
合计	合计	<b>291,122,676.37</b>	<b>100.00%</b>	<b>14,728,916.48</b>	<b>5.06%</b>
					<b>276,393,759.89</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年以内	263,129,123.70	99.25%	13,156,456.19	5.00%
1-2年	1-2年	610,460.21	0.23%	61,046.02	10.00%
2-3年	2-3年	414,293.76	0.16%	62,144.06	15.00%
3-4年	3-4年	192,872.76	0.07%	57,861.83	30.00%
4-5年	4-5年	481,537.69	0.18%	240,768.85	50.00%
5年以上	5年以上	282,494.80	0.11%	282,494.80	100.00%
合计	合计	<b>265,110,782.92</b>	<b>100.00%</b>	<b>13,860,771.75</b>	<b>5.23%</b>
					<b>251,250,011.17</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年以内	244,892,419.20	99.08%	12,244,620.96	5.00%
1-2年	1-2年	1,163,506.28	0.47%	116,350.63	10.00%
2-3年	2-3年	335,967.21	0.14%	50,395.08	15.00%
3-4年	3-4年	482,669.69	0.20%	144,800.91	30.00%
4-5年	4-5年	282,494.80	0.11%	141,247.40	50.00%
5年以上	5年以上	-	-	-	-
合计	合计	<b>247,157,057.18</b>	<b>100.00%</b>	<b>12,697,414.98</b>	<b>5.14%</b>
					<b>234,459,642.20</b>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零星客户	货款	2024年6月30日	2,634.93	无法收回	否
零星客户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15,764.10	无法收回	否
零星客户	货款	2022年12月31日	4,674.87	无法收回	否
<b>合计</b>	-	-	<b>23,073.90</b>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续: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佳通轮胎	非关联方	13,981,272.13	1年以内	4.78%
美商奥崴	非关联方	12,625,534.78	1年以内	4.31%
风华高科	非关联方	10,581,531.70	1年以内	3.62%
新安股份	非关联方	9,803,849.82	1年以内	3.35%
玲珑轮胎	非关联方	9,178,292.25	1年以内	3.14%
<b>合计</b>	-	<b>56,170,480.68</b>	-	<b>19.20%</b>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美商奥崴	非关联方	16,048,489.14	1年以内	6.05%
国巨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76,108.89	1年以内	5.98%
南阳淅减汽车减振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40,710.04	1年以内	4.39%
玲珑轮胎	非关联方	9,685,936.25	1年以内	3.65%
丽智电子	非关联方	8,977,526.92	1年以内	3.38%
<b>合计</b>	-	<b>62,228,771.24</b>	-	<b>23.45%</b>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玲珑轮胎	非关联方	26,734,723.65	1年以内	10.80%
美商奥崴	非关联方	13,576,527.35	1年以内	5.49%
风华高科	非关联方	8,998,977.73	1年以内	3.64%

丽智电子	非关联方	7,867,150.40	1 年以内	3.18%
浙江玖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3,271.33	1 年以内	2.66%
<b>合计</b>	-	<b>63,760,650.46</b>	-	<b>25.77%</b>

####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4,744.01 万元、26,538.51 万元及 29,261.8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整体应收账款规模保持稳定增长，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使得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

#####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4,744.01 万元、26,538.51 万元及 29,261.83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77%、24.21% 和 48.84%（年化后为 24.42%），报告期各期末波动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 4.42 次、4.51 次和 2.27 次，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稳中有升。

####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根据对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分析，并结合同行业公司对账龄区间的坏账计提政策，制定了公司的坏账准备政策。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 1) 二氧化硅业务

账龄	确成股份	远翔新材	联科科技	凌玮科技	金三江	公司
1 年以内	5%	5%	5%	5%	5%	5%
1-2 年	10%	20%	10%	10%	10%	10%
2-3 年	20%	50%	30%	30%	30%	15%
3-4 年	40%	100%	100%	50%	50%	30%
4-5 年	80%	100%	100%	100%	8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2) 电子陶瓷业务

账龄	三环集团	风华高科	九豪精密	公司
----	------	------	------	----

1 年以内	5%	5%	/	5%
1-2 年	10%	10%	/	10%
2-3 年	30%	20%	/	15%
3-4 年	90%	50%	/	30%
4-5 年	90%	80%	/	50%
5 年以上	90%	100%	/	100%

注：九豪精密采用国际会计准则，其坏账计提政策与大陆不同，不作列示。

如上述表格所示，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少，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符合谨慎性原则。

####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0,388,488.92	54,392,430.54	62,737,738.04
应收账款—迪链凭证	1,030,537.76	3,140,698.68	-
<b>合计</b>	<b>61,419,026.68</b>	<b>57,533,129.22</b>	<b>62,737,738.04</b>

注：迪链凭证是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指定的供应链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开具的供应链融资信用凭证，凭证的兑付周期一般为 6 个月。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迪链凭证系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规范票据的“云信”、“融信”等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不应当在“应收票据”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迪链凭证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因此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中列示。根据公布的比亚迪信用评级报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债券的信用状况维持 AAA 的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因此，公司认定迪链凭证的信用等级较高，同时无追索权，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迪链凭证予以终止确认。

####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1,875,340.76	-	251,108,917.68	-	206,376,316.96	-
应收账款	2,693,591.29	-	1,911,516.82	-	-	-

一迪链凭证						
合计	254,568,932.05	-	253,020,434.50	-	206,376,316.96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93,189.13	96.56%	4,583,277.31	96.13%	4,192,535.13	99.70%
1-2年	181,542.23	3.19%	172,021.41	3.61%	12,808.32	0.30%
2-3年	14,490.40	0.25%	12,359.75	0.26%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5,689,221.76	100.00%	4,767,658.47	100.00%	4,205,343.4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青岛海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2,317.07	14.10%	1年以内	材料款
天津华昌源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7,000.00	11.55%	1年以内	材料款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936.94	9.84%	1年以内	材料款
昌平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896.48	6.85%	1年以内	材料款
东海高热(苏州)工业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120.00	5.26%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2,708,270.49	47.60%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青岛海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3,686.30	17.07%	1年以内	材料款
凤阳新奥燃气	非关联方	408,477.73	8.57%	1年以内	材料款

有限公司					
光大城乡再生能源（凤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703.74	7.48%	1 年以内	材料款
郑州德尔信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464.00	7.08%	1 年以内	材料款
厦门富惠乐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500.00	3.09%	1 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	<b>2,063,831.77</b>	<b>43.29%</b>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华昌源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449.56	23.17%	1 年以内	材料款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598.95	10.45%	1 年以内	材料款
洋浦云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1,967.93	8.61%	1 年以内	材料款
河南金大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4,719.92	6.53%	1 年以内	材料款
光大城乡再生能源（凤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396.16	4.86%	1 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	<b>2,255,132.52</b>	<b>53.62%</b>	-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940,793.42	718,161.91	883,563.9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b>合计</b>	<b>940,793.42</b>	<b>718,161.91</b>	<b>883,563.94</b>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52,671.37	52,671.37	52,671.37	52,671.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1,235.20	34,061.76	191,800.00	19,180.00	298,999.98	178,000.00	1,172,035.18	231,241.76
合计	<b>681,235.20</b>	<b>34,061.76</b>	<b>191,800.00</b>	<b>19,180.00</b>	<b>351,671.35</b>	<b>230,671.37</b>	<b>1,224,706.55</b>	<b>283,913.13</b>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52,671.37	52,671.37	52,671.37	52,671.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2,065.20	28,603.26	68,000.00	6,800.00	288,999.97	175,500.00	929,065.17	210,903.26
合计	<b>572,065.20</b>	<b>28,603.26</b>	<b>68,000.00</b>	<b>6,800.00</b>	<b>341,671.34</b>	<b>228,171.37</b>	<b>981,736.54</b>	<b>263,574.63</b>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37,449.00	37,449.00	37,449.00	37,44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277.60	23,313.88	4,055.80	405.58	641,000.00	204,050.00	1,111,333.40	227,769.46
合计	<b>466,277.60</b>	<b>23,313.88</b>	<b>4,055.80</b>	<b>405.58</b>	<b>678,449.00</b>	<b>241,499.00</b>	<b>1,148,782.40</b>	<b>265,218.46</b>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6月30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北京君天首业商贸有限公司	37,449.00	37,4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三明市万利东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15,222.37	15,222.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	<b>52,671.37</b>	<b>52,671.37</b>	<b>100.00%</b>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北京君天首业商贸有限公司	37,449.00	37,4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三明市万利东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15,222.37	15,222.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	<b>52,671.37</b>	<b>52,671.37</b>	<b>100.00%</b>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北京君天首业商贸有限公司	37,449.00	37,4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	<b>37,449.00</b>	<b>37,449.00</b>	<b>100.00%</b>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81,235.18	58.12%	34,061.76	5.00%	647,173.42
1-2年	191,800.00	16.36%	19,180.00	10.00%	172,620.00
2-3年	10,000.00	0.85%	1,500.00	15.00%	8,500.00
3-4年	-	-	-	-	-
4-5年	225,000.00	19.20%	112,500.00	50.00%	112,500.00
5年以上	64,000.00	5.46%	64,000.00	100.00%	-
<b>合计</b>	<b>1,172,035.18</b>	<b>100.00%</b>	<b>231,241.76</b>	<b>19.73%</b>	<b>940,793.42</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72,065.17	61.57%	28,603.26	5.00%	543,461.91
1-2年	68,000.00	7.32%	6,800.00	10.00%	61,200.00
2-3年	-	-	-	-	-
3-4年	5,000.00	0.54%	1,500.00	30.00%	3,500.00
4-5年	220,000.00	23.68%	110,000.00	50.00%	110,000.00
5年以上	64,000.00	6.89%	64,000.00	100.00%	-
<b>合计</b>	<b>929,065.17</b>	<b>100.00%</b>	<b>210,903.26</b>	<b>22.70%</b>	<b>718,161.91</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66,277.62	41.96%	23,313.88	5.00%	442,963.74
1-2年	4,055.78	0.36%	405.58	10.00%	3,650.20
2-3年	7,000.00	0.63%	1,050.00	15.00%	5,950.00
3-4年	570,000.00	51.29%	171,000.00	30.00%	399,000.00
4-5年	64,000.00	5.76%	32,000.00	50.00%	32,000.00
5年以上	-	-	-	-	-
<b>合计</b>	<b>1,111,333.40</b>	<b>100.00%</b>	<b>227,769.46</b>	<b>20.50%</b>	<b>883,563.94</b>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617,099.00	203,731.50	413,367.50
备用金	183,204.98	9,350.25	173,854.73
应收暂付款	424,402.57	70,831.38	353,571.19
<b>合计</b>	<b>1,224,706.55</b>	<b>283,913.13</b>	<b>940,793.42</b>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617,099.00	195,731.50	421,367.50
备用金	23,800.00	1,190.00	22,610.00
应收暂付款	340,837.54	66,653.13	274,184.41
<b>合计</b>	<b>981,736.54</b>	<b>263,574.63</b>	<b>718,161.91</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809,449.00	231,399.00	578,050.00
备用金	37,334.00	2,066.70	35,267.30
应收暂付款	301,999.40	31,752.76	270,246.64
<b>合计</b>	<b>1,148,782.40</b>	<b>265,218.46</b>	<b>883,563.94</b>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重庆渝安减震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72,000.00	注	22.21%
四川川南减震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0,000.00	1-2年	10.61%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年内	8.1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89,947.20	1年内	7.34%
包浩潜	非关联方	备用金	50,000.00	1年内	4.08%
<b>合计</b>	-	-	<b>641,947.20</b>	-	<b>52.41%</b>

注：其中1年内24,000.00元，1-2年28,000.00元，4-5年220,000.00元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重庆渝安减震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72,000.00	注	27.71%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156,408.45	1年内	15.93%
四川川南减震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0,000.00	1年内	13.2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125,334.37	1年内	12.77%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年内	10.19%
<b>合计</b>	-	-	<b>783,742.82</b>	-	<b>79.84%</b>

注：其中 1 年以内 24,000.00 元，1-2 年 28,000.00 元，4-5 年 220,000.00 元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自贡市永固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3-4 年	30.47%
重庆渝安减震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48,000.00	注	21.59%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226,272.00	1 年以内	19.70%
珠海英博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8.70%
北京君天首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7,449.00	1-2 年	3.26%
<b>合计</b>	-	-	<b>961,721.00</b>	-	<b>83.72%</b>

注：其中 1 年以内 28,000.00 元，3-4 年 220,000.00 元

#####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东横建筑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18,500.00
横店影视城	5,223.00	261.15	840.00	42.00	840.00	42.00
<b>合计</b>	<b>42,223.00</b>	<b>37,261.15</b>	<b>37,840.00</b>	<b>37,042.00</b>	<b>37,840.00</b>	<b>18,542.00</b>

#####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311,902.21	191,960.28	26,119,941.93
在产品	42,647,876.10	12,879,129.08	29,768,747.02
库存商品	63,687,433.16	7,494,764.62	56,192,668.54
发出商品	19,459,597.27	-	19,459,597.27
委托加工物资	173,496.59	-	173,496.59
包装物	5,683,356.54	-	5,683,356.54
低值易耗品	9,187,534.51	-	9,187,534.51
<b>合计</b>	<b>167,151,196.38</b>	<b>20,565,853.98</b>	<b>146,585,342.40</b>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850,544.17	192,171.54	28,658,372.63
在产品	20,647,648.89	182,536.88	20,465,112.01
库存商品	68,306,628.54	3,282,477.13	65,024,151.41
发出商品	20,625,744.63	-	20,625,744.63
委托加工物资	104,337.70	-	104,337.70
包装物	5,938,440.36	-	5,938,440.36
低值易耗品	7,514,885.33	-	7,514,885.33
<b>合计</b>	<b>151,988,229.62</b>	<b>3,657,185.55</b>	<b>148,331,044.07</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324,580.17	192,086.61	34,132,493.56
在产品	13,987,628.82	298,384.85	13,689,243.97
库存商品	82,261,916.20	4,679,696.24	77,582,219.96
发出商品	18,659,944.33	-	18,659,944.33
委托加工物资	106,394.51	-	106,394.51
包装物	6,269,932.78	-	6,269,932.78
低值易耗品	6,088,878.20	-	6,088,878.20
<b>合计</b>	<b>161,699,275.01</b>	<b>5,170,167.70</b>	<b>156,529,107.31</b>

##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652.91 万元、14,833.10 万元和 14,658.53 万元，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3,413.25 万元、2,865.84 万元和 2,611.99 万元。二氧化硅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硅酸钠和硫酸等，电子陶瓷主要原材料包括氧化铝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1,368.92 万元、2,046.51 万元和 2,976.87 万元，呈增长趋势。公司在产品主要包括电子陶瓷中间产品生料带等。在产品规模相对较大，主要系电子陶瓷工序较多，从投料到产出涉及十几个环节，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因而在产品相对较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7,758.22 万元、6,502.42 万元和 5,619.27 万元，

呈下降趋势。随着公司产品的销售，库存商品余额有所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1,865.99 万元、2,062.57 万元和 1,945.96 万元，发出商品主要为公司已出库客户尚未签收的在途货物以及异地寄售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金额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进行了跌价准备测试，公司对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订单价格或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15,982,414.25	14,779,067.70	12,307,655.19
预付发行费用	-	5,326,415.09	3,368,867.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88,966.78	397,664.34	1,707,866.93
<b>合计</b>	<b>16,071,381.03</b>	<b>20,503,147.13</b>	<b>17,384,390.03</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1,738.44 万元、2,050.31 万元和 1,607.14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和预付发行费用。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31,113,588.67	66,583,389.63	53,186,434.94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11,779.52	7,534,956.13	3,773,246.77	已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	3,998,778.00	1,321,226.50	质押

合计	31,625,368.19	78,117,123.76	58,280,908.21	
----	---------------	---------------	---------------	--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其中货币资金受到限制主要由于开展业务而支付的票据、信用证、远期结售汇、ETC 保证金；应收票据受到限制主要由于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所致；应收款项融资受到限制主要由于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38,203,677.83	3.82%	41,606,417.35	4.36%	40,196,601.09	5.11%
固定资产	595,697,491.05	59.61%	541,468,468.99	56.72%	372,137,478.76	47.29%
在建工程	219,831,402.32	22.00%	229,738,039.07	24.07%	228,539,370.96	29.04%
使用权资产	1,528,954.60	0.15%	1,834,745.51	0.19%	2,264,008.12	0.29%
无形资产	130,583,028.97	13.07%	131,819,509.06	13.81%	135,027,961.62	1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3,494.41	1.35%	8,159,504.92	0.85%	8,565,752.08	1.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1,512.00	0.03%
合计	999,368,049.18	100.00%	954,626,684.90	100.00%	786,942,684.6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8.60%、98.96% 和 98.50%。					

###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41,606,417.35	6,441,010.48	9,843,750.00	38,203,677.83
小计	41,606,417.35	6,441,010.48	9,843,750.00	38,203,677.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b>41,606,417.35</b>	<b>6,441,010.48</b>	<b>9,843,750.00</b>	<b>38,203,677.83</b>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40,196,601.09	11,909,816.26	10,500,000.00	41,606,417.35
小计	40,196,601.09	11,909,816.26	10,500,000.00	41,606,417.3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b>40,196,601.09</b>	<b>11,909,816.26</b>	<b>10,500,000.00</b>	<b>41,606,417.35</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36,740,927.15	13,955,673.94	10,500,000.00	40,196,601.09
小计	36,740,927.15	13,955,673.94	10,500,000.00	40,196,601.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b>36,740,927.15</b>	<b>13,955,673.94</b>	<b>10,500,000.00</b>	<b>40,196,601.09</b>

##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 加	本期处 置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期末账面价值
<b>一、合营企业</b>									
<b>二、联营企业</b>									
凤阳矿业	10%	10%	41,606,417.35	-	-	5,987,635.66	453,374.82	9,843,750.00	38,203,677.83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 加	本期处 置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期末账面价值
<b>一、合营企业</b>									
<b>二、联营企业</b>									

凤阳矿业	10%	10%	40,196,601.09	-	-	11,232,515.36	677,300.90	10,500,000.00	41,606,417.35
------	-----	-----	---------------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b>一、合营企业</b>								
<b>二、联营企业</b>								
凤阳矿业	10%	10%	36,740,927.15	-	-	13,562,371.26	393,302.68	10,500,000.00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984,514,364.09</b>	<b>86,948,902.75</b>	<b>2,932,225.48</b>	<b>1,068,531,041.36</b>
房屋及建筑物	354,288,844.40	51,053,611.07	-	405,342,455.47
通用设备	10,540,351.52	1,933,287.09	1,592.92	12,472,045.69
专用设备	611,784,654.51	33,599,621.40	2,514,052.02	642,870,223.89
其他设备	2,582,100.98	22,634.51	-	2,604,735.49
运输工具	5,318,412.68	339,748.68	416,580.54	5,241,580.82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43,045,895.10</b>	<b>32,589,561.26</b>	<b>2,801,906.05</b>	<b>472,833,550.31</b>
房屋及建筑物	151,648,211.31	9,414,727.31	-	161,062,938.62
通用设备	7,851,424.45	597,306.43	1,592.92	8,447,137.96
专用设备	278,214,171.23	22,155,508.61	2,404,561.62	297,965,118.22
其他设备	1,699,225.68	116,587.98	-	1,815,813.66
运输工具	3,632,862.43	305,430.93	395,751.51	3,542,541.85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541,468,468.99</b>	<b>54,322,975.53</b>	<b>93,953.47</b>	<b>595,697,491.05</b>
房屋及建筑物	202,640,633.09	41,638,883.76	-	244,279,516.85
通用设备	2,688,927.07	1,335,980.66	-	4,024,907.73
专用设备	333,570,483.28	11,334,622.39	-	344,905,105.67
其他设备	882,875.30	-	93,953.47	788,921.83
运输工具	1,685,550.25	13,488.72	-	1,699,038.97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b>-</b>	<b>-</b>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	-	-
专用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541,468,468.99</b>	<b>54,322,975.53</b>	<b>93,953.47</b>	<b>595,697,491.05</b>
房屋及建筑物	202,640,633.09	41,638,883.76	-	244,279,516.85
通用设备	2,688,927.07	1,335,980.66	-	4,024,907.73
专用设备	333,570,483.28	11,334,622.39	-	344,905,105.67
其他设备	882,875.30	-	93,953.47	788,921.83
运输工具	1,685,550.25	13,488.72	-	1,699,038.9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773,279,099.61</b>	<b>214,271,199.63</b>	<b>3,035,935.15</b>	<b>984,514,364.09</b>
房屋及建筑物	324,265,631.12	30,023,213.28	-	354,288,844.40
通用设备	9,492,611.84	1,184,849.68	137,110.00	10,540,351.52
专用设备	431,620,342.99	183,063,136.67	2,898,825.15	611,784,654.51
其他设备	2,582,100.98	-	-	2,582,100.98
运输工具	5,318,412.68	-	-	5,318,412.6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01,141,620.85</b>	<b>44,634,761.98</b>	<b>2,730,487.73</b>	<b>443,045,895.10</b>
房屋及建筑物	135,901,801.86	15,746,409.45	-	151,648,211.31
通用设备	6,936,676.39	1,050,643.06	135,895.00	7,851,424.45
专用设备	253,914,113.88	26,894,650.08	2,594,592.73	278,214,171.23
其他设备	1,381,673.26	317,552.42	-	1,699,225.68
运输工具	3,007,355.46	625,506.97	-	3,632,862.43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372,137,478.76</b>	<b>170,274,049.62</b>	<b>943,059.39</b>	<b>541,468,468.99</b>
房屋及建筑物	188,363,829.26	14,276,803.83	-	202,640,633.09
通用设备	2,555,935.45	132,991.62	-	2,688,927.07
专用设备	177,706,229.11	155,864,254.17	-	333,570,483.28
其他设备	1,200,427.72	-	317,552.42	882,875.30
运输工具	2,311,057.22	-	625,506.97	1,685,550.25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b>-</b>	<b>-</b>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	-	-
专用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72,137,478.76</b>	<b>170,274,049.62</b>	<b>943,059.39</b>	<b>541,468,468.99</b>
房屋及建筑物	188,363,829.26	14,276,803.83	-	202,640,633.09
通用设备	2,555,935.45	132,991.62	-	2,688,927.07
专用设备	177,706,229.11	155,864,254.17	-	333,570,483.28
其他设备	1,200,427.72	-	317,552.42	882,875.30
运输工具	2,311,057.22	-	625,506.97	1,685,550.25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720,892,659.96</b>	<b>61,020,219.47</b>	<b>8,633,779.82</b>	<b>773,279,099.61</b>
房屋及建筑物	312,301,368.94	11,964,262.18	-	324,265,631.12

通用设备	7,888,160.47	1,642,309.83	37,858.46	9,492,611.84
专用设备	394,326,660.62	45,889,603.73	8,595,921.36	431,620,342.99
其他设备	2,518,764.74	63,336.24	-	2,582,100.98
运输工具	3,857,705.19	1,460,707.49	-	5,318,412.6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69,020,552.55</b>	<b>40,723,245.92</b>	<b>8,602,177.62</b>	<b>401,141,620.85</b>
房屋及建筑物	120,855,380.95	15,046,420.91	-	135,901,801.86
通用设备	6,355,762.92	618,146.01	37,232.54	6,936,676.39
专用设备	238,341,163.19	24,137,895.77	8,564,945.08	253,914,113.88
其他设备	1,069,555.42	312,117.84	-	1,381,673.26
运输工具	2,398,690.07	608,665.39	-	3,007,355.46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351,872,107.41</b>	<b>23,596,311.68</b>	<b>3,330,940.33</b>	<b>372,137,478.76</b>
房屋及建筑物	191,445,987.99	-	3,082,158.73	188,363,829.26
通用设备	1,532,397.55	1,023,537.90	-	2,555,935.45
专用设备	155,985,497.43	21,720,731.68	-	177,706,229.11
其他设备	1,449,209.32	-	248,781.60	1,200,427.72
运输工具	1,459,015.12	852,042.10	-	2,311,057.2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b>-</b>	<b>-</b>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	-	-
专用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51,872,107.41</b>	<b>23,596,311.68</b>	<b>3,330,940.33</b>	<b>372,137,478.76</b>
房屋及建筑物	191,445,987.99	-	3,082,158.73	188,363,829.26
通用设备	1,532,397.55	1,023,537.90	-	2,555,935.45
专用设备	155,985,497.43	21,720,731.68	-	177,706,229.11
其他设备	1,449,209.32	-	248,781.60	1,200,427.72
运输工具	1,459,015.12	852,042.10	-	2,311,057.22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纳镀膜 1#厂房	19,477,743.82	正在办理中
新纳科技中试线厂房	10,475,657.13	正在办理中
新纳科技 7500KVA 配电房	1,446,888.56	因建设手续不全正在补办相关手续
新纳科技 800KVA 配电房	766,724.47	正在办理中
福建新纳新大门门卫	121,404.92	因建设手续不全正在补办相关手续

福建新纳成品大仓库洗手间	32,891.56	因建设手续不全正在补办相关手续
新纳镀膜门卫房（集成房）	32,212.30	因建设手续不全正在补办相关手续
合计	32,353,522.76	

##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550,071.59</b>	-	-	<b>4,550,071.59</b>
房屋建筑物	4,550,071.59	-	-	4,550,071.59
运输工具	-	-	-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715,326.08</b>	<b>305,790.91</b>	-	<b>3,021,116.99</b>
房屋建筑物	2,715,326.08	305,790.91	-	3,021,116.99
运输工具	-	-	-	-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834,745.51</b>	-	<b>305,790.91</b>	<b>1,528,954.60</b>
房屋建筑物	1,834,745.51	-	305,790.91	1,528,954.60
运输工具	-	-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834,745.51</b>	-	<b>305,790.91</b>	<b>1,528,954.60</b>
房屋建筑物	1,834,745.51	-	305,790.91	1,528,954.60
运输工具	-	-	-	-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798,619.04</b>	<b>1,834,745.52</b>	<b>4,083,292.97</b>	<b>4,550,071.59</b>
房屋建筑物	6,798,619.04	1,834,745.52	4,083,292.97	4,550,071.59
运输工具	-	-	-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534,610.92</b>	<b>2,264,008.13</b>	<b>4,083,292.97</b>	<b>2,715,326.08</b>
房屋建筑物	4,534,610.92	2,264,008.13	4,083,292.97	2,715,326.08
运输工具	-	-	-	-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264,008.12</b>	-	<b>429,262.61</b>	<b>1,834,745.51</b>
房屋建筑物	2,264,008.12	-	429,262.61	1,834,745.51
运输工具	-	-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264,008.12</b>	-	<b>429,262.61</b>	<b>1,834,745.51</b>

房屋建筑物	2,264,008.12	-	429,262.61	1,834,745.51
运输工具	-	-	-	-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998,361.83</b>	<b>40,545.47</b>	<b>240,288.26</b>	<b>6,798,619.04</b>
房屋建筑物	6,970,036.48	40,545.47	211,962.91	6,798,619.04
运输工具	28,325.35	-	28,325.35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468,462.16</b>	<b>2,306,437.02</b>	<b>240,288.26</b>	<b>4,534,610.92</b>
房屋建筑物	2,440,136.81	2,306,437.02	211,962.91	4,534,610.92
运输工具	28,325.35	-	28,325.35	-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529,899.67</b>	<b>-</b>	<b>2,265,891.55</b>	<b>2,264,008.12</b>
房屋建筑物	4,529,899.67	-	2,265,891.55	2,264,008.12
运输工具	-	-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b>-</b>	<b>-</b>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529,899.67</b>	<b>-</b>	<b>2,265,891.55</b>	<b>2,264,008.12</b>
房屋建筑物	4,529,899.67	-	2,265,891.55	2,264,008.12
运输工具	-	-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 余额
新纳科技年产4.8亿片氧化铝陶瓷基板及年产2,000个静电吸盘维修和制造项目	114,776,403.99	44,771,971.47	-	-	3,047,724.04	1,445,503.64	3.14%	自筹资金	159,548,375.46
新纳科技二氧化硅研发基地	-	-	-	-	-	-	-	自筹资金	-
新纳科技MLCC项目	-	5,930,710.99	4,801,835.05	-	2,416,866.61	-	-	自筹资金	1,128,875.94
新纳陶瓷4#厂房扩建	18,833,338.93	468,520.27	19,301,859.20	-	-	-	-	自筹资金	-

新纳镀膜年产 211 亿只镀膜产品项目	10,073,173.84	3,457,683.22	9,494,113.73	-	-	-	-	自筹资金	4,036,743.33
新纳陶瓷封装基座中试线	47,616,150.25	7,988,642.85	26,958,491.93	-	-	-	-	自筹资金	28,646,301.17
其他零星工程	11,991,178.73	2,692,841.31	3,303,109.48	-	-	-	-	自筹资金	11,380,910.56
在安装设备	26,447,793.33	8,148,824.01	19,506,421.48	-	-	-	-	自筹资金	15,090,195.86
<b>合计</b>	<b>229,738,039.07</b>	<b>73,459,194.12</b>	<b>83,365,830.87</b>	<b>-</b>	<b>5,464,590.65</b>	<b>1,445,503.64</b>	<b>-</b>	<b>-</b>	<b>219,831,402.32</b>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纳科技年产 4.8 亿片氧化铝陶瓷基板及年产 2,000 个静电吸盘维修和制造项目	12,166,151.82	103,397,862.80	787,610.63	-	1,602,220.40	1,602,220.40	3.21	自筹资金	114,776,403.99
新纳科技二氧化硅研发基地	23,524,909.63	3,099,952.87	26,624,862.50	-	-	-	-	自筹资金	-
新纳科技MLCC 项目	99,340,252.54	50,010,214.43	149,350,466.97	-	2,416,866.61	1,200,277.81	2.87	自筹资金	-
新纳陶瓷4#厂房扩建	18,099,053.60	734,285.33	-	-	-	-	-	自筹资金	18,833,338.93
新纳镀膜年产 211 亿只镀膜产品项目	16,800,112.63	11,270,418.64	17,997,357.43	-	-	-	-	自筹资金	10,073,173.84
新纳陶瓷封装基座中试线	39,317,460.85	8,358,866.39	60,176.99	-	-	-	-	自筹资金	47,616,150.25
其他零星工程	8,381,370.85	6,284,264.15	2,674,456.27	-	-	-	-	自筹资金	11,991,178.73
在安装设备	10,910,059.04	22,395,701.23	6,857,966.94	-	-	-	-	自筹资金	26,447,793.33
<b>合计</b>	<b>228,539,370.96</b>	<b>205,551,565.84</b>	<b>204,352,897.73</b>	<b>-</b>	<b>4,019,087.01</b>	<b>2,802,498.21</b>	<b>-</b>	<b>-</b>	<b>229,738,039.07</b>

续: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纳科	-	12,166,151.82	-	-	-	-	-	自筹	12,166,151.82

技年产 4.8亿片 氧化铝 陶瓷基板及年 产2,000 个静电 吸盘维修和制 造项目								资金	
新纳科 技二氧化 化硅研 发基地	21,262,794.24	2,262,115.39	-	-	-	-	-	自筹 资金	23,524,909.63
新纳科 技MLCC 项目	28,170,290.57	72,269,293.26	1,099,331.29	-	1,216,588.81	1,216,588.81	3.90	自筹 资金	99,340,252.54
新纳陶 瓷4#5# 厂房扩 建	14,469,211.69	8,697,817.33	5,067,975.42	-	-	-	-	自筹 资金	18,099,053.60
新纳镀 膜年产 211亿 只镀膜 产品项 目	878,140.13	15,921,972.50	-	-	-	-	-	自筹 资金	16,800,112.63
新纳陶 瓷封装 基座中 试线	-	40,002,151.11	684,690.26	-	-	-	-	自筹 资金	39,317,460.85
其他零 星工程	7,895,556.54	15,873,227.73	15,387,413.42	-	-	-	-	自筹 资金	8,381,370.85
在安装 设备	10,875,123.16	26,006,561.44	25,971,625.56	-	-	-	-	自筹 资金	10,910,059.04
<b>合计</b>	<b>83,551,116.33</b>	<b>193,199,290.58</b>	<b>48,211,035.95</b>	-	<b>1,216,588.81</b>	<b>1,216,588.81</b>	-		<b>228,539,370.96</b>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60,049,306.79</b>	<b>536,283.19</b>	-	<b>160,585,589.98</b>
土地使用权	157,198,424.87	-	-	157,198,424.87
排污使用权	2,171,965.00	-	-	2,171,965.00
软件	678,916.92	536,283.19	-	1,215,200.11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8,229,797.73</b>	<b>1,772,763.28</b>	-	<b>30,002,561.01</b>
土地使用权	26,013,151.68	1,616,858.82	-	27,630,010.50
排污使用权	1,809,026.25	86,850.96	-	1,895,877.21
软件	407,619.80	69,053.50	-	476,673.3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31,819,509.06</b>	<b>467,229.69</b>	<b>1,703,709.78</b>	<b>130,583,028.97</b>
土地使用权	131,185,273.19	-	1,616,858.82	129,568,414.37
排污使用权	362,938.75	-	86,850.96	276,087.79
软件	271,297.12	467,229.69	-	738,526.81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排污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31,819,509.06</b>	<b>467,229.69</b>	<b>1,703,709.78</b>	<b>130,583,028.97</b>
土地使用权	131,185,273.19	-	1,616,858.82	129,568,414.37
排污使用权	362,938.75	-	86,850.96	276,087.79
软件	271,297.12	467,229.69	-	738,526.8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59,747,984.95</b>	<b>301,321.84</b>	-	<b>160,049,306.79</b>
土地使用权	157,198,424.87	-	-	157,198,424.87
排污使用权	1,960,453.00	211,512.00	-	2,171,965.00
软件	589,107.08	89,809.84	-	678,916.92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4,720,023.33</b>	<b>3,509,774.40</b>	-	<b>28,229,797.73</b>
土地使用权	22,779,434.04	3,233,717.64	-	26,013,151.68
排污使用权	1,635,324.33	173,701.92	-	1,809,026.25
软件	305,264.96	102,354.84	-	407,619.8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35,027,961.62</b>	<b>37,810.08</b>	<b>3,246,262.64</b>	<b>131,819,509.06</b>
土地使用权	134,418,990.83	-	3,233,717.64	131,185,273.19
排污使用权	325,128.67	37,810.08	-	362,938.75
软件	283,842.12	-	12,545.00	271,297.1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排污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35,027,961.62</b>	<b>37,810.08</b>	<b>3,246,262.64</b>	<b>131,819,509.06</b>
土地使用权	134,418,990.83	-	3,233,717.64	131,185,273.19
排污使用权	325,128.67	37,810.08	-	362,938.75
软件	283,842.12	-	12,545.00	271,297.12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45,198,762.03</b>	<b>14,549,222.92</b>	-	<b>159,747,984.95</b>
土地使用权	143,003,351.95	14,195,072.92	-	157,198,424.87
排污使用权	1,606,303.00	354,150.00	-	1,960,453.00
软件	589,107.08	-	-	589,107.08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1,484,714.76</b>	<b>3,235,308.57</b>	-	<b>24,720,023.33</b>

土地使用权	19,625,686.80	3,153,747.24	-	22,779,434.04
排污使用权	1,606,303.00	29,021.33	-	1,635,324.33
软件	252,724.96	52,540.00	-	305,264.96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23,714,047.27</b>	<b>11,366,454.35</b>	<b>52,540.00</b>	<b>135,027,961.62</b>
土地使用权	123,377,665.15	11,041,325.68	-	134,418,990.83
排污使用权	-	325,128.67	-	325,128.67
软件	336,382.12	-	52,540.00	283,842.1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b>-</b>	<b>-</b>
土地使用权	-	-	-	-
排污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23,714,047.27</b>	<b>11,366,454.35</b>	<b>52,540.00</b>	<b>135,027,961.62</b>
土地使用权	123,377,665.15	11,041,325.68	-	134,418,990.83
排污使用权	-	325,128.67	-	325,128.67
软件	336,382.12	-	52,540.00	283,842.1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731,396.23	5,261,973.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9,624.98	75,277.01
购置设备、器具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47,072,241.93	7,060,836.29
租赁负债	29,664,416.01	4,604,137.78
可抵扣亏损	40,967,650.46	6,145,14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9,623,877.78
<b>合计</b>	<b>150,795,329.61</b>	<b>13,523,494.41</b>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872,941.78	2,644,097.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4,140.79	53,312.52
购置设备、器具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50,654,798.41	7,598,219.77
租赁负债	8,708,924.63	1,489,813.25
可抵扣亏损	23,904,398.68	3,585,659.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7,211,597.93
<b>合计</b>	<b>99,375,204.29</b>	<b>8,159,504.92</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888,780.98	3,096,637.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4,854.46	32,228.17
购置设备、器具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66,135,527.31	9,920,329.10
租赁负债	-	-
可抵扣亏损	13,306,021.10	1,995,90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6,479,345.58
<b>合计</b>	<b>98,545,183.85</b>	<b>8,565,752.08</b>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11,512.00
<b>合计</b>	<b>-</b>	<b>-</b>	<b>211,512.00</b>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预付排污使用权费用。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

告期各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受限类型
固定资产	22,613,600.65	10,351,883.90	51,478,473.07	抵押
在建工程	-	-	18,099,053.60	抵押

无形资产	316,466.45	320,153.43	5,252,607.48	抵押
合计	<b>22,930,067.10</b>	<b>10,672,037.33</b>	<b>74,830,134.15</b>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上述资产受到限制主要由于公司向银行借款进行抵押所致。

###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27	4.51	4.4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12	5.73	6.0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36	0.71	0.79

#### 2、波动原因分析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且小幅增长，分别为 4.42 次/年、4.51 次/年和 2.27 次/年。

##### (2)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分别为 6.00 次/年、5.73 次/年和 3.12 次/年。

##### (3) 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分别为 0.79 次/年、0.71 次/年和 0.36 次/年。

##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0,033,666.67	8.46%	50,051,027.78	12.28%	120,182,211.11	25.80%
应付票据	31,000,000.00	6.55%	70,708,328.31	17.35%	54,164,781.25	11.63%
应付账款	233,749,361.35	49.39%	213,999,831.18	52.52%	216,207,940.96	46.42%
合同负债	2,422,414.71	0.51%	3,557,917.38	0.87%	1,864,803.52	0.40%
应付职工薪酬	22,354,023.38	4.72%	24,630,564.91	6.05%	20,305,360.62	4.36%
应交税费	10,578,756.03	2.24%	9,409,618.99	2.31%	8,311,068.05	1.78%
其他应付款	13,702,002.19	2.90%	11,210,773.63	2.75%	11,533,157.20	2.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595,589.67	25.06%	15,437,720.36	3.79%	28,980,890.13	6.22%

其他流动负债	842,970.33	0.18%	8,427,984.98	2.07%	4,204,651.02	0.90%
<b>合计</b>	<b>473,278,784.33</b>	<b>100.00%</b>	<b>407,433,767.52</b>	<b>100.00%</b>	<b>465,754,863.86</b>	<b>100.00%</b>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 46,575.49 万元、40,743.38 万元和 47,327.88 万元，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短期借款、应付职工薪酬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4.43%、91.99% 和 94.18%。					

##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0,018,055.56	50,051,027.78	120,182,211.11
信用借款	20,015,611.11	-	-
<b>合计</b>	<b>40,033,666.67</b>	<b>50,051,027.78</b>	<b>120,182,211.11</b>

注：其中保证借款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分别有 20,019,861.11 元、20,018,055.56 元系由新纳科技为子公司新纳陶瓷提供担保的短期借款。

###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31,000,000.00	69,808,328.31	53,364,781.25
国内信用证	-	900,000.00	800,000.00
<b>合计</b>	<b>31,000,000.00</b>	<b>70,708,328.31</b>	<b>54,164,781.25</b>

注：2022 年新纳陶瓷向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采购电力，开立 1,500.00 万元国内信用证用于支付货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无外部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受益人已将其中 80.00 万元向银行交单并办理无追索权的议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受益人已将其中 90.00 万元向银行交单并办理无追索权的议付。

###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下	219,364,147.26	93.85%	200,538,662.90	93.71%	203,817,717.12	94.27%
1-2年	8,969,464.41	3.84%	8,322,582.41	3.89%	7,502,940.27	3.47%
2-3年	2,131,115.49	0.91%	1,929,800.18	0.90%	2,213,908.36	1.02%
3年以上	3,284,634.19	1.41%	3,208,785.69	1.50%	2,673,375.21	1.24%
合计	<b>233,749,361.35</b>	<b>100.00%</b>	<b>213,999,831.18</b>	<b>100.00%</b>	<b>216,207,940.96</b>	<b>100.00%</b>

####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融铸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0,200,689.59	1年以内	17.20%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244,503.17	1年以内	8.66%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277,160.48	1年以内	5.68%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2,487,620.28	1年以内	5.34%
东横建筑	关联方	工程款	9,769,610.15	1年以内、3年以上	4.18%
合计	-	-	<b>95,979,583.67</b>	-	<b>41.06%</b>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4,298,374.16	1年以内	11.35%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3,247,366.26	1年以内	10.86%
东横建筑	关联方	工程款	19,343,082.81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9.04%
安徽融铸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235,357.11	1年以内	6.18%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0,068,035.86	1年以内	4.70%
合计	-	-	<b>90,192,216.20</b>	-	<b>42.15%</b>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0,698,709.42	1 年以内	14.20%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4,867,383.33	1 年以内	6.88%
漳平市吉佰利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137,644.40	1 年以内	6.08%
永安市丰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0,015,785.64	1 年以内	4.63%
东横建筑	关联方	工程款	8,215,439.86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3.80%
<b>合计</b>	<b>-</b>	<b>-</b>	<b>76,934,962.65</b>	<b>-</b>	<b>35.58%</b>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2,422,414.71	3,557,917.38	1,864,803.52
<b>合计</b>	<b>2,422,414.71</b>	<b>3,557,917.38</b>	<b>1,864,803.52</b>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下	9,604,615.87	70.10%	7,861,295.93	70.12%	9,949,000.46	86.26%
1-2 年	2,156,555.16	15.74%	2,246,195.53	20.04%	1,062,554.85	9.21%
2-3 年	1,123,708.16	8.20%	638,928.00	5.70%	275,607.80	2.39%
3 年以上	817,123.00	5.96%	464,354.17	4.14%	245,994.09	2.13%
<b>合计</b>	<b>13,702,002.19</b>	<b>100.00%</b>	<b>11,210,773.63</b>	<b>100.00%</b>	<b>11,533,157.20</b>	<b>100.00%</b>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股利	685,008.60	5.00%	-	-	-	-
押金保证金	7,558,400.95	55.16%	7,809,474.05	69.66%	5,862,288.75	50.83%
预提费用	3,250,290.51	23.72%	2,788,648.36	24.87%	2,469,953.81	21.42%
应付暂收款	1,831,805.05	13.37%	468,179.32	4.18%	3,076,424.11	26.67%
其他	376,497.08	2.75%	144,471.90	1.29%	124,490.53	1.08%
合计	<b>13,702,002.19</b>	<b>100.00%</b>	<b>11,210,773.63</b>	<b>100.00%</b>	<b>11,533,157.20</b>	<b>100.00%</b>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鸿方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1,143,000.00	1年以内	8.3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003,598.98	1年以内	7.32%
东阳市路路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押金保证金	666,981.65	1年以内、3年以上	4.87%
无锡丰荣电镀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44,000.00	2-3年	4.70%
凤阳县新力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押金保证金	435,844.04	1年以内	3.18%
合计	-	-	<b>3,893,424.67</b>	-	<b>28.42%</b>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071,196.07	1年以内	9.56%
东阳市路路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押金保证金	762,331.19	1年以内、2-3年	6.80%
无锡丰荣电镀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44,000.00	1-2年	5.74%
东阳顺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押金保证金	447,433.94	1年以内、2-3年	3.99%
玉环方博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08,950.00	1年以内、1-2年	3.65%
合计	-	-	<b>3,333,911.20</b>	-	<b>29.74%</b>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金华市中昂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586,283.18	1年以内	22.42%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835,915.99	1年以内	7.25%
无锡丰荣电镀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44,000.00	1年以内	5.5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研究所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75,000.00	1年以内	4.99%
东阳市路路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押金保证金	440,928.44	1年以内、1-2年	3.82%
合计	-	-	5,082,127.61	-	44.07%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685,008.60	-	-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	-	-
合计	685,008.60	-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4,042,921.58	79,385,188.96	81,480,867.26	21,947,243.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7,643.33	5,155,174.62	5,336,037.85	406,780.10
三、辞退福利	-	163,629.94	163,629.94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4,630,564.91	84,703,993.52	86,980,535.05	22,354,023.38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0,100,160.24	143,416,947.38	139,474,186.04	24,042,921.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200.38	9,311,886.60	8,929,443.65	587,643.33
三、辞退福利	-	525,355.37	525,355.37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20,305,360.62</b>	<b>153,254,189.35</b>	<b>148,928,985.06</b>	<b>24,630,564.91</b>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596,591.65	124,714,442.94	126,210,874.35	20,100,160.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7,644.86	8,096,225.35	8,208,669.83	205,200.38
三、辞退福利	-	79,000.00	79,0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21,914,236.51</b>	<b>132,889,668.29</b>	<b>134,498,544.18</b>	<b>20,305,360.62</b>

## (2) 短期薪酬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16,222.73	69,428,274.97	71,938,985.23	21,105,512.47
2、职工福利费	56,236.05	4,410,465.27	4,369,928.27	96,773.05
3、社会保险费	161,673.66	3,656,038.43	3,546,193.21	271,51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0,548.15	2,882,890.98	2,753,068.27	260,370.86
工伤保险费	31,125.51	712,952.47	732,929.96	11,148.02
生育保险费	-	60,194.98	60,194.98	-
4、住房公积金	54,648.55	1,308,312.37	1,266,961.52	95,999.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4,140.59	582,097.92	358,799.03	377,439.4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24,042,921.58</b>	<b>79,385,188.96</b>	<b>81,480,867.26</b>	<b>21,947,243.28</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30,836.34	127,389,351.41	123,103,965.02	23,616,222.73
2、职工福利费	471,684.83	6,625,621.20	7,041,069.98	56,236.05
3、社会保险费	118,675.21	6,256,294.05	6,213,295.60	161,673.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139.38	5,372,177.37	5,347,768.60	130,548.15
工伤保险费	12,535.83	723,162.83	704,573.15	31,125.51
生育保险费	-	160,953.85	160,953.85	-
4、住房公积金	99,432.00	2,478,353.27	2,523,136.72	54,648.55
5、工会经费和职工	79,531.86	667,327.45	592,718.72	154,140.59

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20,100,160.24</b>	<b>143,416,947.38</b>	<b>139,474,186.04</b>	<b>24,042,921.58</b>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76,917.94	108,664,044.97	110,310,126.57	19,330,836.34
2、职工福利费	212,424.16	7,448,589.64	7,189,328.97	471,684.83
3、社会保险费	100,453.63	6,021,962.04	6,003,740.46	118,675.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096.20	5,148,456.82	5,130,413.64	106,139.38
工伤保险费	12,357.43	691,757.79	691,579.39	12,535.83
生育保险费	-	181,747.43	181,747.43	-
4、住房公积金	178,917.35	2,287,264.49	2,366,749.84	99,43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878.57	292,581.80	340,928.51	79,531.8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21,596,591.65</b>	<b>124,714,442.94</b>	<b>126,210,874.35</b>	<b>20,100,160.24</b>

##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03,464.45	1,520,414.50	4,183,620.09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5,533,540.50	3,394,897.92	1,371,232.21
个人所得税	76,416.72	739,805.42	618,249.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014.00	216,414.20	263,951.97
房产税	919,863.14	1,143,278.27	870,353.95
土地使用税	1,137,531.58	1,861,185.42	450,717.82
教育费附加	67,804.20	126,211.57	151,135.29
地方教育附加	45,202.80	84,141.02	100,756.8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5,635.22	6,980.92	7,241.46
印花税	268,878.15	199,084.27	205,542.76
环境保护税	94,405.27	117,205.48	88,266.41
<b>合计</b>	<b>10,578,756.03</b>	<b>9,409,618.99</b>	<b>8,311,068.05</b>

##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7,997,045.94	14,851,593.50	26,620,941.5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8,543.73	586,126.86	2,359,948.60
合计	118,595,589.67	15,437,720.36	28,980,890.13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304,255.05	373,878.11	232,812.31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	2,730,299.48	-
已背书未到期的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38,715.28	5,323,807.39	3,971,838.71
合计	842,970.33	8,427,984.98	4,204,651.02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05,611,782.23	74.72%	256,736,857.38	81.97%	136,818,695.97	85.48%
租赁负债	946,210.04	0.34%	1,248,618.66	0.40%	-	-
递延收益	67,721,244.13	24.61%	54,787,743.65	17.49%	23,244,348.26	1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7,911.82	0.33%	430,185.53	0.14%	-	-
合计	275,177,148.22	100.00%	313,203,405.22	100.00%	160,063,044.2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6,006.30 万元、31,320.34 万元和 27,517.71 万元。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构成，报告期各期末，该两项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9.46% 和 99.33%。					

##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3.85%	43.93%	42.91%
流动比率(倍)	1.49	1.68	1.44
速动比率(倍)	1.19	1.32	1.11
利息支出	4,304,432.17	9,203,020.10	8,942,073.26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51	11.10	10.64
-----------	-------	-------	-------

注：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2.91%、43.93%和43.8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公司负债主要以应付账款和长期借款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44和1.68和1.49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11、1.32和1.19倍，短期偿债指标波动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0.64、11.10和10.51倍，波动较小，偿债风险较低。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622,831.55	176,330,293.28	136,976,07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887,063.06	-138,713,633.30	-241,380,53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944,832.95	20,780,807.41	93,993,155.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2,026,741.71	60,374,766.52	-5,330,060.87

#### 2、现金流量分析

(1)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697.61万元、17,633.03万元和8,062.28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净利润	38,956,959.05	86,832,591.53	87,772,599.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499,635.74	912,255.80	2,611,410.83
信用减值准备	1,549,248.78	159,774.21	422,350.90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895,352.17	46,898,770.11	43,029,682.94
无形资产摊销	1,168,630.18	2,236,843.56	2,778,665.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238.27	-22,234.67	-67,528.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7,689.89	7,219,032.55	4,118,48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7,635.66	-11,358,163.53	-14,319,36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3,989.49	406,247.16	-6,326,4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7,726.29	430,185.53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70,968.86	-7,633,952.45	-42,552,454.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93,841.44	-4,950,067.23	-36,341,769.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28,103.75	55,199,010.71	95,850,40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22,831.55	176,330,293.28	136,976,070.13

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主要原因系：1)当年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额高于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额；2)固定资产折旧金额较大。

(2)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138.05

万元、-13,871.36 万元和-7,688.71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取得凤阳矿业分红等收到的相关款项；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购买理财产品等支付的相关款项。

(3)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399.32 万元、2,078.08 万元和 3,594.48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支付借款利息等相关款项。

##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产品二氧化硅主要应用于轮胎、鞋类、硅橡胶、医药、牙膏等领域，电子陶瓷产品主要包括陶瓷基板、陶瓷结构件、静电吸盘、MLCC 等，应用领域包括电子元器件、光伏、储能、电动汽车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4,112.30 万元、109,623.17 万元和 59,913.19 万元，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不少于 500 万元；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根据《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之“（一）”的规定，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挂牌规则》的相关要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企业联合会	实际控制人	-	64.34%
横店控股	控股股东	89.00%	2.92%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东阳市创享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联合会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联合会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联合会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客运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联合会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勤睿信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高尔夫文化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能售电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金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燃气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天之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新锐科技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益特贸易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卓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得邦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得邦照明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东磁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家园化工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上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英洛华电气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影视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金华恒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金华相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南华期货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普洛药业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太原双塔刚玉（集团）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柏为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英洛华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东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航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机场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九维艺术文化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影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影视城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元禹投资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全方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神马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石金玄武岩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北京横店投资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润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HGHK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HG EUROPE S.R.L.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SUNDELL PET.,LTD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圣谷株式会社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集团日本株式会社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市横店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横建筑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新纳复合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商品贸易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东阳东磁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浙江东阳横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四合水处理	报告期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企业（非企业联合会或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
横店文荣医院	横店控股控制的非企业单位
新纳陶瓷	新纳科技子公司
新纳镀膜	新纳科技子公司
精密陶瓷	新纳科技子公司
新纳川聚	新纳科技子公司
香港旗胜实业有限公司	新纳科技子公司
福建新纳	新纳科技子公司
安徽新纳	新纳科技子公司
福建正昌	新纳科技子公司
新纳中橡	新纳科技子公司

凤阳矿业	新纳科技参股公司
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持有其 100%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阳市嘉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持有其 77.75%的股权
武汉中科极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浙江贝洛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东阳市九衡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九惟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嘉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横店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阳市九衡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阳市九惟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持有其 100%的股权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原系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企业；2024 年 9 月，横店控股受让该公司 100% 股权，成为横店控股全资子公司
杭州柏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柏晖春燕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柏晖夏朗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横店东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英洛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横店影视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柏晖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得邦（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柏晖秋实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柏晖三号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柏晖冬煦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英洛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67% 的股权

浙江三环康盈磁业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英华磁材有限公司持有其 80%的股权
浙江矽瓷科技有限公司	原系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东阳市三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横店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其 76.6136%的股权, 2024 年 9 月横店控股受让该等股权, 成为横店控股的一级子公司
东阳市创富创享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横店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恒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横店有限公司持有其 80%的股权
东阳横店九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横店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其 99%的股权
东阳横店万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横店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其 99%的股权
东阳市创富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担任其董事长; 横店控股董事徐文财、胡天高担任其董事
中影华纳横店影视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担任其董事
浙江裕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长; 公司董事任立荣(已卸任)、胡天高、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浙江南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担任其董事
浙江红蓝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长
浙江横店城市公共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横店热电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浙江横店燃料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浙江横店染整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东阳市横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横店集团东阳汽车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浙江元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监事梅锐担任其董事长及经理;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浙江横店太阳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担任其董事
东阳市欧罗巴风情小镇影视基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东阳横微众创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担任其董事
浙江汇旭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浙江新原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浙江横店原子高科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独立董事
昆山中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飞宇担任其董事、总经理

东阳横店影视器具制作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担任其董事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厉宝平担任其董事；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担任其董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天高担任其董事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天高担任其董事
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天高担任其董事
东阳市横店宝盈家具商行	公司董事厉宝平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国耀量子雷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山东国耀量子雷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东阳横店元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担任其董事；横店控股董事吕跃龙担任其董事
东阳市横店夏山璞居酒店	公司董事厉宝平的配偶厉萍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杭州稻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慧珍持有其 50% 的股权
浙江横店八面山森林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慧珍担任其董事长、经理
五洲电影发行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担任其董事
浙江点点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王虹担任董事；横店控股监事梅锐担任其董事
欢喜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王虹担任其独立董事
浙江商高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王虹担任其董事长
浙江东阳中国木雕文化博览城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何时金担任其董事
北京中民振兴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何时金担任其董事
山东富锐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何时金担任其董事
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监事梅锐担任其董事
杭州商高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监事梅锐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监事梅锐担任其董事
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副总裁吴兴担任其董事
山东爱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副总裁吴兴担任其董事
亿帆优胜美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副总裁吴兴担任其董事
宁波圣元豪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徐文财之子徐子豪持有其 83.33%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艾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之子徐子豪持有其 54%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
杭州睿智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徐文财之子徐子豪直接持有其 35%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亚非拉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之子徐子豪控制的杭州艾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杭州国捷云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之子徐子豪控制的杭州艾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仙居联合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配偶的兄弟张晓明担任其董事
浙江省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配偶的兄弟张健华担任其董事
金华市优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新敏的弟媳郭天慧持有其 100% 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东阳叠方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施先袍之女的配偶方成持有其 100% 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东阳禹迅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施先袍之女的配偶方成担任其执行董

	事、经理
东阳禹迅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施先袍之女的配偶方成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东阳市安贞氧气供应部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子豪配偶的母亲杜安贞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
东阳市三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韦玉桥持有其 100%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浙江省工业矿产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配偶的兄弟张健华担任其董事
东阳市产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东阳恒迈电子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董事长徐永安控制的横店有限公司原持有其 100%的股权（2023 年 12 月转让）
东阳市普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店控股监事梅锐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阳市横店振宇宾馆	横店控股监事杜伟群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洛希能源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厉宝平担任其董事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惜丽的配偶肖炜麟担任其独立董事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惜丽的配偶肖炜麟担任其独立董事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惜丽的配偶肖炜麟担任其独立董事
东阳市横店清晏居民宿（个体工商户）	公司原董事长、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任立荣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自贡科邦	原新纳中橡董事长晏志科直接持有其 76.8751%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凤阳龙泽源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凤阳矿业的控股子公司

注：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下属企业众多，表格列示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的一级下属企业，及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二级及以下企业。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任立荣	公司原董事长，横店控股副总裁
徐文财	公司董事，横店控股董事、资深副总裁
胡天高	公司董事，横店控股董事、资深副总裁
厉宝平	公司董事，横店控股董事、副总裁
王士维	公司独立董事
张惜丽	公司独立董事
陈新敏	公司独立董事
厉国平	公司监事会主席、横店控股副总裁
陈慧珍	公司监事
施先袍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何军义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金韬	公司副总经理
张伟泉	公司副总经理
贾华东	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子豪	公司董事会秘书
徐永安	横店控股董事长、总裁
梅锐	横店控股监事

吴兴	横店控股副总裁
杜伟群	横店控股监事
葛精兵	横店控股监事
吕跃龙	横店控股董事、副总裁
韦玉桥	横店控股董事
徐天福	横店控股副总裁
何时金	横店控股副总裁
徐飞宇	横店控股副总裁
王虹	横店控股副总裁

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金龙华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监事	离职（个人原因）
王会娟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离职（个人原因）
王平进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副总经理	2024 年 6 月，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返聘为公司顾问
王会忠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副总经理	2024 年 6 月，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返聘为公司顾问
吴晓东	报告期内曾任横店控股监事	-
葛向全	报告期内曾任横店控股监事	-

###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江苏绿材谷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长任立荣曾担任其董事，于 2022 年 11 月卸任	-
赣州通诚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曾担任其董事，于 2021 年 3 月卸任	-
东阳市利嘉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监事金龙华持有其 60%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	-
南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监事金龙华担任其董事长、经理	-
浙江南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监事金龙华担任其董事长、经理	-
仙居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文财配偶的兄弟张晓明曾担任其董事，于 2021 年 1 月卸任	-
北京锐智九州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曾担任其执行董事，于 2023 年 6 月卸任	-
浙江中科铨通稀土精细陶瓷有	报告期内注销的关联法人，注销	-

限公司	前公司独立董事王士维担任其董事	
浙江泰金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关联法人,注销前公司原副总经理王会忠担任其董事长	-
浙江仙居财盛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关联法人,注销前公司董事徐文财配偶的兄弟张晓明担任其总经理	-
杭州裕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关联法人,注销前公司董事徐文财担任其董事	-
杭州电影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徐天福曾担任其副董事长,于 2024 年 1 月卸任	-
邦尔骨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惜丽的配偶肖炜麟曾担任其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2 月卸任	-
东阳市阳娇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原副总经理王平进的配偶单新、及其子女王晗子共同持有其 100% 的股权,且王晗子担任其执行董事	-
东阳望源食品有限公司	该企业于 2024 年 3 月注销;注销前横店控股原监事吴晓东持有其 100% 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
东阳市贝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该企业于 2022 年 4 月注销;注销前公司副总经理金韬及其配偶楼晓晗共同持有其 100% 的股权,且楼晓晗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
东阳市横店全和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长任立荣兄弟持有其 100% 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太原市刚玉旅行社(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多年未开展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浙江省东阳市英洛华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未实质开展经营性业务,由同一控制下的新锐科技吸收合并,资产、人员由新锐科技承继
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东磁(002056.SZ)的员工持股平台,持股计划届满后不再持有横店东磁(002056.SZ)股份,故予注销,不涉及资产、人员转移或处置
东阳市恒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无经营性资产、业务、人员,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转移或处置
上海裕缘生物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原普洛药业(000739.SZ)下属企业,由同一控制下的上海普洛创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资产、人员由合并方承继

东阳市东横商砼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由同一控制下的东阳市东横建材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相关资产、业务、人员由合并方承接
东阳尚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未实际开展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转移或承接
东阳市含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已较长时间未实际开展经营，决议解散，剩余资产向股东分配，少量员工已办理离职，不涉及业务转移或承接
横店集团康裕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主要从事医药中间体、化工产品制造等业务，由同一控制下的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埃森化学作为存续方承继和承接该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东阳市联宜机电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英洛华（000795.SZ）下属企业，因业务发展及整合管理需要，与其母公司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进行业务整合，注销后资产、业务、人员均转移到母公司
淮北东磁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多年未开展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浙江优胜美特中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普洛药业（000739.SZ）下属企业，由同一控制下的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普洛康裕作为存续方承继和承接该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金华市得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得邦照明（603303.SH）下属企业，注销前经营规模较小，与得邦照明（603303.SH）其他下属主体进行业务整合，资产、业务、人员同步转移
横店集团金华家园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长期未开展实际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浙江金华嘉源化工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注销前长期未开展实际经营，不涉及资产、业务、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浙江东磁进出口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原系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下属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具备自营进出口权后决议注销，资产、人员均由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承接
开封市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原有房地产项目开发完毕，股东决议解散，注销后无剩余资产，人员依法解散
金华市华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	原有房地产项目开发完毕，股东

司	业	决议解散，资产、人员均转入金华市旅游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德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无进一步业务发展规划，股东决议注销,注销后剩余资产向股东分配，人员依法解散，不涉及业务转移或承接
海宁横店影视电影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威海横店影视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上海普陀横店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菏泽横店影视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嘉兴横店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郑州宝龙横店影视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新余横店影视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重庆市南岸区横店电影城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系横店影视（603103.SH）下属的地方影院公司，注销后可使用

		资产调拨至横店影视下属其他影院，不可使用资产做报废处理，业务终止，当地人员解除劳动/劳务合同
浙江东阳锐智九州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2021年2月，同一控制下的横店影视娱乐有限公司将该公司70%股权转让予王连明；不涉及资产、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云南东磁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原系横店东磁（002056.SZ）下属子公司，2021年12月将该公司股权转让予罗锋、何耐勇；不涉及资产、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赣州新盛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原系横店东磁（002056.SZ）下属子公司，2023年6月将该公司股权转让予谢显应；不涉及资产、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山西普恒制药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的同一控制下企业	原系普洛药业（000739.SZ）下属子公司，2023年6月将该公司95%股权转让予山西和阳制药有限公司；不涉及资产、人员的转移或承接

###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东阳燃气	10,425,061.48	2.27%	19,301,569.08	2.21%	16,676,653.38	2.00%
横店商品贸易	-	-	2,727.86	0.00%	3,280,516.02	0.39%
横店热电	2,512,032.59	0.55%	4,854,157.12	0.56%	6,915,491.67	0.83%
横店自来水	1,737,276.63	0.38%	2,932,607.99	0.34%	2,379,188.04	0.28%
四合水处理	251,445.68	0.05%	-	-	-	-
<b>小计</b>	<b>14,925,816.38</b>	<b>3.25%</b>	<b>27,091,062.05</b>	<b>3.10%</b>	<b>29,251,849.11</b>	<b>3.50%</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动力能源商品或服务，其中东阳燃气为横店区域内唯一燃气供应商，公司煤改气后以燃气作为主要动力来源；横店商品贸易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在煤改气之前，公司以煤炭作为动力来源之一；横店热电为横店区域内唯一					

	<p>蒸汽供应商，公司使用蒸汽溶解硅酸钠；横店自来水系横店区域内唯一自来水供应商，为公司提供生产生活用水；四合水处理系新纳镀膜所在园区内唯一工业污水处理供应商，为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因此公司的关联采购，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p> <p>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在报告期内持续存在，关联方交易具有持续性与真实性，关联交易的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决策程序，具有合规性。</p>
--	--

注：“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相应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横店控股	102,825,550.00	2022/10/27至 2033/8/16	保证	连带	是	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横店控股	52,302,837.62	2022/3/28至 2032/3/15	保证	连带	是	
横店控股	29,972,799.01	2022/6/21至 2031/6/9	保证	连带	是	
横店控股	20,000,000.00	2023/1/13至 2028/1/12	保证	连带	是	
横店控股	30,000,000.00	2023/2/17至 2028/2/16	保证	连带	是	
横店控股	20,000,000.00	2023/3/27至 2028/3/26	保证	连带	是	
横店控股	20,000,000.00	2023/4/3至 2028/4/2	保证	连带	是	
横店控股	20,000,000.00	2024/4/8至 2029/4/7	保证	连带	是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关联方资产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企业采购建造服务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东横建筑	1,807,849.95	75,831,669.73	32,925,985.61
小计	<b>1,807,849.95</b>	<b>75,831,669.73</b>	<b>32,925,985.61</b>

东横建筑系建筑服务提供商，为公司提供厂房办公楼等建造服务。

#### B.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45,304.41	6,190,390.92	6,031,228.60

#### C. 关联方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关联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	-	51,198.15
资产池或票据池质押应收票据余额	-	-	1,321,226.50
资产池或票据池保证金余额	-	-	7,145,927.44
开立应付票据余额	-	-	8,464,781.2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与其存在开立承兑汇票等相关业务。

#### D. 通过关联方代缴员工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各期，公司通过横店集团上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2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分别为49,190.40元、0元和0元。

上述业务系公司2名员工在上海缴纳社保和公积金，横店集团上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两名员工代缴。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横店影视城	513,570.00	0.11%	714,765.30	0.08%	634,832.60	0.08%
新纳复合	-	-	-	-	239,273.71	0.03%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	-	-	-	1,074.50	0.00%
横店东磁	79,588.09	0.02%	122,500.57	0.01%	80,901.81	0.01%
横店文荣医院	38,946.65	0.01%	322,730.82	0.04%	102,555.85	0.01%
横店控股	17,033.02	0.00%	19,754.72	0.00%	1,900.00	0.00%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	-	-	-	15,904.00	0.00%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	-	46,982.08	0.01%	32,276.27	0.00%
浙江横店圆明新园有限公司	-	-	1,500.00	0.00%	-	0.00%
浙江贝洛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74.34	0.00%	-	-	5,540.71	0.00%
浙江东阳横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028.90	0.00%	167,400.00	0.02%	92,067.50	0.01%
英洛华	-	-	7,174.34	0.00%	35,192.92	0.00%
浙江横店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	-	650.00	0.00%	-	-
东阳市横店客运中心有限公司	328.91	0.00%	-	-	-	-
<b>小计</b>	<b>658,769.91</b>	<b>0.14%</b>	<b>1,403,457.83</b>	<b>0.16%</b>	<b>1,241,519.87</b>	<b>0.15%</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上述关联企业均为公司所在地横店当地企业，根据其经营的主营业务与公司发生零星交易往来，因此公司的关联采购，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p> <p>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存在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以及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p>					

注：“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相应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石金玄武岩	1,699.12	0.00%	-	-	-	-
新纳复合	-	-	7,106.21	0.00%	-	-
<b>小计</b>	<b>1,699.12</b>	<b>0.00%</b>	<b>7,106.21</b>	<b>0.00%</b>	<b>-</b>	<b>-</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上述企业均为公司所在地横店当地企业，根据其经营的主营业务与公司发生零星交易往来，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p> <p>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存在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以及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p>					

注：“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相应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A. 关联方资产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企业采购设备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东阳东磁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4,159.29	668,137.17	1,088,495.58
横店商品贸易	-	12,787.62	175,530.97
浙江全方科技有限公司	50,477.00	2,831.86	22,962.83
东阳燃气	-	-	29,816.51
<b>小计</b>	<b>64,636.29</b>	<b>683,756.65</b>	<b>1,316,805.89</b>

上述企业均为公司所在地横店当地企业，根据其经营的主营业务与公司发生零星交易往来，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存在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以及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b>小计</b>	<b>-</b>	<b>-</b>	<b>-</b>	<b>-</b>
(2) 其他应收款	-	-	-	-
东横建筑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履约保证金
横店影视城	5,223.00	840.00	840.00	履约保证金
<b>小计</b>	<b>42,223.00</b>	<b>37,840.00</b>	<b>37,840.00</b>	<b>-</b>
(3) 预付款项	-	-	-	-
浙江东阳横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4,350.00	-	燃气设施改造费
<b>小计</b>	<b>-</b>	<b>4,350.00</b>	<b>-</b>	<b>-</b>
(4) 长期应收款	-	-	-	-
<b>小计</b>	<b>-</b>	<b>-</b>	<b>-</b>	<b>-</b>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东横建筑	9,769,610.15	19,343,082.81	8,215,439.86	工程建筑款
横店热电	1,462,994.64	1,457,897.68	2,279,429.41	蒸汽费
东阳燃气	2,552,410.64	2,458,780.28	2,281,402.32	燃气费
横店自来水	490,286.87	332,659.69	384,707.75	自来水费
东阳东磁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64,000.00	714,995.00	495,000.00	工程设备款
四合水处理	251,445.68	-	-	污水处理费
新纳复合	99,088.37	99,088.37	99,088.37	材料款
横店东磁	-	3,906.00	-	费用款
浙江贝洛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	-	-	费用款
<b>小计</b>	<b>15,091,276.35</b>	<b>24,410,409.83</b>	<b>13,755,067.71</b>	-
(2) 其他应付款	-	-	-	-
东阳东磁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	244,000.00	64,000.00	押金保证金
<b>小计</b>	<b>149,000.00</b>	<b>244,000.00</b>	<b>64,000.00</b>	-
(3) 预收款项	-	-	-	-
<b>小计</b>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权力与程序，《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同时，公司在制定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的权力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依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执行

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合理，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之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十、重要事项

###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一、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

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违反前款规定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公司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免除股东缴纳出资或者股款的义务。

依照前款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本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但应当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 50%前，不得分配利润。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分配。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违反前款规定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公司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免除股东缴纳出资或者股款的义务。

依照前款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本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但应当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 50%前，不得分配利润。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四)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

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四、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分配。

#### (四) 其他情况

无。

###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附表

###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410086460.0	透明橡胶补强剂沉淀二氧化硅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9.30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继受取得	无
2	ZL201911011564.4	一种化学包覆式疏水性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1.03.26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	ZL201811338751.9	一种高比表、高吸油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07.1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	ZL201911011219.0	一种低导热低堆积密度白炭黑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2023.09.1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	ZL201821493557.3	一种白炭黑成品的抽真空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23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6	ZL201821035880.6	一种白炭黑液体水玻璃沉淀渣回收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7	ZL201821036454.4	一种白炭黑除杂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04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8	ZL202023017903.0	一种白炭黑水分自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08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9	ZL202023022385.1	一种用于高固含量滤饼的制浆机	实用新型	2021.10.08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0	ZL202022454365.5	一种油料自动添加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8.06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1	ZL202022455996.9	一种白炭黑吸油值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7.30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2	ZL202021590623.6	一种用于白炭黑生产的反应釜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07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3	ZL202021596628.X	一种白炭黑中试用不锈钢反应釜	实用新型	2021.05.11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4	ZL201921041336.7	一种废水中和 pH 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7.03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5	ZL201821036180.9	一种白炭黑反应釜液下加酸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6	ZL201821492790.X	一种白炭黑干燥尾气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6.2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7	ZL201821493176.5	一种白炭黑稀浆的管道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6.2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8	ZL201821493772.3	一种白炭黑打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6.25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9	ZL201821493782.7	一种白炭黑滤饼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21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0	ZL201821493809.2	一种热风炉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8.13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1	ZL201821857649.5	一种白炭黑污泥的提纯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7.19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2	ZL201921041653.9	一种文丘里脱硫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4.24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3	ZL201921048260.0	一种新型喷射式汽水混合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4.24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4	ZL202122921163.1	一种白炭黑用泡花碱自动进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6.17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5	ZL202122923085.9	一种白炭黑炼胶开炼机的挡料集粉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6.17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6	ZL202122923125.X	一种白炭黑杂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6.17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7	ZL202320944725.0	一种扫描电镜制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13	新纳科技	新纳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8	ZL201410451641.9	LED半透明陶瓷灯丝支架及其加工工艺	发明专利	2015.12.09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29	ZL201610233014.7	一种氧化锆陶瓷材料在制备导线轮上的应用	发明专利	2019.05.31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0	ZL201610530177.1	一种氧化锆陶瓷手机后盖的制备方法及其产品	发明专利	2019.03.22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1	ZL202110182887.0	一种丝网印刷用胶水及其在制备SMD陶瓷封装基座中的应用	发明专利	2022.07.05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2	ZL202110953121.8	一种用于高温共烧陶瓷的填孔浆料	发明专利	2022.11.22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3	ZL202211064881.4	装环用摇摆机、装环设备及装环方法	发明专利	2023.06.09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4	ZL202211253887.6	一种氧化铝陶瓷料带的烧结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23.12.15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5	ZL202110823421.4	一种陶瓷基板与金属环焊接工装	发明专利	2023.09.19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6	ZL202011269711.0	陶瓷盘封装基座叠层设备	发明专利	2024.01.26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7	ZL201821817235.X	一种组合烧成窑	实用新型	2019.08.16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8	ZL201821817246.8	陶瓷基板包装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7.30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39	ZL201821817652.4	喷砂机收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8.20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0	ZL201821817654.3	流延膜带清理机构	实用新型	2019.07.16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1	ZL202022634920.2	用于静电吸盘安装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8.03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2	ZL202022635293.4	静电吸盘氦漏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2021.06.01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3	ZL202022635404.1	静电吸盘加热器	实用新型	2021.09.07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4	ZL202022639001.4	陶瓷盘气密性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6.01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5	ZL202120510592.7	陶瓷片包装计数器	实用	2021.09.28	新纳陶	新纳陶	原始取	无

			新型		瓷	瓷	得	
46	ZL202121578422.9	蜂窝陶瓷用除湿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4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7	ZL202121659694.1	一种陶瓷孔金属化组件	实用新型	2021.12.14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8	ZL202121578593.1	蜂窝陶瓷用辅助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28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49	ZL202130128891.X	陶瓷片包装计数器	外观设计	2021.07.13	新纳陶瓷	新纳陶瓷	原始取得	无
50	ZL200910112127.1	一种高孔容二氧化硅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1.0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1	ZL201710133533.0	一种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1.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2	ZL200910112126.7	硅橡胶用高抗黄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3.1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3	ZL201010163641.0	利用石油焦为燃料烧制固体水玻璃	发明专利	2011.12.1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4	ZL201410085084.3	一种保温隔热用二氧化硅气凝胶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7.1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5	ZL201110089299.9	一种高分散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9.11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6	ZL201711277922.7	一种绿色轮胎用功能性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0.05.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7	ZL201911120664.0	一种涂料油漆用超细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1.03.23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58	ZL201110006153.3	一种二氧化硅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01.08	福建新纳、厦门大学	福建新纳、厦门大学	原始取得	无
59	ZL202010384371.X	一种硅酸铝-白炭黑复合填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03.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0	ZL201910584666.9	一种高抗黄变硅橡胶用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06.0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1	ZL201910585054.1	一种高结构高比表高分散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07.29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2	ZL201910594280.6	一种铝杂化高分散性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07.2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3	ZL202211258988.2	一种低吸油、低比表面积二氧化硅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3.12.0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4	ZL202111179851.3	一种大孔容沉淀法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3.10.2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5	ZL201820854140.9	水玻璃窑炉尾气脱硝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6	ZL201820854876.6	白炭黑生产中洗涤水槽预防抽底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7	ZL201820855421.6	白炭黑生产中压滤机洗涤压力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1.0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8	ZL201820855422.0	水玻璃溶解滚筒传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69	ZL201820855452.1	粉体包装机包装口柔性吸风罩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1.0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0	ZL201820855453.6	低位液体储罐受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1	ZL201820855455.5	白炭黑反应釜排放水汽中微量酸雾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3.0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2	ZL201721066353.7	水膜除尘器缺水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1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3	ZL201721067267.8	水玻璃窑炉给料机活动台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0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4	ZL201721067281.8	水玻璃窑炉出料系统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1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5	ZL201720009768.4	沉淀法白炭黑稀浆料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08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6	ZL201720009769.9	白炭黑粉体产品包装机出料口收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03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7	ZL201621283162.1	沉淀法白炭黑生产中干燥塔尾气热量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6.0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8	ZL201621283552.9	沉淀法白炭黑生产中稀浆料热量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6.0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79	ZL201621284022.6	水玻璃溶解后热量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6.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0	ZL201621284054.6	沉淀白炭黑压滤机滤饼螺旋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17.09.08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1	ZL201621284068.8	沉淀法白炭黑生产中的压滤机母液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6.0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2	ZL201520612667.7	一种沉淀法白炭黑反应用稀硫酸在线配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2.10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3	ZL201820854919.0	白炭黑粉体气力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7.2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4	ZL201920841518.6	硫酸管路法兰泄漏安全防护遮挡环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5	ZL201920841982.5	水玻璃配碱槽底部浆液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01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6	ZL201920841984.4	水玻璃静压溶解釜加水、蒸汽自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22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7	ZL201920850554.9	一种压滤机大梁加固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05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8	ZL201920851151.6	白炭黑浆料含铁杂质去除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01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89	ZL201920854884.5	白炭黑反应釜排放水汽管冷凝水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01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0	ZL202020276169.0	水玻璃溶解静压釜出料防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1	ZL202020276192.X	沉淀法白炭黑反应釜自动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1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2	ZL202020276198.7	白炭黑吨袋补重平台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3	ZL202020276591.6	白炭黑喷雾干燥产品粗、细粉量比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13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4	ZL202020284178.4	热风炉脱硫除尘塔出口防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1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5	ZL202020284204.3	喷雾干燥白炭黑送料泵出口压力自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1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6	ZL202020284377.5	水玻璃溶解滚筒加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13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7	ZL202020284409.1	热风炉下灰管清堵灰防烫伤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8	ZL202120324115.1	白炭黑生产中污水池污泥泵防过载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09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99	ZL202120327025.8	白炭黑生产中固体水玻璃自动卸料吊斗	实用新型	2021.11.09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0	ZL202120416740.9	沉淀法白炭黑干燥尾气热回收水槽液位自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21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1	ZL202120342703.8	白炭黑反应釜附加高速搅拌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30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2	ZL202120324012.5	白炭黑生产中水玻璃储槽出口防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3	ZL202120419850.0	沉淀法白炭黑干燥塔喷枪防堵防漏报警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4	ZL202221841202.5	移动式白炭黑粉尘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3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5	ZL202221841203.X	沉淀法白炭黑生产反应中浓硫酸稳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6	ZL202221842882.2	沉淀法白炭黑板式过滤机滤饼滤液集中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7	ZL202221872750.4	白炭黑生产中水玻璃暂存槽出液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8	ZL202221857281.9	白炭黑浓浆泵进口浆料防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7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09	ZL202321055166.4	沉淀法白炭黑反应浆料换热自动控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2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0	ZL202320941934.X	沉淀法白炭黑反应用蒸汽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1	ZL202320941932.0	水玻璃溶解滚筒进蒸汽管旋转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2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2	ZL202320947903.5	水玻璃溶解静压釜底阀拆装器	实用新型	2023.10.24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3	ZL202321800148.4	沉淀法白炭黑溶解静压釜出液抽空管防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1.30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4	ZL202321796442.2	沉淀法白炭黑板框过滤漏料自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2.20	福建新纳	福建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5	ZL201410372813.3	一种料道成型搅拌工艺	发明专利	2017.01.1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继受取得	无
116	ZL202010810252.6	一种从水玻璃旧砂中回收水玻璃再生砂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21.09.24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7	ZL201811036714.2	一种降低白炭黑生产过程中含硫酸盐废水电导率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21.11.19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18	ZL202111087112.1	一种抗黄变的白炭黑及其	发明	2023.04.25	安徽新	安徽新	原始取	无

		制备方法	专利		纳	纳	得	
119	ZL202210948800.0	一种白炭黑干燥设备及干燥工艺	发明专利	2023.07.25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0	ZL202021677996.7	一种白炭黑生产用筛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6.0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1	ZL202021678007.6	一种白炭黑废液沉降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28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2	ZL202021678347.9	一种白炭黑打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6.0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3	ZL202021678454.1	一种节能型白炭黑研磨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6.0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4	ZL202021688659.8	一种水玻璃的提纯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6.0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5	ZL202021688823.5	一种白炭黑超微粉碎除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8.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6	ZL201920746719.8	一种新型压滤组合式进料系统	实用新型	2020.05.08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7	ZL201920661950.7	一种水玻璃窑炉新型脱硝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08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8	ZL201920469699.4	一种水玻璃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24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29	ZL201920469741.2	一种恒温水玻璃储存罐	实用新型	2019.12.24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0	ZL201920457648.X	一种白炭黑用高效反应器	实用新型	2020.02.1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1	ZL202122245730.6	一种白炭黑生产中余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2.25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2	ZL202122265807.6	一种无尘白炭黑粉体包装系统	实用新型	2022.03.18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3	ZL202122254631.4	一种白炭黑生产废水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3.22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4	ZL202122254554.2	一种白炭黑生产废水的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3.22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5	ZL202122246850.8	一种白炭黑生产中的压滤机母液浆料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3.01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6	ZL202122253610.0	一种白炭黑生产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22.03.22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7	ZL202221915003.4	一种水玻璃成型后冷却槽	实用新型	2022.12.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8	ZL202221944876.8	一种白炭黑输送螺旋杆泵	实用新型	2022.12.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39	ZL202221896103.7	一种水玻璃熔融输送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40	ZL202221906099.8	一种白炭黑压滤机组	实用新型	2022.12.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41	ZL202221811118.9	一种白炭黑中和反应器	实用新型	2022.12.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42	ZL202221837695.5	一种白炭黑反应阶段热能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7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43	ZL202320920268.1	一种白炭黑喷雾干燥机的	实用	2023.09.19	安徽新	安徽新	原始取	无

		收集装置	新型		纳	纳	得	
144	ZL202320920271.3	一种白炭黑纳米化研磨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0.20	安徽新纳、安徽科技学院	安徽新纳、安徽科技学院	原始取得	无
145	ZL202320920276.6	一种湿法生产白炭黑的防团聚研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20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46	ZL202320856916.1	一种白炭黑防团聚喷雾干燥装置入料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9.19	安徽新纳、安徽科技学院	安徽新纳、安徽科技学院	原始取得	无
147	ZL202320856964.0	一种白炭黑反应釜控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9.19	安徽新纳、安徽科技学院	安徽新纳、安徽科技学院	原始取得	无
148	ZL202320845572.4	一种高分散性白炭黑喷雾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9.19	安徽新纳	安徽新纳	原始取得	无
149	ZL202320644420.8	一种白炭黑生产压滤水浓缩集成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1.02	安徽新纳、安徽中科莘阳膜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新纳、安徽中科莘阳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0	ZL201921038826.1	一种硫化设备用保温料仓	实用新型	2020.03.31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1	ZL202021761060.2	一种具有防潮功能的硫化装置用保温仓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2	ZL202021761118.3	一种防止脱模变形的橡胶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3	ZL202021761131.9	一种防止溢出的橡胶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4	ZL202021761899.6	一种能够局部拆卸的注塑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5	ZL202021761921.7	一种方便均匀破碎的橡胶生产用投料室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6	ZL202021761923.6	一种组合式橡胶制品硫化处理用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7	ZL202021761953.7	一种便于脱模的热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8	ZL202021761961.1	一种便于节省原料的橡胶制品热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59	ZL202022175343.5	一种橡胶衬套耐久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14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60	ZL202022175382.5	一种方便脱模的硫化橡胶注塑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10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61	ZL202022175386.3	一种避免脱模时对产品造成破坏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7.09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62	ZL202022179073.5	一种能够对原料进行混合的硫化设备用进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09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63	ZL202022179127.8	一种橡胶衬套缩径用扣压	实用	2021.11.09	新纳中	新纳中	原始取	无

		模具	新型		橡	橡	得	
164	ZL202022179129.7	一种橡胶制品冲边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1.07.09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165	ZL202022179131.4	一种可定量添加助剂的车用橡胶硫化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10	新纳中橡	新纳中橡	原始取得	无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4102136156	导电相含有核壳结构复合金属粉的电阻浆料及制备方法	发明	2024-02-27	申请中	新纳科技
2	2024102138467	用于流延法成型的陶瓷生料开气孔率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4-02-27	申请中	新纳科技
3	2024102058532	一种银包覆镍铬合金粉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02-23	申请中	新纳科技
4	2023117652317	一种银包覆铜锰合金粉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12-21	申请中	新纳科技
5	2023110965363	一种火焰法制备超细钛酸钡颗粒的方法	发明	2023-08-28	申请中	新纳科技
6	2023107403303	一种高比表大孔容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6-21	申请中	新纳科技
7	2023106187063	一种新型静电吸盘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5-29	申请中	新纳陶瓷
8	2023106192057	一种新的ESC陶瓷盘一体化烧结方法	发明	2023-05-29	申请中	新纳陶瓷
9	2023105711827	一种新的陶瓷盘生胚叠层的方法	发明	2023-05-17	申请中	新纳陶瓷
10	2023104550194	一种陶瓷盘的粘接方法	发明	2023-04-21	申请中	新纳陶瓷
11	2022115625429	一种陶瓷基板的生产设备及其剥料输送机构	发明	2022-12-07	申请中	新纳陶瓷
12	2022114646466	一种易碎薄片分离转运机械设备	发明	2022-11-22	申请中	新纳陶瓷
13	2022113900008	一种灌封设备	发明	2022-11-08	申请中	新纳陶瓷
14	2023110368199	利用高效晶种法制备高吸油值白炭黑的方法	发明	2023-08-17	申请中	福建新纳
15	2023110368201	一种饲料添加剂用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8-17	申请中	福建新纳
16	2024104445633	一种用于提高纯水处理效率的原水处理装置	发明	2024-04-12	申请中	安徽新纳
17	2024103707484	一种静压釜用热能回收设备	发明	2024-03-28	申请中	安徽新纳
18	2023105254906	一种微纳米白炭黑防团聚冷冻干燥装置及工艺	发明	2023-05-10	申请中	安徽新纳
19	2023104433010	一种微纳米白炭黑防团聚喷雾干燥装置及工艺	发明	2023-04-21	申请中	安徽新纳
20	2024106688377	一种低动静比的抗压缩耐久	发明	2024-05-28	申请中	新纳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橡胶原料配方及其制备方法				中橡

## (二) 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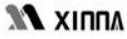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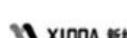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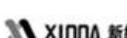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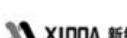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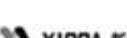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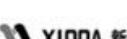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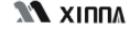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反应合成车间DCS控制系统(V1.0)	2019SR0415583	2019年3月11日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无
2	车间产品合成加工控制管理系统(V1.0)	2019SR0419591	2019年3月11日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无
3	化验室比表面积测定控制系统(V1.0)	2019SR0415565	2019年3月11日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无
4	窑炉脱硝车间控制系统(V1.0)	2019SR0417156	2019年3月11日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无
5	加工车间温度监测系统(V1.0)	2019SR0413198	2019年3月11日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无
6	反渗透纯水车间控制系统(V1.0)	2021SR1060065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未发表
7	反应稀硫酸合成控制系统(V1.0)	2021SR1061395		原始取得	安徽新纳	未发表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b>新纳中橡</b>	图形	31601956	17	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	<b>中橡</b>	图形	31602412	19	2029.05.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	<b>CNRUB</b>	图形	31598843	19	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		图形	31598408	17	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		图形	31597046	19	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	<b>CNRUB</b>	图形	31592956	17	2029.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	<b>新纳中橡</b>	图形	31590255	19	2029.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	<b>新纳 XINNA</b>	图形	28020762	24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9	 XINNA	图形	28020697	17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0	 XINNA 新纳	图形	28016890	21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1	 XINNA 新纳	图形	28009271	14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2	 XINNA 新纳	图形	28009245	8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3	 XINNA 新纳	图形	28009161	17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4	 XINNA 新纳	图形	28006067	9	2028.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5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554	22	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6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535	25	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7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519	20	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8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485	23	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9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349	6	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0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340	1	2028.04.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1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298	19	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2	 XINNA 新纳	图形	21941265	7	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3	 XINNA	图形	21941067	1	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4	 XINNA	图形	11781546	8	2034.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5	 XINNA	图形	11764729	21	2034.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6	 XINNA	图形	11764706	14	2034.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7	 XINNA 亲亲 内衣	图形	11383626	8	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8	 XINNA 亲亲 内衣	图形	11376265	21	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9	 XINNA	图形	3011186	17	2033.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0	 XINNA 亲亲 内衣	图形	1726161	9	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1		图形	750121	1	2025.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2	 XINNA 亲亲 内衣	图形	11376245	14	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3	 XINNA	图形	67701002	23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4	XINNA	图形	67710014	14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5	新纳	图形	67715466	21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6	XINNA	图形	67704277	24	2033.06.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7	新纳	图形	67720135	22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8	XINNA	图形	67707156	8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9	XINNA	图形	67704035	7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0	XINNA 新纳	图形	67716913	17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1	新纳	图形	67718162	19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2	XINNA 新纳	图形	67718945	9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3	新纳	图形	67708527	6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4	XINNA 新纳	图形	67718069	8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5	新纳	图形	67709400	25	2033.04.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6	XINNA 新纳	图形	67721577	6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7	新纳	图形	67704799	20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8	XINNA	图形	67720142	22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9	XINNA 新纳	图形	67716977	22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0	XINNA	图形	67700948	21	2033.06.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1	XINNA 新纳	图形	67707885	21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2	新纳	图形	67707153	8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3	新纳	图形	67724555	23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4	XINNA 新纳	图形	67704101	25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5	XINNA 新纳	图形	67715491	23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6	新纳	图形	67710008	14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7	新纳	图形	67717109	24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8		图形	67707102	1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9		图形	67701064	6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0		图形	67716942	19	2033.06.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1		图形	67718083	14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2		图形	67707963	24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3		图形	67723532	9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4		图形	67716954	19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5		图形	67702490	9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6		图形	67718119	17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7		图形	67711729	25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8		图形	67707754	20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9		图形	67712354	17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0		图形	67713258	20	2033.06.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1		图形	67713779	7	2033.07.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2		图形	67701085	7	2033.07.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3		图形	67713735	1	2033.07.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4		图形	67707096	1	2033.07.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5		图形	74777177	9	2034.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6		图形	75117958	17	2034.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7		图形	12926324	1	2025.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8		图形	12926298	1	2025.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9		图形	5093274	1	2029.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0		图形	4990139	1	2029.1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1		图形	3257851	1	2034.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2		图形	7919453	17	2030.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3		图形	906553	1	2031.08.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4		图形	3853791	1	2031.08.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5		图形	5473006	1	2032.02.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6		图形	825199	1	2031.11.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7		图形	M2996654	1	2031.09.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8		图形	0001488370	1	2031.08.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9		图形	40205064000	1	2031.08.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销售/材料采购合同范围为：1、报告期内已履行及正在履行的每年度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且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采购合同或框架合同；2、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销售/采购合同或框架合同。

借款、担保以及抵押/质押合同选取标准为金额 4,000 万元以上。

其他合同选取标准为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Purchase Order (2024 年 1-6 月)	美商奥崴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2	白炭黑买卖合同 (2024 年 1-6 月)	东爵有机硅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订货单 (2024 年 1-6 月)	锦湖轮胎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4	发放订单 (2024 年 1-6 月)	佳通轮胎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5	供货协议 (2024 年 1-6 月)	风华高科	非关联方	电子陶瓷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6	Purchase Order (2023 年度)	美商奥崴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7	白炭黑买卖合同 (2023 年度)	东爵有机硅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框架合同	已履行
8	原材料订货 (2023 年度)	玲珑轮胎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9	原料采购合同 (2023 年度)	新安股份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0	订购合同 (2023 年度)	风华高科	非关联方	电子陶瓷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1	Purchase Order (2022 年度)	美商奥崴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2	购货基本合同 (2022 年度)	玲珑轮胎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框架合同	已履行
13	白炭黑买卖合同 (2022 年度)	东爵有机硅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框架合同	已履行
14	订购合同 (2022 年度)	风华高科	非关联方	电子陶瓷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5	原料采购合同 (2022 年度)	新安股份	非关联方	二氧化硅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年度供货框架协议 (2024 年 1-6 月)	安徽融铸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购销合同 (2024 年 1-6 月)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3	销售合同 (2024 年 1-6 月)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4	购销合同	福建省三明市盛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正在履行

	(2024年1-6月)	达化工有限公司				
5	购售电合同(2024年1-6月)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东阳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电力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6	销售合同(2023年度)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7	购销合同(2023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8	购销合同(2023年度)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9	产品购销合同(2023年度)	安徽融铸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0	供用蒸汽合同(2023年度)	华电(漳平)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蒸汽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1	购销合同(2022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盛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2	购销合同(2022年度)	江西益高化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3	销售合同(2022年度)	福建省南平元禾水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14	管道燃气供气协议(2022年度)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燃气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5	购销合同(2022年度)	永安市丰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硅酸钠	订单式合同	已履行

###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	非关联方	28,000	2022.10.17-2030.08.16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	非关联方	4,000	2022.12.8-2023.12.7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已履行
3	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非关联方	25,000	2022.3.16-2029.3.16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4	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非关联方	11,000	2020.6.23-2024.6.23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自有房地产抵押	已履行
5	固定资产贷款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	非关联方	8,400	2022.8.24-2029.8.17	新纳科技连带	正在履行

	合同	分行				保证	
6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	非关联方	7,000	2022.6.21-2028.6.10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7	并购贷款借款合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非关联方	5,560	2021.4.15-2024.4.15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已履行

####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HTC330676300Y BDB2022N04F	新纳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	28,000	2022.10.17-2030.08.16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2	横店 2022 年人保字 144 号	新纳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	4,000	2022.12.8-2023.12.7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已履行
3	公保字第 99862022B00010 号	新纳科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25,000	2022.3.16-2029.3.16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4	公担保字第 99862020B00085 号	新纳陶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1,000	2020.6.23-2024.6.23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新纳陶瓷自有房地产抵押	已履行
5	公保字第 99862022B00074 号	新纳镀膜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8,400	2022.8.24-2029.8.17	新纳科技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6	2022 东借保 0601 号	新纳陶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	7,000	2022.6.21-2028.6.10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正在履行
7	公保字第 99862021B00035 号	新纳科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560	2021.4.15-2024.4.15	横店控股连带保证	已履行

####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公担抵字第 99862020Y00017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固定资产贷款	房地产	2020.6.23-2024.6.23	已履行

##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	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8 亿片氧化铝陶瓷基板及年产 2000 个静电吸盘维修和制造项目合同	富正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厂房装修	1,530.00	正在履行
2	关于投资年产 4.8 亿片氧化铝陶瓷基板及年产 2000 个静电吸盘维修和制造项目合同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1,388.00	正在履行
3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东横建筑	厂房建设	12,103.97	正在履行
4	年产 211 亿只镀膜产品项目合同	无锡丰荣电镀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	1,288.00	正在履行
5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东横建筑	厂房建设	1,617.38	正在履行
6	关于投资年产 4.8 亿片氧化铝陶瓷基板及年产 2000 个静电吸盘维修和制造项目合同	西安鑫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1,316.00	正在履行
7	关于投资年产 4.8 亿片氧化铝陶瓷基板及年产 2000 个静电吸盘维修和制造项目合同	湖南炼科热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	1,211.00	正在履行

##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单位/本企业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 2、本单位/本企业及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本单位/本企业及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在中国境内

	<p>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p> <p>4、本单位/本企业及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向其他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5、本承诺函在本单位/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直接、间接经济损失的，本单位/本企业将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勤睿信、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王士维、张惜丽、陈新敏、厉国平、陈慧珍、施先袍、何军义、金韬、张伟泉、贾华东、陈子豪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本次挂牌申请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外，本单位/本企业/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p> <p>2、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p> <p>3、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者调节利润，不会利用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承诺函在本单位/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直接、间接经济损失的，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p> <p>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单位/本企业/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p>

	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王士维、张惜丽、陈新敏、厉国平、陈慧珍、施先袍、何军义、金韬、张伟泉、贾华东、陈子豪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截至本函出具日，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从公司拆借资金，由公司代垫费用、代偿债务，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无偿使用公司的土地房产、设备动产等资产，无偿使用公司的劳务等人力资源，在没有商品和服务对价情况下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等的行为。</p> <p>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相关规定，确保新纳科技不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本单位/本企业/本人的关联方使用，不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不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新纳科技提供的资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使用；</li> <li>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li> <li>3、委托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li> <li>4、为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li> <li>5、代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li> <li>6、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li> </ul> <p>7、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上述任何方式占用新纳科技资金。</p> <p>上述承诺在本单位/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及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勤睿信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转让限制与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b>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勤睿信</b></p> <p>(1) 本单位/本企业在公司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2) 本单位/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的，本单位/本企业同意对本单位/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p> <p>(3)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本企业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横店控股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不动产及租赁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如因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租赁无权属证书房产导致相关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拆除或拆迁，致使公司无法继续使用相关租赁房产，本企业将协助公司将相关经营场所搬迁至权属证书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同时，本企业承诺全额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替代房产租赁费用以及停产造成的经济损失）。</p> <p>2、如因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房屋物业租赁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罚款、滞纳金及相关费用均由本企业承担。</p> <p>3、针对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尚未办理产权权属登记的</p>

	房产，本企业将积极督促公司尽快办理取得该等房产的权属证书；如公司因该等瑕疵房产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罚款、滞纳金及相关费用均由本企业承担。本企业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不将金融或类金融、房地产投资、文化传媒行业相关公司的资产业务注入申请挂牌公司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新纳科技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本单位不会将本单位控制的金融或类金融、房地产投资、文化传媒行业相关公司的资产业务等注入到新纳科技及其子公司。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新纳科技及其子公司造成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的，本单位将赔偿新纳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p> <p>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在本单位作为新纳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可变更或撤销。</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新纳科技、企业联合会、横店控股、勤睿信、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王士维、张惜丽、陈新敏、厉国平、陈慧珍、施先袍、何军义、金韬、张伟泉、贾华东、陈子豪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b>1、申请挂牌公司</b></p> <p>非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在有关监督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 如该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p>

	<p>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3) 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法律规定及相关承诺函的内容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p> <p>2、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b>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p> <p>非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在有关监督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 如该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3) 本单位/本企业/本人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根据法律规定及相关承诺函的内容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同时，如本单位/本企业/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在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履行前述赔偿义务前，本单位/本企业/本人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 如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p> <p>2、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单位/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b>承诺履行情况</b>	正常履行
<b>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b>	-

## 第七节 有关声明

###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徐永安



##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单位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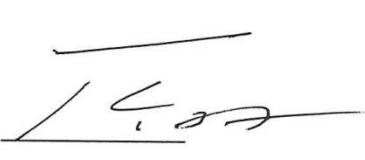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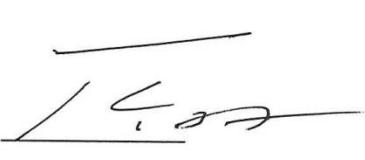
徐永安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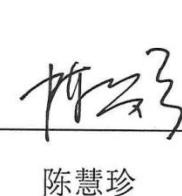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何军义  徐文财  胡天高   
厉宝平 

王士维  张惜丽  陈新敏 

全体监事（签字）：

厉国平  陈慧珍  施先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何军义  金韬  张伟泉   
贾华东  陈子豪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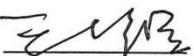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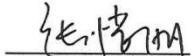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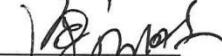
何军义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何军义    徐文财    胡天高    厉宝平  
    
王士维    张惜丽    陈新敏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厉国平    陈慧珍    施先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何军义    金韬    张伟泉  
\_\_\_\_\_    \_\_\_\_\_  
贾华东    陈子豪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何军义



2025年1月24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张佑君



2025年1月24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毛宗玄

毛宗玄

项目小组成员：

徐海霞

徐海霞

何少杰

何少杰

李嘉俊

李嘉俊

袁佳

袁佳

魏宇方舟

魏宇方舟

陆铭杰

陆铭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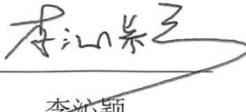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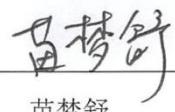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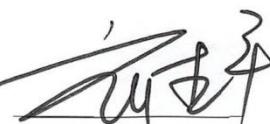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字）：

  
苗 丁

  
李沁颖

  
苗梦舒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乔佳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10794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芳  
之张印芹  
——  
张 芳

王剑飞  
飞王印剑  
——  
王剑飞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钟建国  
国钟印建  
——  
钟建国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1月24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名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403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名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名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u Huakai is shown, with the name '俞华开' written below it.



2025年 1月 24日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Canwin Appraisal Company Limited

地址：杭州润奥商务中心 T2  
邮编：311215  
电话：(0571) 8172 6310  
传真：(0571) 8717 8826

## 关于签字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作为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评估机构，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403号），签名资产评估师为陈晓南同志和贺俊华同志。

贺俊华同志已于2019年12月从本公司离职，故无法在《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评估机构声明”及“资产评估机构承诺函”中签字。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2025年1月24日

##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